

公司代码：600515

公司简称：ST 基础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杨小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钟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项修金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半年度报告中涉及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持续生产经营产生影响的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了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详情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19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5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海南机场	指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515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民航局	指	中国民用航空局
海南省国资委	指	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海南控股	指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自查报告》	指	《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情况的公告》、《关于针对自查报告的整改计划的补充公告》
《重整计划》	指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二十家子公司重整计划》
《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指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基础产业集团	指	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机场集团	指	海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三亚凤凰机场	指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安庆天柱山机场	指	安庆天柱山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唐山三女河机场	指	唐山三女河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潍坊南苑机场	指	潍坊南苑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营口兰旗机场	指	营口机场有限公司
满洲里西郊机场	指	满洲里西郊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宜昌三峡机场	指	宜昌三峡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东营胜利机场	指	东营胜利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琼海博鳌机场	指	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松原查干湖机场	指	松原查干湖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三沙永兴机场	指	三沙永兴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博鳌管理	指	海南博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飞机起降架次	指	报告期内在机场进出港飞机的全部起飞和降落次数，包括定期航班、非定期航班、通用航空和其他所有飞行的起飞、降落次数，起飞和降落各算一次
旅客吞吐量	指	报告期内在机场进出港的旅客人数，以人为计算单位，其中成人和儿童按一人次计算，婴儿不计人次
货邮吞吐量	指	报告期内货物和邮件的进出港数量，以公斤和吨为计算单位，其中货物包括外交信袋和快件
海岛商业	指	海南海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海口美兰机场免税店	指	海免海口美兰机场免税店有限公司
三亚凤凰机场免税店	指	中免凤凰机场免税品有限公司
海南海航中免	指	海南海航中免免税品有限公司

中免海口日月广场免税店	指	位于公司持有型物业海口日月广场, 公司为该免税店提供场地租赁服务
海控全球精品(海口)免税城	指	位于公司持有型物业海口日月广场, 公司为该免税店提供场地租赁服务
海岛临空	指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海口日月广场	指	海岛临空持有的位于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南侧的大型商业综合体, 其运营主体为海岛商业
海口双子塔南塔	指	海岛临空拟建的位于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南侧的超高层综合体项目, 目前为在建工程
海南物管	指	海南物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 海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天羽飞训	指	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
海南迎宾馆	指	包括海南迎宾馆一期、二期, 资产主体及运营主体分别为: 海南海航迎宾馆有限公司、海口海航迎宾馆投资有限公司
三亚凤凰机场酒店	指	资产主体为: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运营主体为: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候机楼服务有限公司机场分公司
海口希尔顿酒店	指	资产主体为: 海南海控置业有限公司, 运营主体为: 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希尔顿酒店分公司
儋州福朋喜来登酒店	指	资产主体为: 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运营主体为: 儋州迎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福朋喜来登酒店分公司
琼中福朋喜来登酒店	指	琼中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在建项目
重大资产重组	指	2016年海航基础向基础控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交易
武汉临空产业园	指	武汉海航蓝海临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宜昌临空产业园	指	湖北海航通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临空产业园	指	天津市东丽临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海建工程	指	海南海建工程管理总承包有限公司
二号信管	指	海南海航二号信管服务有限公司, 为公司第二大股东之实际控制人
基础控股	指	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海航实业	指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为公司第二大股东之一致行动人
海航资管	指	海航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为公司第二大股东之一致行动人
报告期、本期	指	2022年半年度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ST基础
公司的外文名称	Hainan Airport Infrastructure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ainan Airpor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小滨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尔威	王彬宇
联系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5号海南大厦46层	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5号海南大厦46层
电话	0898-69960275	0898-69961600
电子信箱	ew_huang@hnaport.com	by-wang1@hnaport.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5号海南大厦1#主楼42层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大英山西四路9号
公司办公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5号海南大厦46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70203
公司网址	http://www.hnainfrastructure.com/
电子信箱	jcgfdshbgs@hnaport.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基础	600515	*ST基础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	2,264,901,597.57	2,560,366,380.82	-11.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244,140.39	42,688,766.18	5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921,828.10	318,699,853.59	-89.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1,502,433.66	699,261,402.81	-304.7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末 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364,978,063.14	19,306,033,745.76	0.31
总资产	58,712,302,620.43	61,168,928,318.44	-4.0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56	0.0037	51.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56	0.0037	51.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29	0.0279	-89.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3	0.57	-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7	4.27	-4.10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年同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高原因主要系合并范围变动形成。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895,402.0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35,627.05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686,669.6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1,713,229.3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218,207.61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		

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09,575.2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900,156.99	
减：所得税影响额	4,152,241.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84,314.49	
合计	31,322,312.29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业务范围包括机场、免税及商业、地产、物业等，下属成员企业过百家，以下为公司的主要业务情况：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

1、机场业务：

公司机场业务主要分为航空性业务和非航空性业务，航空性业务指与飞机、旅客及货物服务直接关联的基础性业务，包括为国内外航空运输企业、过港和转港旅客提供过港及地面运输服务等；其余类似延伸的免税商业、有税商业、广告、货运、办公室租赁、值机柜台出租等都属于非航空性业务。

公司控股 7 家机场，包括：三亚凤凰机场、琼海博鳌机场、安庆天柱山机场、唐山三女河机场、潍坊南苑机场、营口兰旗机场、满洲里西郊机场，其中琼海博鳌机场委托关联方博鳌管理进行管理。公司通过子公司参股 2 家机场，包括：宜昌三峡机场、东营胜利机场。公司管理输出 2 家机场，包括：松原查干湖机场、三沙永兴机场。

2、免税及商业业务：

公司免税及商业业务主要由子公司海岛商业负责，具体通过运营海口日月广场开展免税及商业业务，通过参股海口美兰机场免税店、海南海航中免开展免税业务。同时，公司旗下海南大厦、海航大厦、互联网金融大厦、海控国际广场等持有型物业开展商业租赁亦列入免税及商业业务。此外，公司旗下子公司三亚凤凰机场通过参股三亚凤凰机场免税店股权并为其提供相关场地租赁业务，基于股权关系情况，该部分业务收入及投资收益未纳入免税及商业业务，合并在公司机场业务列示。

公司参与免税业务的形式主要为两种，一种为参股投资形式，另一种为自持物业提供场地租赁形式。采用参股投资形式的免税业务包括：海口美兰机场免税店 49% 股权（离岛免税）、三亚凤凰机场免税店 49% 股权（离岛免税）、海南海航中免 50% 股权（口岸免税），采用自持物业提供场地租赁形式的免税业务包括：中免海口日月广场免税店、海控全球精品（海口）免税城、三亚凤凰机场提货点、海口日月广场返岛提货点、博鳌机场提货点。

（1）海口美兰机场免税店是海口美兰机场 T1、T2 航站楼免税店经营主体，其中 T1 航站楼免税店经营面积 8631 m²、T2 航站楼免税店经营面积 9313 m²，二者合计经营面积为 17944 m²。经营国家批准的 45 类免税商品，涵盖 300 余个国际知名高端品牌。

（2）三亚凤凰机场免税店是三亚凤凰机场国内航站楼免税店经营主体，规划经营面积约 6800 m²，其中一期已开业经营面积约 800 m²，未来二期、三期开业后预计新增经营面积约 6000 m²。三亚凤凰机场免税店经营品类以香水、化妆品、酒水、手表配饰、电子产品及食品为主，涵盖 300 余个国际知名品牌。

（3）海南海航中免拥有海口美兰国际机场、三亚凤凰国际机场 2 家机场口岸免税店和 7 家机上免税店，覆盖国际航线 67 条。因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自 2020 年 2 月闭店至今，目前转型开展 cdf 会员购等线上业务，后续视疫情情况继续推进口岸免税业务。

（4）中免海口日月广场免税店由海口日月广场提供场地租赁，免税店经营面积 19505 m²，采取线上、线下两种经营模式，经营国家批准的 45 类免税商品，涵盖 600 余个国际知名高端品牌。

（5）海控全球精品（海口）免税城由海口日月广场提供场地租赁，规划免税店经营面积 38920 m²，目前已开业 27350 m²，采取线上、线下两种经营模式，经营国家批准的 45 类免税商品，涵盖近 300 个国际知名高端品牌。

3、地产业务：

2022 年上半年公司房地产业务主要方向为持续推进在建项目施工及交付、积极推动海口双子塔南塔、D10 地块等重点项目复工，存量住宅、写字楼和公寓等开发库存的销售，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出租与管理。报告期内，公司尚有在建及土地储备项目 23 个，土地面积逾 6000 亩。其中，在建项目 12 个，面积约 1027 亩；土地储备项目 11 个，面积约 5264 亩（其中非建设用地约 3100

亩)。公司已完工、在建项目的账面价值约 113 亿元,包括豪庭系列项目、海口双子塔南塔、海口国瑞大厦项目等。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期末余额约 133 亿元,包括海口日月广场、海南大厦、海航大厦、海控国际广场等,主要为持有租赁。

公司将逐步推进“去房地产化”工作,聚焦临空产业推进地产业务转型工作。2022年5月25日,公司与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通过优势互补、资源整合,共同搭建合资公司平台,完善临空上下游产业链,推进临空产业平台项目落地,按照“港产城”融合发展模式,进行临空产业开发和配套项目多元化经营。

4、物业业务:

公司物业业务专注于航空机场产业园、政府企事业单位、住宅商业写字楼等业态,提供专业、便捷、高效的物业基础管理服务与多种增值服务,始终坚持以客户满意为核心,致力于打造极致生活的典范着力提升服务品质,实现了经营业绩的稳步发展。报告期内,公司物业业务在管项目共计 162 个,管理面积近 1700 万 m^2 。

5、其他业务:

公司拥有 5 家酒店,其中运营中自有自管酒店 2 家:海南迎宾馆酒店、三亚凤凰机场酒店;委托管理酒店 2 家,分别为海口希尔顿酒店、儋州福朋喜来登酒店;在建拟筹开酒店 1 家:琼中福朋喜来登酒店,运营及筹开客房近 2000 间。主要业务包括客房服务、餐饮服务、会议服务、场地租赁、健身娱乐等。

报告期内,天羽飞训合作客户 30 余家,模拟机训练总计约 7.2 万小时,牵头西安飞宇等单位筹建的北京乘务训练基地已投入运营。

(二) 行业情况

1、机场行业

2022 年上半年,全行业完成运输总周转量 293.4 亿吨公里、旅客运输量 1.18 亿人次、货邮运输量 307.7 万吨,日保障航班量约 8000 架次,约为 2019 年同期的 46.7%、36.7%、87.5%、50%。受疫情反复冲击,上半年民航运输生产跌入低谷,日航班量最低时只有 2967 班,仅为 2019 年同期 17.8%。各项政策有力支撑民航企业度过最困难阶段,航班量自 4 月触底反弹,6 月 24 日单日航班量恢复突破 1 万班,6 月 29 日单日旅客运输量突破 100 万人次。

上半年,全行业共完成运输航空飞行 309.9 万小时,同比下降 38.4%;通用航空飞行 58.4 万小时,同比增长 11.8%,较 2019 年同期增长 20%。上半年安全生产形势严峻,全行业持续开展全国安全生产大检查民航专项检查及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专项整治,努力扭转不利安全形势。

上半年整体形势具有以下特点:一是航空旅客运输先降后升,国内市场恢复势头明显。6 月 29 日,民航单日旅客运输量再次回升至 100 万人次以上,民航国内客运市场呈现稳步复苏态势。二是航空货运恢复至较高水平,中国国际货运实现正增长。国际航空货运规模较去年同期增长 1.8%,民航国际货运市场需求仍处于较高水平。三是航班效益指标总体处于低位,5 月份以来持续向好。6 月底,全行业飞机日利用率接近 6.0 小时,正班客座率超过 75%,正班载运率接近 70%。

上半年,民航面临前所未有的困难局面,相继发生“3.21”东航 MU5735 航空器飞行事故、“5.12”西藏航飞机偏出跑道事故,民航安全工作经受了严峻考验,上半年运输航空征候万时率同比下降 32.7%,责任原因严重征候万时率同比下降 18.1%。受疫情反复冲击,上半年民航运输生产跌入低谷,日航班量最低时只有 2967 班,仅为 2019 年同期 17.8%,整体亏损达 1089 亿元。

针对 2021 年下半年重点工作,中国民航局要求,一要进一步增强政治定力。始终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融入新发展格局,服从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锚定交通强国和新时代民航强国战略目标,推动民航高质量发展,特别是要充分发挥保通保畅的战略作用,在稳定产业链供应链、畅通经济循环中作出新贡献。二要进一步增强系统思维。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要求,统筹安全生产、疫情防控和行业恢复发展,正确处理安全与发展、效益、服务、正常的关系,统筹政府、市场和企业的关系,统筹脱困境、稳基础和谋长远的关系,做到助企纾困和高质量发展并行兼施,规划引领与深化改革同向发力。三要进一步增强发展质量。转换行业发展动能,调整行业发展结构,推动行业转型升级;协调处理民航发展中的重大关系,做到保障能力更加匹配、资源配置更加集约、生产运行更加协同、布局结构更加均衡、发展模式更加可持续,全面提升民航核心竞争力;坚持“以人民为

中心”的发展思想，实现“人享其行，物畅其流”的价值追求。四要进一步增强治理能力。主动适应行业发展规模和结构的新变化，企业运行体系和模式的新特点以及疫情影响下民航安全运行的新情况，积极探索差异化、精准化分类监管。主动适应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围绕提高民航业对国家战略的承载能力、增强民航企业对国家战略的支撑作用，切实提升航权、时刻、运力和地面保障资源配置效率。主动适应依法治国要求，推进转变政府职能和“放管服”改革，切实增强民航法规体系的系统性。五要进一步增强自主可控。以智慧民航建设为主线，加强民航领域应用基础研究和技术研发。以民航运输业与航空制造业深度融合发展为牵引，推动国产飞机、国产卫星定位系统和国产服务保障设施设备广泛应用，解决长期受制于人的“卡脖子”问题。

2、免税及商业行业

自 2020 年 7 月 1 日海南离岛免税新政实施至今年 6 月底，两年来，海关监管离岛免税购物金额 906 亿元、销售件数 1.25 亿件、购物旅客 1228 万人次。日均购物金额 1.24 亿元，较新政实施前增长 257%。离岛免税不仅为游客带来实惠，也推动海南经济转型，激发消费潜力，成为拉动海南经济发展的重要引擎。

2022 年上半年受疫情影响，海南免税销售额增速出现暂时性放缓。据海口海关统计，2022 年 1 月-6 月全岛免税购物金额 211 亿元，同比下降 20.95%；购物实际人次 256.7 万人次，同比下降 32.85%；免税购物件数 3051 万件，同比下降 17.32%。自 4 月底以来，为刺激消费回补，海南省围绕消费热点，通过发放消费券、举办首届海南国际离岛免税购物节、推出主题活动引客入岛等一系列措施，推动消费回稳回暖，海南免税销售额亦得到明显回升。

截止 2022 年 6 月份，海南离岛免税经营主体共 5 家，离岛免税店 10 家，免税店经营面积达 22 万平方米。

3、地产行业

2022 年上半年，受多地疫情反复等超预期因素影响，全国房地产市场经历了前所未有的挑战，商品房销售规模大幅下降，房地产开发投资累计同比首次负增长。同时，我国经济运行的外部环境仍严峻复杂，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稳地产”对“稳经济”十分重要。今年以来，中央和各部委频繁释放积极信号，各地全面落实因城施策，上半年地方优化政策近 500 次，创历史同期新高，行业政策环境进入宽松周期。随着疫情影响的逐渐减弱以及政策效果的持续显现，5 月以来重点城市销售面积环比转增，市场底部回升。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2 年 1-6 月份，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 68314 亿元，同比下降 5.4%。其中，住宅投资 51804 亿元，下降 4.5%；办公楼投资 2616 亿元，同比下降 10.1%；商业营业用房投资 5528 亿元，同比下降 8.7%。商品房销售面积 68923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22.2%。其中，住宅销售面积下降 26.6%，办公楼销售面积增长 15.8%，商业营业用房销售面积增长 8.9%。商品房销售额 66072 亿元，下降 28.9%。其中，住宅销售额下降 31.8%，办公楼销售额增长 10.4%，商业营业用房销售额增长 0.3%。

根据海南省统计局数据显示，2022 年 1-6 月份全省房地产开发投资 591.69 亿元，同比下降 2.1%。其中，住宅投资 399.14 亿元，同比增长 0.9%；办公楼投资 40.06 亿元，同比下降 2.9%；商业营业用房投资 70.15 亿元，同比增长 1%。房屋销售面积 334.33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10.4%。房屋销售额 583 亿元，同比下降 14.3%。

4、物业行业

2022 年物业管理行业仍处于发展的黄金时期，从全社会来看，物业管理行业目前已经成为全社会重要的民生行业，承担着服务社区、参与社会治理、疫情防控等基层社会公共服务职能，行业管理边界与内涵正在重塑，管理规模进一步扩大，根据中指数据显示，2022 年 1 月-6 月，TOP50 企业新增合约面积共计 7.67 亿平方米，物业行业规模保持快速增长。在“十四五”规划“加快数字化发展，建设数字中国”的背景下，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多部门发布相关政策，鼓励发展线上线下的智慧物业服务，加快数字化转型升级，更好地服务人民美好生活。

5、其他行业

今年以来，国内疫情持续散发，对旅游及相关行业带来较大冲击，影响住宿、餐饮等接触性旅游服务行业呈下降态势。根据海南省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厅公布的旅游统计数据，2022 年 1-6 月，海南省接待游客总人数 3469.16 万人次，与上年同期对比下降了 19.7%，旅游总收入

643.34 亿元，与上年同期对比下降了 21.5%。随着岛内及国内疫情得到有效防控，各地纷纷出台系列释放旅游消费潜力、扶持旅游消费市场主体的政策，相信下半年酒店行业将会迎来更多复苏机遇。

作为航空业支持性产业，飞行模拟机训练行业对地理位置、配套服务、培训合规质量等都有要求。大型航空公司的飞行训练多依托自有训练机构开展，而飞行训练市场产能增长与航空业发展紧密关联。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海南自由贸易港独特优势

自 2018 年 4 月 13 日党中央决定支持海南全岛建设自由贸易试验区以来，海南加快建立自贸港政策制度体系，累计出台政策达 150 多项，离岛免税新政、加工增值免关税、“两个 15%”所得税、三张“零关税”清单、保税航油、第七航权等核心政策有序实施并成效初显。海南省第八次党代会提出，未来五年，海南将全面落实“一本三基四梁八柱”战略，全力推进全岛封关运作，在更大范围内试行“零关税”和“低税率”政策，研究推进“简税制”，经济总量突破万亿元大关，有望吸引更多人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汇聚海南。同时，海南将积极打造国内国际双循环的重要交汇点，在吸引全球要素、配置全球资源中发挥重要作用。

公司主要资产位于海南省，旗下机场管理、免税商业、物业管理等多项业务均可享受自贸港政策红利。未来公司将积极利用海南自贸港在制度、政策、区位等方面的独特优势，把握封关运作带来的新机遇，实现“做优做大做强”战略目标。

（二）专业化管理能力优势

公司具备较强的专业化管理能力。旗下机场管理品质获得国际化认证，服务能力得到旅客高度认可。三亚凤凰机场、满洲里西郊机场获评 SKYTRAX 四星机场，三亚凤凰机场荣获国际机场协会“旅客之声”荣誉，服务品质获国际认可。唐山三女河机场、营口机场在民航局“平安民航”考核中位列各自辖区同量级机场第一。

旗下海口日月广场 2021 年营业规模位列全国单体店前 10，荣获《环球时报》“中国经济十大影响力企业”及“亚洲品牌影响力 500 强”奖项。

旗下海南物管是海南本土规模最大的物业服务企业，管理面积近 1700 万平方米，具备高档写字楼、机场、企事业单位、大型会议等多类型物业服务经验，荣获“中国物业服务百强企业”、“中国团餐百强企业”、“海南省服务业企业 50 强”等称号。

同时，依托机场空港资源优势，公司参与美兰空港一站式飞机维修基地、三亚保税物流中心（B 型）等多个临空产业项目，积累了丰富的临空产业园规划、开发、运营一体化项目操作团队和经验，形成了一套有效的临空产业集聚落地模式。

（三）多业态协同优势

公司已初步构建起以机场主业为根本，以免税商业地产、物管酒店服务为两翼，以临空、资本为两大驱动引擎的“一本两翼双引擎”业态新格局。围绕机场运营服务主业，依托机场和核心物业等优势资源，紧抓离岛免税新政积极布局免税商业，充分发挥海口美兰机场、三亚凤凰机场、海口日月广场“三个码头”优势做大免税市场规模；地产业务围绕核心商圈，公司成功开发建设 5A 写字楼、商业综合体、高端酒店等各类项目数十个，建立了集项目开发、工程建设、招商运营、物业管理等于一体的全链条服务能力，统筹谋划并推动大英山 CBD 片区核心商圈开发建设。全面提供基础设施建设支持。物业业态为旗下机场、持有型物业、酒店等业态提供高质量的物业管理服务。酒店业态充分发挥政商结合的品牌定位，分布于空港、核心商务区和旅游景区，与其他业态形成良性互动。同时，基于机场运营和资源优势，公司积极布局临空经济，打造未来新增长点。

（四）体制机制变革优势

自回归国资以来，公司加速与国资体系相互融合，逐步建立起党建引领下的专业化、市场化、现代化的企业规范治理体系。未来，公司将依托控股股东资源，进一步发挥机场管理、免税商业等业务的协同优势，实现高质量发展。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机场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的机场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6.48 亿元。公司坚持“安全隐患零容忍”，通过不间断严抓工作落实、精准过程管控，上半年保持零安全责任事故记录，未发生服务差错及以上的服务事件，未发生重大服务质量投诉事件，整体服务情况良好。上半年，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对民航业造成的严重冲击，公司紧紧围绕“守底线、稳预期、强基础、挖潜力、提质增效、创新业绩”工作方针，聚焦旅客关切和服务“痛点”，扎实推进各项目标任务，持续保持高标准的服务品质，荣获多项国内外重量级荣誉。其中，凤凰机场荣获国际机场协会“旅客之声”荣誉称号，唐山机场在行业权威机构 CAPSE 发起的 2021 年创新案例征集中，凭借“空地一体化流程创新”项目在从 300 余个创新案例中脱颖而出，荣登 2021CAPSE 创新奖榜单。

公司旗下控股及管理输出 9 家机场生产运营各项指标实现较好提升，上半年总体实现飞机起降架次 5.25 万架次，旅客吞吐量 625.2 万人次，货邮吞吐量 5.17 万吨，同比 2021 年分别降低 34.04%、45.25%、39.19%，恢复至 2019 年疫情前同期 68.72%、52.5%、73.26%。其中，三亚凤凰机场为公司的核心机场，上半年实现飞机起降架次 4.21 万架次、旅客吞吐量 547.73 万人次、货邮吞吐量 4.13 万吨，同比 2021 年分别降低 31.8%、43.93%、36.36%，恢复至 2019 年疫情前同期 68.29%、52.63%、68.11%。

2、免税及商业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免税及商业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38 亿元。海口美兰机场免税店积极推动美兰机场 T2 航站楼相关重奢及快闪店落位；三亚凤凰机场免税店积极推动二期、三期项目规划、装修及招商等工作，加快推进项目开业。报告期内，海岛商业参股投资离岛免税业务取得投资收益 0.55 亿元；海岛商业、三亚凤凰机场通过自持物业提供免税店场地租赁取得租金收入 1.22 亿元，旗下三亚凤凰机场收取免税提货点租金收入 0.32 亿元。

3、地产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地产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6.32 亿元，签约销售面积 2.14 万 m²，签约销售额 3.21 亿元。公司加快存量地产项目去化，集中力量推动大英山片区开发建设，同时推动传统地产业态转型升级，聚焦临空经济开辟新发展格局。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完成项目投资 11.58 亿元，无新增开工面积，完工面积 2.23 万 m²。受疫情影响，投资、消费呈下滑态势。

4、物业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物业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4.11 亿元，海南物管荣获“2022 中国物业服务百强企业”称号，列第 30 位，并以“能力提升建设年”为主题，持续建立健全物业品质管理体系，运用系统的管理思维，结合总部-分公司-项目三级品质管控模式，进一步提升项目管理能力，有效规避运营风险，提高经营效益。后续将加强全员拓展思路，并结合公司三大业务领域发展战略，重点以航空机场产业园、学校医院政府企事业单位、住宅商业写字楼为核心拓展目标，加快业务量增长速度，以多元化拓展方式有效提升市场占有率。

5、其他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3.35 亿元，主要系相关酒店业务、天羽飞训业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264,901,597.57	2,560,366,380.82	-11.54
营业成本	1,392,297,379.85	1,448,224,612.69	-3.86

销售费用	56,985,766.10	100,966,075.94	-43.56
管理费用	294,762,624.59	349,158,657.34	-15.58
财务费用	264,168,705.84	228,424,339.59	15.65
研发费用		4,366,772.46	-1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1,502,433.66	699,261,402.81	-304.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7,885,837.02	205,901,947.22	-1,298.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4,061,872.68	56,183,804.38	3,182.19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今年上半年房地产销售结转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因疫情影响，今年上半年机场服务收入较上年同期也减少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收入减少相应成本也减少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各机场将运输费用计入主营业务成本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职工薪酬较上期减少，上期重整期间计提应付的职工债权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上年同期重整期间重整企业的有息负债利息仅计提至 2 月 10 日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无研发费用的支出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清缴税款 13.87 亿元, 支付海口江东新区土地保证金 7.13 亿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购买结构性理财产品 24.5 亿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收到战略投资款 29.97 亿元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50,465,976.14	4.17	465,976.14	0.00	525,777.99	主要系本期购买结构性理财产品, 截止 6 月底余额 24.5 亿元
其他应收款	1,122,946,334.99	1.91	3,982,732,135.21	6.51	-71.80	主要系 1 月份收到战略投资款 29.97 亿元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125,150,292.69	0.20	-100.00	2021 年根据签署的股权转让合同将第一物流股权价值转到持有待售资产,2022 年 4 月收到第一物流剩余股权款并办理交割因此结转确认投资收益
短期借款		0.00	20,036,666.67	0.03	-100.00	本期归还子公司满洲里机场的短期借款本金及利息
预收款项	50,371,973.77	0.09	124,477,506.86	0.20	-59.53	2022 年 4 月收到第一物流剩余股权款并办理交割因此结转预收股权款 0.8 亿元
应交税费	3,940,472,528.49	6.71	5,386,902,839.56	8.81	-26.85	主要系本期清缴税款 13.87 亿元
专项应付款	1,762,118.08	0.003	91,501.46	0.0001	1,825.78	主要系子公司基础产业希尔顿分公司根据经营协议约定计提的固定资产储备金
预计负债	5,128,990.05	0.01	7,988,120.18	0.01	-35.79	本期支付诉讼案件的诉讼费及滞纳金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13,753,376.58	监管
存货	7,135,426,982.11	抵押、查封
固定资产	4,301,833,817.55	抵押、查封
无形资产	482,665,153.16	抵押、查封
投资性房地产	12,378,827,576.00	抵押
使用权资产	639,707,963.93	抵押
应收账款	24,700,155.23	质押
合计	25,476,915,024.56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外股权投资，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267,749.22 万元（联营企业股权投资 265,856.29 万元，合营企业投资 1,892.92 万元），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 万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投资比例	会计核算科目
海南海航中免免税品有限公司	18,929,232.41	50.00%	长期股权投资
海南太平洋石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05,955,662.02	35.29%	长期股权投资
海免海口美兰机场免税店有限公司	400,973,210.92	49.00%	长期股权投资
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1,233,521,603.39	31.93%	长期股权投资
宜昌三峡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612,916,109.97	49.00%	长期股权投资
天津市新航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6,633,560.90	44.00%	长期股权投资
中免凤凰机场免税品有限公司	54,434,688.13	49.00%	长期股权投资
三亚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4,128,111.21	6.00%	长期股权投资
海口空港飞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5,976.14	2,450,465,976.14	2,450,000,000.00	21,713,229.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200,000.00	50,000,000.00	-1,200,000.00	0.00
合计	51,665,976.14	2,500,465,976.14	2,448,800,000.00	21,713,229.38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总资产	负债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6,250,429.74	5,410,300.87	3,406,641.25	840,128.87	177,452.83	3,230.67

海南海岛一卡通汇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180,277.00	125,275.11	60,818.97	55,001.89	48,308.97	4,105.88
海南海航迎宾馆有限公司	222,641.21	208,866.39	102,996.34	13,774.82	5,746.25	-2,374.17
泰昇房地产（沈阳）有限公司	103,035.69	51,536.36	25,768.14	51,499.34	869.32	-536.17
长春市宏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9,348.49	30,193.24	30,193.24	69,155.24	2,266.99	1,511.96
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	63,617.45	80,146.33	60,446.33	-16,528.87	888.66	207.74
哈尔滨科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785.36	31,811.45	31,811.45	3,973.90	0.00	-62.64
海口国兴基础设施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4,116.55	16,545.22	16,545.22	7,571.33	0.00	-0.76
天津市东丽临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9,281.48	314.64	314.64	8,966.83	857.01	-656.46
天津创信投资有限公司	9,071.40	9,646.17	9,169.17	-574.76	212.38	33.93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在全球仍在持续蔓延，外部环境存在诸多不确定性。2022 年世界经济形势仍然复杂严峻，复苏呈现不稳定不平衡，疫情冲击导致的各类衍生风险不容忽视。同时，我国经济发展也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这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2、政策调控风险

民用航空运输业涉及到国防安全和国家领空资源开发利用的总体战略，对此国家制定了行业的总体发展战略与规划，对行业的准入、运行和发展导向实施了较为严格的政策监管。国家若对民航业的监管与发展政策进行调整，比如收费政策、航权政策、机场管理模式的导向政策、机场布局与产业规划政策、航线审批政策等，可能对公司机场投资运营管理业务的经营与发展带来一定影响。

中央及地方政府调控政策的变化，直接影响着市场对行业走势的预期。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继续坚持“房住不炒”的定位，强调要加强预期引导，探索新的发展模式，坚持租购并举，加快发展长租房市场，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因城施策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房地产开发在短期将面临转型和阵痛。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01/10	www. sse. com. cn	2022/01/11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04/18	www. sse. com. cn	2022/04/19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追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监事的议案》。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5/19	www. sse. com. cn	2022/5/20	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注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额度的议案》、《关于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冯勇	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离任
杨小滨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选举
王敏	董事	离任
詹光耀	监事	离任
杨明华	监事	选举
邢喜红	财务总监	离任
符葵	副总裁	聘任
张婷婷	副总裁	聘任
吴钟标	财务总监	聘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因个人原因，詹光耀先生于 2022 年 4 月 1 日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同日，监事会一致同意选举杨明华先生为公司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 2、因个人原因，冯勇先生于 2022 年 5 月 9 日辞去公司董事及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同日，董事会一致同意选举杨小滨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任期自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 3、因工作变动原因，王敏先生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邢喜红女士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同日，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聘任符葵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张婷婷女士为公司副总裁、吴钟标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环境保护作为企业生存发展的关键工作，严格对照国家环保法律法规、行业标准查找不足，坚持做好治理设施升级改造，减少污染物排放量，并积极开展保护生态的相关公益活动。

(一) 凤凰机场组织开展了净滩行动、植树节志愿服务活动、环保主题宣讲活动、徒步捡垃圾行动等公益活动，以实际行动助力全市文明建设。此外，凤凰机场积极落实“十四五”民航绿色发展规划和民航塑料污染治理方案，一是在机场范围内全面禁止销售、使用一次性不可降解塑料；二是定期开展禁塑专项检查；三是组织开展“保护环境，禁塑行动”宣教活动。通过一系列举措，打好机场禁塑组合拳，稳步推进禁塑，减少白色污染。

(二) 安庆机场新航站楼全面推进地面桥载设备使用。在机场登机廊桥上安装静变电源和飞机地面空调机组，替代了飞机发动机辅助动力装置（APU），为停靠廊桥期间的飞机供电供气。可减少飞机二氧化碳排放量，降低环境污染。安庆机场积极协调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利用改扩建契机，在廊桥中增加近机位静变电源和空调，在新航站楼加装智能楼宇系统和空调控制系统，对屋顶和墙面玻璃使用新型技术，节能降耗。同时积极推进油改电工作，内场新增客梯车、飞机牵引车、行李牵引车、行李传送带车、内场巡场车以及驱鸟车均为新能源车辆。另外，逐步推进机坪高杆灯电源升级改造工作，已有一杆高杆灯改为LED光源，全面推进双碳政策落实。

(三) 唐山机场上半年共举行两次全场拾取垃圾活动，公司全员积极性进行了塑料垃圾拾取，两次活动共拾取垃圾3.2吨，有效的防止了垃圾对机场所造成的污染。

(四) 潍坊南苑机场开展“绿色发展，节能先行”主题活动，海南物管开展了以“保护生态，人人有责”“携手清垃圾，共创文明城”为主题的公益活动，通过实际行动号召广大群众增强环保意识，共创文明城市。

(五) 海南物管2022年上半年开展了以“保护生态，人人有责”“携手清垃圾，共创文明城”为主题的公益活动，通过实际行动号召广大群众增强环保意识，推动公益环保，共创文明城市。此外，海南物管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担当，联合易航科技党委、海南省血液中心、海南省地中海贫血病防治关爱协会开展了“关爱低地贫儿，一起向未来”无偿献血活动，为海南地区地贫患儿献出17800ml全血用于治疗。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履行保护环境的社会责任，加大环保投入，降低能耗，大力推进“绿色机场”等项目，致力于走出一条低碳高效的绿色发展之路。

(一) 凤凰机场已完成控制区内汽修厂南侧停车点新能源电动车充电桩安装工作，加上前期安装的1套新能源充电桩，共计2套充电桩、6个充电枪，充分保障了场区新能源车辆充电需求。此外，为积极贯彻“绿色机场”发展理念，2022年上半年凤凰机场共引进了6台新能源车，后续将继续投入新能源设备，打响蓝天保卫战，打造民航绿色机场建设新标杆。

(二) 唐山机场投入12台设备, 分布于机场跑道南侧28跑道和10跑道鸟情分布密集处, 采用遥控方式控制整条跑道的放炮发射平台进行驱鸟炮燃放, 无需人工点火, 全条跑道只需一人就能完成。系统采用无线信号传输, 可覆盖整条跑道及其周边驱鸟区域。每个点火平台可分控12路点火单元, 装弹一次完成12个航班的驱鸟任务。全程采用太阳能对系统进行电力保障, 无需人员搬运充电, 节省人力。由于点火成功率目前均能控制在95%以上, 全年节约鞭炮浪费2000余枚, 有效地防止了燃放鞭炮所造成的环境污染。

(三) 营口机场运行保障部制定了能源节支减排方案, 根据方案执行工作以来, 在2022年度供暖期天然气用量为18.89万 m^3 , 同比2021年度节省6.55万 m^3 , 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6.2万 m^3 。

(四) 海口日月广场结合自身商业实际情况引入光伏发电项目战略合作伙伴, 在商场楼顶安装太阳能光伏板, 光伏项目设计发电容量3.8MWP(兆瓦), 光伏发电总面积3.9万平方米。该光伏项目2020年投入使用, 2022上半年累计发电量约215万度, 占海口日月广场总用电量约8.5%, 转化碳排放约86万千克标准煤, 减少污染排放58.5千克碳粉尘、214.4万千克二氧化碳、6.5万千克二氧化硫、3.3万千克氮氧化物。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始终把参与脱贫攻坚工作作为当前重要的政治任务。2022年上半年, 公司旗下三亚凤凰机场按照国家相关税务规定要求, 坚持依法缴纳各项税款, 面向社会提供直接就业岗位4000余个、间接就业岗位2万余个, 并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安排残疾人就业, 促进社会就业, 反哺地方经济发展。同时, 凤凰机场扎实开展各项扶贫活动, 多措并举做好脱贫攻坚工作, 2022年上半年共计开展关爱特殊儿童志愿活动2次, 用实际行动传递正能量。此外, 为切实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 凤凰机场安全检查站自2004年起, 以“助学·筑梦·铸人”为主题开展捐资助学活动, 帮助乐东县佛罗镇品学兼优的贫困学生圆上学梦。截至目前, 已连续捐助了18载, 开展捐资助学活动34次, 受资助的学生达300余人, 捐款总额已达到40余万元。该活动已被中共三亚市委宣传部、共青团三亚市委员会等单位评为“十佳志愿服务项目”。

(二) 公司积极响应党中央“打赢脱贫攻坚战”工作号召, 持续将扶贫工作与公司业务相结合, 重点围绕“消费扶贫”领域, 公司旗下海南物管多措并举助力和落实国家精准扶贫政策, 持续开展助农产品采购工作, 助农产品涉及鸡蛋、食用油等, 2022年1-6月累计完成助农产品采购金额132万元; 2018年以来累计完成扶贫采购金额676.42万元。公司旗下海南迎宾馆与多家定向扶贫采购及政府定点扶贫采购供应商合作, 2022年上半年累积完成扶贫采购110.43万元, 2019年以来累计完成扶贫采购金额628.62万元。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p>1、对于因本次交易而产生的海南控股及其子公司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同业竞争，海南控股将按照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本着有利于上市公司发展和维护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在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 5 年的过渡期（以下简称“过渡期”）内，采取以下措施：</p> <p>（1）海南控股将在过渡期内通过将本次重整取得的海南博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股权注入上市公司，解决海南控股与上市公司在机场板块业务的同业竞争问题；</p> <p>（2）将上市公司及海南控股下属存在包括但不限于地产、物业管理等业务重合的企业的资产、业务全部整合至同一主体，通过资产、业务、股权等整合方式，使上市公司与海南控股下属企业经营互不竞争的业务；</p> <p>（3）其他有助于解决上述问题的可行措施。</p> <p>2、海南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海南机场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利用控股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海南机场和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p>	第 1 条承诺期限为 2021 年 12 月 24 日起 5 年内； 第 2、3 条承诺期限为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3.上述承诺于海南控股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海南控股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海南控股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特此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p>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继续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内控制度的规定规范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关联交易。若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保证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p> <p>2、本公司保证下属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内控制度的规定行使相关股东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恶意损害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本承诺函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直接/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本公司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各项承诺，如因违反该等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承诺时间：2021年12月24日；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p>1、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以下简称“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领取薪酬。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兼职。 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仍对其全部资产拥有完整、独立的所有权，与本公司的资产严格分开，完全独立经营，不存在混合经营、资产不明晰、资金或资产被本公司占用的情形。</p> <p>2、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 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共用一个银行账户；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p>	承诺时间：2021年12月24日；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下属企业兼职：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p> <p>3、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能够独立自主地运作；上市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依照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行使职权；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p> <p>4、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盖章时生效，自本公司不再是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上市公司终止上市之日时终止。</p>					
解决关联交易	海南海航二号信管服务有限公司、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p>1、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将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要求尽可能避免、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等规定，依法履行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交易条件公平，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p> <p>2、上述承诺于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承诺人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各项承诺，如因违反该等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承诺时间：2022年4月24日；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海南海航二号信管服务有限公司、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p>1、人员独立</p> <p>(1) 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上市公司专职工作，不在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p> <p>(2) 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取报酬。</p>	承诺时间：2022年4月24日；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3)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该等体系和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p> <p>2、资产独立</p> <p>(1) 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上市公司的资产全部处于上市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上市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保证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p> <p>(2) 保证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p> <p>3、财务独立</p> <p>(1) 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p> <p>(2) 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p> <p>(3) 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p> <p>(4) 保证上市公司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p> <p>(5) 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p> <p>4、业务独立</p> <p>(1)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p> <p>(2) 保证尽量减少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的关联交易则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进行。</p> <p>5、机构独立</p> <p>(1) 保证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p> <p>(2) 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p> <p>(3)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p>					
--	--	--	--	--	--	--	--

备注：

因执行《重整计划》，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公司原控股股东基础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海航实业、原海航集团有限公司等主体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自动终止；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承诺涉及事项一直未发生，公司控制权变更后亦不涉及原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需履行责任或义务，相应承诺自动终止；盈利预测及补偿承诺通过重整程序已经完成履行，股份限售承诺已经完成履行；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承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已由二号信管、海航实业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所替代。

二、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原控股股东相关未披露担保，已通过《自查报告》披露，其中部分未披露担保尚未清偿，主要是因剩余部分的未披露担保，多数正处于诉讼过程中或尚需债权人向管理人补充提供证据材料确认相关债权。针对该部分债权，《重整计划》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按照最大合理口径预留了相应数量的股票至指定账户，后续根据该等未披露担保的诉讼结果以及债权人补充提供的证据情况，由管理人对债权进行审查或经法院裁定确认后，公司将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进行清偿。故因未披露担保产生的相关债务已得到依法处理和安排，相关未披露担保事项对上市公司的正常经营不存在重大实质影响，违规担保对公司的不良影响已消除。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2月10日，海南高院裁定受理债权人对公司及二十家子公司的重整申请，并指定海航集团清算组担任公司及二十家子公司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10日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暨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编号：临2021-025）、《关于公司相关子公司被法院裁定受理司法重整的公告》（编号：临2021-027）。

2021年3月19日，管理人发布了《海航集团机场板块战略投资者招募公告》，公开招募机场板块战略投资者。2021年9月12日，公司发布《关于海航集团机场板块战略投资者招募进展的公告》（编号：临2021-076），管理人确定海航集团机场板块战略投资者为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控股”）。

2021年9月28日，公司及二十家子公司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及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召开。会议表决通过了《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二十家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以及《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29日披露的《关于出资人组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编号：临2021-079）以及于2021年10月23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二十家子公司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召开及表决结果的公告》（编号：临2021-082）。

2021年10月31日，公司及二十家子公司分别收到了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31日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批准公司及二十家子公司重整计划的公告》（编号：临2021-090）。

2021年12月31日，公司及二十家子公司收到海南高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确认《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二十家子公司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二十家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公告》（编号：临2021-116）。

2021年12月30日，管理人出具了《关于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二十一家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2022年1月7日，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出具了《关于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专项法律意见书》，以上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8日披露的相关内容。公司及二十家子公司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 (申 请) 方	应诉 (被申 请)方	承担 连带 责任 方	诉讼仲 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 及金额	诉讼(仲 裁)是否 形成预 计负债 及金额	诉讼(仲 裁)进展 情况	诉讼(仲裁) 审理结果及 影响	诉讼(仲 裁)判决 执行情况
北京 建工 四建 工程 建设 有限 公司	成都海 航基础 投资有 限公 司、海 岛临空 产业集 团有限 公司	无	破产债 权确认 纠纷	2016年北京建工四建与成都海航基础签订《海航香颂湖国际社区(C、F、G、H区)项目二期后续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及补充协议。结算后,北京建工四建、成都海航基础、海岛临空签订《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以成都海航基础、海岛临空名下的房产冲抵应付北京建工四建工程款14,802,793.29元,相关房产未过户。重整期间,北京四建主张了涉案工程的债权本金及利息,2021年9月2日管理人作出“确认本金7693543.29元”的决定,并确认为普通债权,原告不同意管理人的债权审核结果,遂起诉至法院,请求判令:确认10781156.52元为合法普通破产债权,并要求被告支付延期付款利息1128080.32元(计至2021年2月10日)。	1,190.923684	否	已结案	胜诉	未进入执 行阶段
北京 建工 四建 工程 建设 有限 公司	天津海 航建筑 设计有 限公 司、海 南海岛 临空产	无	破产债 权确认 纠纷	2017年北京建工四建与天津海航设计签订关于海航西安草堂科技产业配套园二期的总承包合同。结算后,北京建工四建与天津海航设计、海岛临空、长春宏图、成都海航基础签订《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以成都海航基础、海岛临空、长春宏图名下的房产冲抵应付北京建工四建工程款58,567,579.1元,相关房产未过	6,771.118769	否	一审已开 庭,待判 决	未知	未进入执 行阶段

	业集团有限公司、长春市宏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成都海航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户。重整期间，北京建工主张了涉案工程的债权本金及利息，2021年9月2号管理人作出“确认债权58567579.1元”的决定，并确认为普通债权，北京建工遂起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要求长春宏图继续履行工抵房协议；（2）要求确认41687919.94为普通债权，并承担违约金利息1578235.17元。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成都海航基础投资有限公司、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6年北京建工四建与成都海航基础签订《海航香颂湖国际社区(C、F、G、H区)项目二期后续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及补充协议。结算后，北京建工四建、成都海航基础、海岛临空签订《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约定以成都海航基础、海岛临空名下的房产冲抵应付北京建工四建工程款1,327,085.29元，房产未过户。重整期间，北京建工四建要求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管理人未予确认，北京建工四建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继续履行《工程冲抵房款协议》，办理房产更名手续及过户手续；（2）确认对质保金4,327,865元享有建设工程优先受偿权。	565.495029	否	已撤诉，结案	胜诉	未进入执行阶段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琼海男爵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4年北京建工四建与海岛临空签订《海阔天空·国兴城二期(A14)地块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及补充协议。结算后，北京建工四建、海岛临空、琼海男爵签订《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以海岛临空、琼海男爵名下的房产冲抵应付北京建工四建工程款7,776,728元，相关	777.6728	否	已结案	胜诉	未进入执行阶段

公司	爵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房产未过户。重整期间，北京建工四建要求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管理人未予确认，北京建工四建起诉至法院，请求判令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办理房产更名手续及过户手续。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2017年北京建工与天津海航设计签订海航首府项目B18地块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结算后，北京建工、北京建工四建与天津海航设计、海岛临空签订《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以海岛临空名下房产冲抵应付北京建工工程款109,900,078.3元，相关房屋未过户。重整期间，北京建工要求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管理人未予确认，北京建工四建起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办理房产更名手续及过户手续；（2）对已确认债权7,172,917.8元依法确认为建设工程优先受偿权，并确认工程款延期付款利息600,642.2元。	777.356	否	已结案	胜诉	未进入执行阶段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9年北京建工集团与海岛临空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合同金额20,767,057元，北京建工集团以购房券形式交付了全部购房款，房产未过户。公司进入破产重整程序后，北京建工集团要求继续履行商品房买卖合同，管理人未予确认，北京建工集团起诉至法院，请求判令海岛临空继续履行15套商品房买卖合同，办理房产更名手续及过户手续。	2,076.7057	否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4年北京建工与海岛临空签订《海南大厦工程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及补充协议，结算定案后，北京建工与海岛临空、琼海男爵签订《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以海岛临空及琼海男爵名下房产冲抵应付北京建工工程款52,318,148	5,231.8	否	二审已开庭，待判决	一审胜诉	未进入执行阶段

	琼海男爵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元，相关房产未过户。海岛临空进入破产重整后，北京建工要求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管理人未予确认，北京建工四建起诉至法院，请求判令海岛临空、琼海男爵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营口空港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万宁海航康乐悦居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北京建工四建与万宁康乐签订《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双方结算后，北京建工四建、万宁康乐及海岛临空签订多份《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使用海岛临空名下房产冲抵应付北京建工四建工程款 83,747,702 元，相关房产未过户。海岛临空重整期间，北京建工四建要求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管理人未予确认，北京建工四建诉至法院，请求判令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并办理房产更名手续及过户手续。	8,374.77	否	已撤诉，结案	胜诉	未进入执行阶段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5 年，琼海博鳌机场与北京建工四建签订《海南琼海博鳌民用机场航站楼工程项目施工承包合同》。结算后，尚欠部分工程款。重整期间，管理人确认其债权 31,982,570.97 元为普通债权，北京建工四建起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确认对申报债权享有建设工程优先受偿权；2、确认欠付工程款利息 1,610,587.95 元为合法债权。	3,359.315892	否	已结案	部分胜诉	未进入执行阶段
北京建工四建	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5 年，博鳌机场与北京建工四建签订《海南琼海博鳌民用机场配套工程施工承包合同》，结算后，尚欠部分工程款。重整期间，管理人	5,680.110954	否	已撤诉，结案	胜诉	未进入执行阶段

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任公司			确认其债权 56,801,109.54 元为普通债权,北京建工四建起诉至法院,请求确认对申报债权享有建设工程优先受偿权。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6 年,博鳌机场与北京建工四建签订《海南博鳌机场二期扩建工程国际楼工程项目施工承包合同》。结算后,尚欠部分工程款。重整期间,管理人确认其债权 19,295,274.67 元为普通债权,北京建工四建起诉至法院,请求确认对申报债权享有建设工程优先受偿权。	1,929.527467	否	已撤诉,结案	胜诉	未进入执行阶段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琼海男爵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4 年,北京建工四建与海岛临空签订《海阔天空·国兴城二期(A14、C21 地块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及补充协议。结算后,北京建工四建、琼海男爵、海岛临空于 2020 年签订《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以海岛临空及琼海男爵名下的房产冲抵应付北京建工四建工程款 94,903,002 元,相关房产未过户。重整期间,北京建工四建要求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管理人未予确认,北京建工四建起诉至法院,请求判令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并办理房产更名手续及过户手续。	9,490.3002	否	一审开庭,待判决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琼海男爵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5 年,北京建工四建与海岛临空签订《海航豪庭项目 A12 地块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海航豪庭 A12 商业街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及补充协议。结算后,北京建工四建、海岛临空、琼海男爵 2020 年签订《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以海岛临空及琼海男爵名下的房产冲抵应付北京建工四建工程款 138,342,579.71 元,相关房产未过户。重整期间,北京建工主张债权本金及利息 180997052.11 元,管理人审核确	10,233.769264	否	已结案	胜诉	未进入执行阶段

	公司			认 138342579.71 元，普通债权。北京建工遂起诉至法院，请求判令：海岛临空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承担延期付款利息 3875051.93 元（计至 2021 年 2 月 10 日）。					
北京建工四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5 年北京四建与海岛临空签订《工程款抵房款协议》，以海岛临空名下房产冲抵应付北京建工四建工程款 14,007,928 元，相关房产未过户。重整期间，北京建工四建要求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管理人未予确认，北京建工四建起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海岛临空支付延迟办证违约金 2,465,589.88 元；2、海岛临空为北京建工四建办理房屋产权证书。	246.558988	否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海南港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8 年海南港航与海航地产控股签订《购房权利券抵减工程款协议》，以海岛临空房产冲抵应付海南港航工程款 18,516,412 元，房产未过户。重整期间，海南港航主张继续履行工程款抵房款协议，管理人未予确认，海南港航起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确认海南港航对海口市国兴大道 5 号海南大厦主楼座 3805、3806、3807 号房产享有物权并要求海岛临空办理不动产转移登记手续；2. 确认违约金债权 387,689.2 元。	1,851.6412	否	二审待开庭	一审胜诉	未进入执行阶段
深圳市融信弘贸易有限公司	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7 年深圳融信弘与海岛临空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部分房款以购房券形式支付，剩余 8,898,003 元一直未支付，进入重整程序前，海岛临空发函解除前述合同。重整期间，深圳融信弘要求继续履行商品房买卖合同，管理人未予确认，深圳融信弘起诉至法院，请求判令继续履行《商品房买卖合同》，将房产所有权登记到深圳融信弘名下。	889.8003	否	二审已开庭，待判决	一审胜诉	未进入执行阶段
栾欣	万宁海	无	破产债	2018 年 10 月 10 日，栾欣然与万宁大康乐签订	4.55	否	已结案	胜诉	未进入执

然	航大康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权确认纠纷	商品房买卖合同,房产已交付并办理产证。栾欣然认为万宁大康乐存在逾期办证,申报债权45,472.05元,管理人确认6,892.80元,栾欣然起诉至法院,请求确认破产债权45,472.05元。					行阶段
奥美德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海空产业集群有限公司、海南慈航医院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6年11月30日,慈航医院与海岛临空签订《海口优联国际医院楼宇租赁合同》,合同约定交付日期为2017年9月30日。重整期间,慈航医院以海岛临空未按期交房租赁房产为由申报债权,因对债审结果不服,奥美德作为慈航医院的股东方之一提起代位诉讼,请求确认27,122,228.13元为破产债权。	2,732.222813	否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海业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深圳瑞和与海控置业签订《海航国际广场项目B座7-17层写字楼公共部分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工程竣工后,双方对结算金额未达成一致。重整期间,深圳瑞和申报债权金额16,201,452.8元,管理人确认债权金额807,020.63元。深圳瑞和起诉至法院,请求确认债权16,201,452.8元。	1,620.15	否	撤诉,已结案	胜诉	未进入执行阶段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海业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原告承接被告《海航国际广场项目A座7-16层写字楼公共部分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工程竣工日期2014年8月30日,涉案工程2015年12月11日竣工,2016年9月30日移交了竣工结算资料。该工程结算双方谈判同意按照固定单价计算。原告单方结算工程总造价115811022.66元,被告仅支付了8887419.39元工程进度款,尚拖欠本金6923603.27元,故原告向海航集团管理人申报工程款债权8595795.31元(本金6923603.27元+利息1672192.04元),管理人	859.58	否	撤诉,已结案	胜诉	未进入执行阶段

				确认债权金额 679410.19 元，不予确认债权 7916385.12 元。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海控置业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海控置业与深圳瑞和签订《海航国际广场 5 层酒店 2 套样板房项目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工程结算定案金额 1,895,596.77 元。重整期间，深圳瑞和主张海控置业未支付完毕款项并申报债权，管理人不予确认。深圳瑞和诉至法院，请求确认债权 2,802,614.81 元。	189.56	否	已结案	胜诉	未进入执行阶段
中建八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海南海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海南海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海南英平开发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6 年，海建工程与中建八局签订《海南大厦 44 层室内装修工程施工合同》，工程已完成结算定案。重整期间，中建八局申报建设工程款优先债权 16,873,155.66 元，管理人认定为普通债权。中建八局起诉至法院，请求确认中建八局对工程款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	1,687.32	否	已结案	胜诉	未进入执行阶段
芜湖长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7 年月，芜湖长展与海航物流、基础控股签订《增资协议》，向基础控股增资 1,500,000,000 元，取得基础控股 113,636.36 万元股权（该股权未登记至芜湖长展名下）。芜湖长展与海航实业签订《差额补足协议》和《股权转让协议》，海航实业同意承担基础控股股东分红的差额补足义务和收购芜湖长展持有的基础控股 113,636.36 万元股权的义务。芜湖长展与海南	193,494.04	否	2022 年 8 月 12 日，仲裁裁决被申请人二海南机场承担被申请人不能清偿部	海南机场承担被申请人不能清偿部分二分之一的赔偿责任	未进入执行阶段

				机场签订《连带保证合同》，海南机场为海航实业在《差额补足协议》和《股权转让协议》项下对芜湖长展的义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重整期间，芜湖长展向海南机场申报债权 1,934,940,448.34 元，管理人确认债权 386,988,089.6 元。芜湖长展申请仲裁，请求确认其对海南机场享有 1,934,940,448.34 元债权。			分三分之一的赔偿责任。后续按仲裁裁决确认债权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	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6 年，长城资产与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简称海航商业）签订《债权转让协议》，长城资产受让海航商业对海航实业享有的 12 亿元债权，并与海航实业签订了《债务重组协议》就还款期限、利率等进行了约定。基础产业与长城资产签订《连带责任保证合同》，对海航实业在《债务重组协议》项下对长城资产的义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重整期间，长城资产向基础产业申报债权 2,341,155,030.84 元，管理人确认债权 738,513,175.80 元。长城资管起诉至法院，请求确认 1,107,769,763.64 元为对海南机场的破产债权。	110,776.98	否	已和解待撤诉	部分胜诉	未进入执行阶段
四川华西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成都海航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2 年，四川华西与成都海航基础签订《海航香颂湖国际社区 H 区文化艺术中心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合同》，合同金额为 5,276,615 元，结算方式为固定综合单价。工程完工后，双方就工程量无法达成一致意见。重整期间，管理人仅确认了部分债权。四川华西诉至法院，请求判令确认四川华西对成都海航基础享有建设工程优先债权 906,785.82 元。	90.68	否	已结案	部分胜诉	未进入执行阶段
四川拉蒂斯酒庄	成都海航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9 年，成都海航基础与四川拉蒂斯签订《租赁合同书》，约定将温泉会所酒店及湖区土地出租给四川拉蒂斯，后合同解除。重整期间，管理人	417.90169	否	已结案	胜诉	未进入执行阶段

店管 理有 限公 司	限公司			仅确认部分债权，四川拉蒂斯起诉至法院，请求确认债权 4,179,016.9 元。本案一审判决确认债权 447,373.67 元。四川拉蒂斯提起上诉，二审已开庭，待判决。					
上海 市建 筑装 饰工 程集 团有 限公 司	天津海 航建 筑设 计有 限公 司	无	破产债 权确 认纠 纷	2017 年 9 月 6 日，天津海航设计与上海建筑装饰签订《施工合同》，尚欠 1,802,961.57 元工程款未付。重整期间，因管理人确认该笔债权为普通债权，上海建筑装饰起诉至法院，请求确认其对 1,802,961.57 元债权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	193.687404	否	已结案	胜诉	未进入执 行阶段
深圳 国艺 园林 建设 有限 公司	海岛临 空产业 集团有 限公司	无	破产债 权确 认纠 纷	2019 年深圳国艺园林承包日月广场园林景观工程，双方签订《工程款抵房款协议》，以海岛临空名下 2 套房冲抵应付深圳国艺园林工程款 11,641,749 元，房产未过户。重整期间，深圳国艺园林主张继续履行抵房合同，管理人未予确认，深圳国艺园林起诉至法院，请求确认其对房产的所有权并要求办理过户手续。	1,164.1749	否	一审已开 庭，待判 决	未知	未进入执 行阶段
郑洪 财	海岛临 空产业 集团有 限公司	无	破产债 权确 认纠 纷	2018 年，郑洪财购买海岛临空名下海航豪庭北苑五区 13 栋 1302 房，其认为海岛临空逾期交房，申报违约金 162,718.37 元，管理人未予确认，郑洪财起诉至法院，请求确认破产债权 162,718.37 元债权。	16.2718	否	一审已开 庭，待判 决	未知	未进入执 行阶段
刘凯 臻	海岛临 空产业 集团有 限公司	无	破产债 权确 认纠 纷	2017 年，刘凯臻购买海岛临空名下海航豪庭北苑五区 5 号楼 18 层 17A03 房，其认为海岛临空逾期交房，申报违约金 96,444.24 元，管理人未予确认，刘凯臻起诉至法院，请求确认破产债权 96,444.24 元。	9.6444	否	一审已开 庭，待判 决	未知	未进入执 行阶段
邵耀 旦	海岛临 空产业	无	破产债 权确 认	2018 年，邵耀旦购买海岛临空名下海航豪庭北苑五区 4 号楼 2305 房，其认为海岛临空逾期交	8.7372	否	一审已判 决	一审胜诉	未进入执 行阶段

	集团有限公司		纠纷	房,申报逾期交房违约金 76,915.16 元及交房不符合要求的违约金 10,456.97 元,管理人未予确认,邵耀旦诉至法院:1 请求判令确认被告逾期交房,原告对被告享有 76,915.16 元债权;2、确认因被告交房不符合条件,被告构成违约,原告对被告享有债权。					
徐琼翠	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7 年 11 月,徐琼翠购买海岛临空名下海航豪庭北苑五区 5 号楼 181702 房,其认为海岛临空逾期交房,申报逾期交房违约金 99,671.16 元,管理人未予确认,徐琼翠诉至法院:1、请求判令确认破产债权 99,671.16 元。2、请求被告支付诉讼费。	9.9671	否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刘凯武	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7 年 11 月,刘凯武购买海岛临空名下海航豪庭北苑五区 5 号楼 2005 房,其认为海岛临空逾期交房,申报违约金 94,942.64 元,管理人未予确认,刘凯武诉至法院,请求确认破产债权 94,942.64 元。	9.4943	否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蒙锦春	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7 年 12 月,蒙锦春购买海岛临空名下海航豪庭北苑五区 3 号楼 3301 房,其认为海岛临空逾期交房,申报违约金 81,826.14 元,管理人未予确认,蒙锦春起诉至法院,请求确认破产债权 81,826.41 元。	8.1826	否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刘轩非	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8 年,刘轩非购买海岛临空名下海航豪庭北苑五区 2 号楼 S103 房,其认为海岛临空逾期交房,申报违约金 1,676,662 元,管理人未予确认,刘轩非起诉至法院,请求确认破产债权 1,676,662 元。	167.6662	否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三亚临空基础设施建设	深圳前海天玑财富管理有限	除天玑财以外的五	股权转让合同纠纷	2018 年 10 月,三亚临空与天玑财富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深圳宝源创建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至天玑财富或其指定受让方。三亚临空已完成全部股权转让工作,但	28,548.88	否	二审已判决	胜诉	已进入执行阶段

有限公司	公司、深圳市荣海达实业有限公司、李慧、成都荣海盛达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宝源创建有限公司、唐皓	个主体		天玑财富未能按期支付交易尾款，三亚临空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 天玑财富偿还 1.93 亿元股权款及违约金；2. 其余各被告承担连带责任。公司已于 2022 年 3 月 8 日收到二审判决，判令天玑财富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三亚临空支付 1.93 亿元股权款及违约金，其余被告承担连带责任，当前暂未收到相关款项。					
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融创基业房地产有限公司、海南航翔投资有限公司	无	股权转让协议纠纷	海岛临空与融创基业于 2018 年 8 月 2 日签订《股转协议书》，海岛临空将其持有的海岛航翔 100%股权转让给融创基业，因融创基业未能按约支付尾款 16,822,696.5 元，海岛临空诉至法院，请求判令融创基业支付 16,822,696.5 元及违约金 2,583,966.18 元。	1,940.666268	否	一审胜诉，对方上诉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海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泰昇房地产(沈阳)有限公司	无	抵押合同纠纷	2015 年 6 月海口农商行认购海航基础产业发行的公司债券 2.4 亿元。2020 年 6 月，海口农商行与沈阳泰昇签署抵押合同，沈阳泰昇以其持有房产提供抵押担保。因海航基础产业未能兑付债券本息，且进入破产重整程序，海口农商行诉至法院，请求判令其对沈阳泰昇抵押房产及对应土地使用权在 251,786,301.37 元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	25,178.6	否	撤诉，已结案	胜诉	未进入执行阶段

海南文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银团	儋州海航投资有限公司、洋浦国兴游艇制造有限公司	无	抵押合同纠纷	2017 年，农商联社与海航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海航资产)签订借款合同，贷款金额 6.5 亿元。同年，农商联社与儋州海航投资、洋浦游艇签订抵押合同，以儋州海航投资、洋浦游艇名下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提供抵押担保。因海航资产逾期偿还贷款，且进入破产重整程序，2021 年 12 月，农商联社诉至法院，请求判令就抵押物折价或对其拍卖、变卖所得价款在 6.59 亿元贷款本息范围内优先受偿。	65,000	否	撤诉，已结案	胜诉	未进入执行阶段
三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儋州海航投资有限公司	无	抵押合同纠纷	2018 年，三亚农商行与海航基础产业签订借款合同，贷款金额 4 亿元。同年，儋州海航投资与三亚农商行签订保证合同，就上述贷款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19 年，儋州海航投资与三亚农商行签订抵押合同，以名下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提供抵押担保。因海航基础产业逾期偿还贷款，且进入破产重整程序，三亚农商行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 儋州海航投资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 就抵押物折价或拍卖、变卖所得在贷款本息 5.06 亿元内享有优先受偿权。	50,625.59	否	一审待开庭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儋州海航投资有限公司	无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12 年，中建三局与儋州海航投资签署“儋州望海国际广场项目”一、二期施工合同。2019 年中建三局与儋州海航投资签署该项目三期施工合同。一、二期工程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竣工，于 2018 年 8 月 15 日完成结算；三期工程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完成结算，工程款项未全额结清。中建三局诉至法院，请求判令儋州海航投资支付一、二期工程款 1,208.24 万元、三期工程款 7,614.65 万元及相应的利息、违约金，返还一、二期质保金 892.52 万元及相应的利息，合计 10,885.35 万元。	10,885.35	否	一审待开庭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正太集团有限公司	唐山亿城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无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13年4月15日,亿城公司与正太公司签订《唐山大城山住宅小区项目一期、二期总承包合同》(简称总包合同),约定正太公司作为亿城公司开发的“唐山大城山住宅小区项目一期、二期”的总承包人。案涉工程于2016年4月完成施工,双方对最终的结算金额发生争议,正太公司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亿城公司支付工程款21,321,106.50元(包括质保金8,065,966.90元)及逾期付款利息;2、确认正太公司享有建设工程优先受偿权。	2,132.11065	否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陵黎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社、定县农村信用合作社、	保亭海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海航地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李维军、黎学盛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014年1月3日,保亭旅发向农信联社贷款7,500万元,期限60个月,年利率11.4%,贷款到期日2019年1月3日。同日海航地产控股、李维军、黎学盛与农信联社签订连带责任保证合同。贷款到期后保亭旅发未能清偿完贷款。农信联社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保亭旅发偿还借款本金26,343,208.61元及利息;2、海航地产控股、李维军、黎学盛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3,050.684994	否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亭族自治农信合作社、海琼市村用合作社、海万农商银股份有限、南昌村业银股 保黎苗自治村用合作社、海琼市村用合作社、海万农商银股份有限、南昌村业银股									
---	--	--	--	--	--	--	--	--	--

有限公司 (屯县农村信用合作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行	海南恒实地产公司 海航房地产开发公司	三亚海航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抵押合同纠纷	三亚农行与三亚海航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简称三亚海航城)签订了相关借款合同,经两次展期后均未能还贷,海南恒实以三亚市三套房产对剩余贷款 2.34 亿元进行了抵押担保。贷款到期后,三亚海航城未能还款,且进入破产重整程序。三亚农行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海南恒实在抵押担保范围内承担担保责任,担保金额暂作价 88,687,220 元,最终价值以抵押权实现时实际处置抵押物所得价款为准;2、三亚农行对抵押物拍卖、变卖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	8,868.722	否	已结案	部分胜诉	已经执行完毕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营口机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营口机场有限公司、营口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无	合同纠纷之诉	2012 年 10 月 11 日,北京建工与营口机管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北京建工承建营口临空经济区物业管理综合楼工程,工程结算价 107,286,861.61 元,目前仍欠付工程款 7,201,912.61 元,北京建工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被告一、二共同支付工程款 7,201,912.61 元、利息 1,270,697.46 元(暂计);2、被告三承担连带责任。	845.244471	否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分行	营口机场有限公司	无	合同纠纷之诉	2019年6月26日,营口机场与营口光大银行签署五份《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共计贷款10,000万元,后双方签署《借款展期合同》,延期至2020年12月26日。截至2021年9月27日,营口机场欠付本金95,551,514.42元,营口光大银行诉至法院,请求判令营口机场偿还贷款本金95,551,514.42元、利息7,110,871.80元及违约金。	10,266.23862	否	一审待开庭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王文昌	湖北宏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王计峰、王勤	无	合同纠纷之诉	2017年2月20日,王文昌与第三人合作挂靠湖北宏鑫与博鳌机场签署了《海南博鳌机场二期扩建工程综合保障用房等工程项目施工承包合同》,合同价18,603,465.47元,原告王文昌为实际施工人。2017年1月5日,该工程通过验收,因湖北宏鑫一直不予配合工程结算,王文昌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湖北宏鑫将其扣留的工程款4,312,414.00元及利息支付给原告;2、博鳌机场支付工程款4,679,803.60元(以最终鉴定为准)及利息。	899.22176	否	二审已开庭,待判决	一审部分胜诉	未进入执行阶段
何清、林国豪、杨亚强、赖建全	甘肃机械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甘肃机械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海南分、刘华山、海南博鳌	无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15年6月,原告与刘华山签订《土石方施工合同》,承包博鳌机场地基处理工程,因完工后项目一直未结算,无法获得剩余工程款,原告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被告1和被告2支付工程款9,751,885.60元及利息;2、被告1和被告2支付机械使用费及油费308,710.51及利息;3、被告2对上述(1)和(2)项承担连带责任;4、被告4在欠付被告1的工程款范围内向原告承担(1)和(2)项债务支付责任。一审判决博鳌机场在5,911,832.14元范围内承担连带责任。甘肃机械建工提起上诉。	1,183.68	否	二审已开庭,待判决	一审部分胜诉	未进入执行阶段

	机场有限责任公司、琼根中营瑞鑫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	海南国瑞投资有限公司，第三人海南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13年1月浙江精工与国瑞投资签订《海阔天空国瑞城二期工程S6地块钢结构供应制作及安装分包工程合同》，工程竣工后双方已对工程款结算，但因国瑞投资未支付剩余工程款，浙江精工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国瑞投资支付工程尾款12,474,160.15元及利息；2、国瑞投资支付质保金5,759,695.80元及利息；3、确认浙江精工享有建设工程优先受偿权。海岛临空作为业主方已结算并支付工程款，浙江精工未要求海岛临空承担责任。一审法院判决海岛临空无需承担责任。对方已上诉。	2,003.385595	否	二审已开庭，待判决	一审胜诉	未进入执行阶段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国瑞投资有限公司，第三人海南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13年9月中铁建设与国瑞投资签订《海阔天空国瑞城二期工程S6地块机电安转分包工程合同》，工程竣工后，国瑞投资未与中铁建设结算并支付剩余工程款，中铁建设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国瑞投资支付工程款及利息总金额为18,666,355.98元；2、中铁建设享有建设工程优先受偿权。海岛临空作为业主已结算并支付工程款，中铁建设未要求海岛临空承担责任，预计海岛临空不承担责任。	1,866.6355	否	一审未开庭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案件主要为破产债权确认纠纷案件，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案件尚未判决或仲裁，对海南机场本期或期后利润产生的影响需以法院判决或执行结果为准。根据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1 年 10 月 31 日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涉诉相关破产债权均已预留了相应偿债资源，预计不会对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 0372021091 号），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2〕128 号），具体详见《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53）。公司将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无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44,000,000.00	2017-9-13	2017-9-13	2022-9-13	连带责任担保	主债务余额0亿元	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口望海国际广场二期东西两座精品楼提供抵押担保	是	否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017-10-16	2017-10-16	2022-10-16	连带责任担保	主债务余额0亿元	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口望海国际广场二期东西两座精品楼提供抵押担保	是	否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57,000,000.00	2018-2-13	2018-2-13	2023-2-13	连带责任担保	主债务余额0亿元	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口望海国际广场二期	是	否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东西两座精品楼提供抵押担保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5,100,000.00	2018-4-4	2018-4-4	2023-4-4	连带责任担保	主债务余额0亿元	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口望海国际广场二期东西两座精品楼提供抵押担保	是	否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24,500,000.00	2018-9-21	2018-9-21	2023-9-12	连带责任担保	主债务余额0亿元	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口望海国际广场二期东西两座精品楼提供抵押担保	是	否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52,015,000.00	2018-11-29	2018-11-29	2023-11-29	连带责任担保	主债务余额0亿元	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口望海国际广场二期东西两座精品楼提供抵押担保	是	否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32,500,000.00	2019-3-14	2019-3-14	2022-3-14	连带责任担保	主债务余额0亿元	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口望海国	是	否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商务酒店有限公司									际广场二期东西两座精品楼提供抵押担保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5,100,000.00	2019-4-15	2019-4-15	2022-4-22	连带责任担保	主债务余额0亿元	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口望海国际广场二期东西两座精品楼提供抵押担保	是	否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5,88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海南省发展 控股有限公司	0	2,800,000,000	24.51	0	无	0	国有 法人
海航基础控 股集团有限 公司	0	2,249,297,094	19.69	2,249,29 7,094	质押	2,249,29 6,969	其他
海航基础设 施投资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破产企业 财产处置专 用账户	- 1,197,2 82,918	1,442,561,367	12.63	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2,758,186	392,758,186	3.44	0	无	0	国有法人
泰达宏利基金—浦发银行—兴业国际信托—兴业信托·锦馨八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216,255,505	1.89	0	无	0	未知
国泓资产—兴业证券—重庆晟达弘科技有限公司	0	207,287,793	1.81	0	无	0	未知
重庆信三威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润泽京渝1号私募基金	0	132,856,974	1.16	0	无	0	未知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0	130,812,170	1.14	0	标记	103,21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冻结	27,602,170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0,262,942	130,262,942	1.1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西部信托·三亚新机场单一资金信托	0	124,332,354	1.09	0	无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8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00,000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1,442,561,367	人民币普通股	1,442,561,367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2,758,186	人民币普通股	392,758,186				

泰达宏利基金—浦发银行—兴业国际信托—兴业信托·锦馨八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16,255,505	人民币普通股	216,255,505
国泓资产—兴业证券—重庆晟达弘科技有限公司	207,287,793	人民币普通股	207,287,793
重庆信三威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润泽京渝1号私募基金	132,856,974	人民币普通股	132,856,974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30,812,170	人民币普通股	130,812,170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0,262,942	人民币普通股	130,262,942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西部信托·三亚新机场单一资金信托	124,332,354	人民币普通股	124,332,354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03,516,447	人民币普通股	103,516,447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股东中，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2、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249,297,094	未知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该部分股票已经完成股票注销承诺，已经达到解除限售条件，目前尚未办理解除限售相关手续。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郑知求	监事	0	173,445	173,445	根据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的《海航集团有限公司等 321 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本公司监事郑知求女士使用个人自有资金购买的海航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的理财产品已依法申报债权，其中部分债权使用本公司的 A 股股票受偿。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 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2015 年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债券	15 海基债	127226	2015 年 6 月 17 日	2015 年 6 月 17 日	2022 年 6 月 17 日	0	7.50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 逾期不另计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偿还。	上海证券交易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	仅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发行	公开交易	否
2015 年海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债券	15 机场债	127315	2015 年 12 月 3 日	2015 年 12 月 3 日	2022 年 12 月 3 日	0	6.88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 逾期不另计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偿还。	上海证券交易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	仅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发行	公开交易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进入破产重整程序，相关债券已加速到期并停止还款，2021 年 10 月 31 日，海南高院已裁定通过公司及二十家子公司《重整计划》，2021 年 12 月 31 日，海南高院已裁定公司及二十家子公司《重整计划》实施完毕，相关债券均已在重整程序中确认债权，后续将根据重整计划方案陆续执行清偿。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募集说明书违约事件第三条：发行人破产、全面无力偿债、拖欠到期应付款项、停止/暂停支付所有或大部份债务或终止经营其业务，或本公司根据《破产法》规定进入破产程序。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1、承销商与投资者及相关中介机构保持密切沟通，按照债务融资工具规定及募集说明书要求，做好相关后续工；2、持续配合发行人和持有人商讨解决方案并适时召开持有人会议；3、按照银行间市场相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要求，督导发行人做好近期信息披露工作，切实保护持有人的利益；4、定期通过警示函、提示函、电话督导、上门走访形式督促发行人妥善处理违约债权。5、按照银行间相关规定做好主承销商的信息披露工作，定期披露后续违约处置工作进展。

3.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信用评级机构名称	信用评级级别	评级展望变动	信用评级结果变化的原因
2015 年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债券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C	无	无
2015 年海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债券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C	无	无

其他说明

4.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企业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三)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 机制	是否存 在终止 上市交 易的风 险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19 凤凰机场 CP001	041900122	2019/3/21	2019/3/22	2021/3/21	0	7.3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 市场交易商 协会	认购本期短期融资券的投资者为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公 开 交 易	否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债权融资计划	19 三亚凤凰 ZR001	19CFZR0862	2019/10/11	2019/10/11	2021/10/11	0	3.85	分期还本, 到期支付利息	北京金融资 产交易所	北金所合格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协 议 大 宗 交 易	否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19 凤凰机场 SCP001	011902068	2019/9/5	2019/9/9	2021/3/2	0	6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 市场交易商 协会	认购本期短期融资券的投资者为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公 开 交 易	否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关于2017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7 凤 凰 MTN001	101761022	2017/6/20	2017/6/22	2023/6/22	0	9.78	到期还本, 每年付息一次	中国银行间 市场交易商 协会	认购本期短期融资券的投资者为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公 开 交 易	否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关于2017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17 凤 凰 MTN002	101761049	2017/12/19	2017/12/20	2023/12/20	0	10.19	到期还本, 每年付息一次	中国银行间 市场交易商 协会	认购本期短期融资券的投资者为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公 开 交 易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进入破产重整程序，相关债券已加速到期并停止还款，2021 年 10 月 31 日，海南高院已裁定通过公司及二十家子公司《重整计划》，2021 年 12 月 31 日，海南高院已裁定公司及二十家子公司《重整计划》实施完毕，相关债券均已在重整程序中确认债权，后续将根据重整计划方案陆续执行清偿。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募集说明书违约事件第三条：发行人破产、全面无力偿债、拖欠到期应付款项、停止/暂停支付所有或大部份债务或终止经营其业务，或本公司根据《破产法》规定进入破产程序。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1、承销商与投资者及相关中介机构保持密切沟通，按照债务融资工具规定及募集说明书要求，做好相关后续工；2、持续配合发行人和持有人商讨解决方案并适时召开持有人会议；3、按照银行间市场相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要求，督导发行人做好近期信息披露工作，切实保护持有人的利益；4、定期通过警示函、提示函、电话督导、上门走访形式督促发行人妥善处理违约债权。5、按照银行间相关规定做好主承销商的信息披露工作，定期披露后续违约处置工作进展。

3.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信用评级机构名称	信用评级级别	评级展望变动	信用评级结果变化的原因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C	无	无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债权融资计划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C	无	无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C	无	无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关于2017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C	无	无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关于2017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C	无	无

其他说明

4.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变动原因
流动比率	1.66	1.61	3.11	
速动比率	0.87	0.93	-6.45	
资产负债率 (%)	64.94	66.72	-1.78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32,921,828.10	318,699,853.59	-89.67	主要系上年同期合并范围变动形成
EBITDA 全部债务比	55.49	84.56	-34.38	重整成功后负债总额减少
利息保障倍数	1.41	1.50	-6.00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4.35	182.17	-102.39	本期支付所得税 8.9 亿，支付江东新区土

				地保证金 7.13 亿
EBITDA 利息保障倍 数	2.18	2.24	-2.68	
贷款偿还率 (%)	74.71	32.00	42.71	
利息偿付率 (%)	73.11	20.00	53.11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566,598,891.32	10,997,914,927.3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50,465,976.14	465,976.1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455,589,635.15	1,194,391,873.7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4,118,027.44	37,752,029.6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122,946,334.99	3,982,732,135.2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207,307.75	6,207,307.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238,805,347.69	12,568,600,178.5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125,150,292.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81,750,838.29	840,856,219.76
流动资产合计		27,650,275,051.02	29,747,863,633.0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46,065,734.30	46,065,734.30
长期股权投资		2,677,492,178.95	2,847,213,631.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0	51,2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3,321,842,270.00	13,321,842,270.00
固定资产		8,486,939,868.84	8,619,237,695.38
在建工程		619,668,727.23	607,474,693.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76,360,290.70	697,362,440.28
无形资产		1,978,723,993.09	2,004,894,900.3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79,857.53	2,644,140.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3,951,239.41	876,602,409.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48,503,409.36	2,346,526,770.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062,027,569.41	31,421,064,685.44
资产总计		58,712,302,620.43	61,168,928,318.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36,666.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956,602,656.49	4,126,053,540.73
预收款项		50,371,973.77	124,477,506.86
合同负债		2,450,545,673.81	2,683,056,659.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98,049,107.90	351,221,065.54
应交税费		3,940,472,528.49	5,386,902,839.56
其他应付款		5,080,467,142.75	5,029,797,016.17
其中：应付利息		150,568,299.44	130,215,724.24
应付股利		27,335,435.00	27,335,435.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2,501,982.85	333,161,266.30
其他流动负债		489,879,567.86	404,256,269.88
流动负债合计		16,618,890,633.92	18,458,962,830.7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9,165,570,354.15	19,975,699,470.3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27,949,714.69	566,336,352.23
长期应付款		151,762,118.08	150,091,501.4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128,990.05	7,988,120.18
递延收益		524,425,990.70	515,959,834.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32,922,814.39	1,133,683,780.66

其他非流动负债		469,201.23	497,772.66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508,229,183.29	22,350,256,831.78
负债合计		38,127,119,817.21	40,809,219,662.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425,309,602.00	11,425,309,60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637,724,014.48	25,674,767,896.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27,281,770.15	-859,025,828.7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3,994,913.21	193,994,913.2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064,768,696.40	-17,129,012,836.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364,978,063.14	19,306,033,745.76
少数股东权益		1,220,204,740.08	1,053,674,910.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585,182,803.22	20,359,708,655.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8,712,302,620.43	61,168,928,318.44

公司负责人：杨小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钟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项修金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41,954,222.35	3,013,851,645.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95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5,033,255.00	35,033,255.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015,936.62	761,049.57
其他应收款		18,298,998,596.76	24,484,149,891.3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119,747,308.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849,013.67	

流动资产合计		20,634,851,024.40	27,653,543,149.8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8,311,255,153.60	23,546,952,876.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31,800.00	931,800.00
固定资产		9,234.98	9,234.9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708,540.26	5,955,122.8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5,814,273.66	295,814,273.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743,719,002.50	23,979,663,307.82
资产总计		49,378,570,026.90	51,633,206,457.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80,000,000.0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849,989.76	8,989,185.37
应交税费		15,082,058.41	29,338,214.09
其他应付款		7,508,634,426.68	9,679,571,971.7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7,335,435.00	27,335,435.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526,566,474.85	9,797,899,371.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010,099.00	2,257,00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2,984.21	142,984.2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53,083.21	2,399,984.21
负债合计		7,528,719,558.06	9,800,299,355.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425,309,602.00	11,425,309,60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935,612,620.29	29,937,458,535.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2,037.11	132,037.1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3,994,913.21	193,994,913.21
未分配利润		294,801,296.23	276,012,014.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849,850,468.84	41,832,907,102.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9,378,570,026.90	51,633,206,457.70

公司负责人：杨小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钟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项修金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264,901,597.57	2,560,366,380.82
其中：营业收入		2,264,901,597.57	2,560,366,380.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24,395,282.46	2,212,690,346.02
其中：营业成本		1,392,297,379.85	1,448,224,612.6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6,180,806.08	81,549,888.00
销售费用		56,985,766.10	100,966,075.94
管理费用		294,762,624.59	349,158,657.34
研发费用			4,366,772.46
财务费用		264,168,705.84	228,424,339.59

其中：利息费用		309,387,290.05	265,409,359.85
利息收入		92,372,214.89	23,714,800.93
加：其他收益		60,991,318.09	69,451,585.8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8,151,014.05	-137,310,643.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9,395,704.18	198,234,440.1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067.2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473,510.19	-143,140,601.8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3,353.0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50,610.92	-2,955.6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5,870,740.26	137,126,705.54
加：营业外收入		7,215,545.69	6,442,989.45
减：营业外支出		3,858,428.46	9,393,208.5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9,227,857.49	134,176,486.41
减：所得税费用		73,142,966.79	49,378,466.1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084,890.70	84,798,020.3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084,890.70	84,798,020.3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244,140.39	42,688,766.18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159,249.69	42,109,254.1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793,138.23	6,976,279.0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744,058.57	6,158,952.34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845,380.88	13,214,033.28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845,380.88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214,033.28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98,677.69	-7,055,080.9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58.65	-6,979,260.00
(7) 其他		899,136.34	-75,820.9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9,079.66	817,326.72
七、综合收益总额		87,878,028.93	91,774,299.3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5,988,198.96	48,847,718.5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110,170.03	42,926,580.8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56	0.003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56	0.003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杨小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钟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项修金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2,078,469.89	840,414.03
减：营业成本			343,811.80
税金及附加		128,799.32	128,799.3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6,689,752.82	30,286,266.1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7,627,089.85	-63,647,622.05
其中：利息费用		28,649,103.75	
利息收入		21,034,688.47	63,651,547.18
加：其他收益		366,797.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340,271.96	381,597.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302,277.22	443,582.2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067.2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50,614.90	450,244.1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789,281.98	34,500,933.35
加：营业外收入			151,894.31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789,281.98	34,652,827.66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789,281.98	34,652,827.6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789,281.98	34,652,827.6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5,820.9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5,820.9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75,820.94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789,281.98	34,577,006.7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16	0.003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16	0.0030

公司负责人：杨小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钟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项修金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87,247,429.51	2,274,299,101.9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8,637,916.31	19,547,963.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6,812,236.65	527,546,371.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2,697,582.47	2,821,393,436.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57,869,258.89	1,028,243,063.8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8,295,207.99	547,355,221.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27,025,260.99	192,366,897.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1,010,288.26	354,166,851.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04,200,016.13	2,122,132,033.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1,502,433.66	699,261,402.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3,106.5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083,352.05	355,722,138.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59,554.00	32,545,626.6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9,540,099.8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44,646.07	10,973,879.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930,758.52	399,241,644.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6,816,595.54	180,835,941.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9,7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0,000,000.00	2,753,755.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6,816,595.54	193,339,697.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7,885,837.02	205,901,947.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27,480,344.55	1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445,76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371,473.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27,480,344.55	119,817,233.8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73,523,655.23	59,371,147.8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1,254,131.08	4,142,281.6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40,685.56	1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3,418,471.87	63,633,429.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4,061,872.68	56,183,804.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4,811.9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55,326,398.00	960,912,342.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08,171,912.74	1,293,111,259.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52,845,514.74	2,254,023,601.48

公司负责人：杨小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钟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项修金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7,400.00	41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68,323,285.83	3,229,972,178.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68,790,685.83	3,230,382,178.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552,768.18	23,487,495.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62,408.40	895,789.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31,253,942.36	19,918,392,052.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70,269,118.94	19,942,775,336.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1,478,433.11	16,712,393,158.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9,540,099.8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37,150.45	16,7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977,250.29	16,700,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08,447.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2,408,447.70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4,431,197.41	16,700,00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27,480,344.5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27,480,344.55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68,137.00	212.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68,137.00	212.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4,012,207.55	-212.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71,897,422.97	-12,393,370.65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13,851,645.32	296,451,691.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1,954,222.35	284,058,320.83

公司负责人: 杨小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吴钟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 项修金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425,309,602.00				25,674,767,896.06		-859,025,828.72		193,994,913.21		-17,129,012,836.79		19,306,033,745.76	1,053,674,910.11	20,359,708,655.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425,309,602.00				25,674,767,896.06		-859,025,828.72		193,994,913.21		-17,129,012,836.79		19,306,033,745.76	1,053,674,910.11	20,359,708,655.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043,881.58		31,744,058.57				64,244,140.39		58,944,317.38	166,529,829.97	225,474,147.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744,058.57				64,244,140.39		95,988,198.96	-8,110,170.03	87,878,028.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74,640,000.00	174,640,000.00
1.所有者投入													-	174,640,000.00	174,640,000.00

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37,043,881.58								-37,043,881.58		-37,043,881.58
四、本期末余额	11,425,309,602.00			25,637,724,014.48		-827,281,770.15		193,994,913.21		-17,064,768,696.40		19,364,978,063.14	1,220,204,740.08	20,585,182,803.22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07,592,460.00				22,789,813,386.36		-10,972,823,811.75		193,994,913.21		-8,346,174,706.56		7,572,402,241.26	896,553,623.07	8,468,955,864.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07,592,460.00	-	-	-	22,789,813,386.36	-	-10,972,823,811.75	-	193,994,913.21		-8,346,174,706.56		7,572,402,241.26	896,553,623.07	8,468,955,864.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240,454,075.95		6,158,952.34				33,236,577.14		-201,058,546.47	42,926,580.84	-158,131,965.6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158,952.34				42,688,766.18		48,847,718.52	42,926,580.84	91,774,299.3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40,454,075.95									-9,452,189.04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07,592,460.00	-	-	-	22,549,359,310.41	-	-10,966,664,859.41	-	193,994,913.21		-8,312,938,129.42			-249,906,264.99								7,371,343,694.79	
																							939,480,203.91
																							8,310,823,898.70

公司负责人：杨小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钟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项修金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425,309,602.00	-	-	-	29,937,458,535.70	-	132,037.11	-	193,994,913.21	276,012,014.25	41,832,907,102.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425,309,602.00	-	-	-	29,937,458,535.70	-	132,037.11	-	193,994,913.21	276,012,014.25	41,832,907,102.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845,915.41	-	-	-	-	18,789,281.98	16,943,366.5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8,789,281.98	18,789,281.9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845,915.41						-1,845,915.41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425,309,602.00	-	-	-	29,935,612,620.29	-	132,037.11	-	193,994,913.21	294,801,296.23	41,849,850,468.84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07,592,460.00				25,901,058,053.20		577,743.01		193,994,913.21	300,339,163.05	30,303,562,332.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07,592,460.00	-	-	-	25,901,058,053.20	-	577,743.01	-	193,994,913.21	300,339,163.05	30,303,562,332.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820.94			34,652,827.66	34,577,006.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5,820.94			34,652,827.66	34,577,006.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07,592,460.00	-	-	-	25,901,058,053.20	-	501,922.07	-	193,994,913.21	334,991,990.71	30,338,139,339.19

公司负责人：杨小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钟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项修金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1993 年 5 月 12 日经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注册成立，本公司注册地址和总部地址为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 5 号。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机场运营管理、免税及商业业务、房地产开发与销售、物业管理及酒店餐饮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控股”），最终控制方为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集团本期合并范围比上年减少 1 户，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38“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4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除从事房地产开发，正常营业周期超过一年外，其余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建得国际有限公司、BT INVESTMENT LIMITED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21“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21“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21“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21“长期股权投资”（2）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本集团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二）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以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②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组合2：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③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组合2：款项性质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保证金、代垫款、补贴款等应收款项。

④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⑤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⑥ 长期应收款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和应收经营租赁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不适用或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应收款项，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长期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账龄组合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2：款项性质组合	本组合为PPP项目或代建项目应收取的各类代垫款。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及附注五、10“金融资产减值”。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库存商品、开发产品、开发成本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房地产开发企业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主要包括库存材料、在建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已完工开发产品和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等。开发产品的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存货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6.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0“金融资产减值”。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

《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

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集团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

选择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会计政策选择的依据为：

①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

②本集团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③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进行估计时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主要不确定因素为：新旧程度、结构类型差异。

本集团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交易情况、交易日期、所在区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50	3%-5%	1.90%-6.4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6-28	5%	3.39%-15.8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2	3%-5%	7.92%-19.4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20	5%	4.75%-31.67%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1)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42“租赁”。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具体项目摊销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尚可使用年限
特许使用权	特许使用权许可年限
其他无形资产	3-10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

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改造费、融资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

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42“租赁”。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

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 具体收入确认方法

①商品零售收入，在商品发出且商品价款很可能收回时确认收入。

②酒店餐饮收入，在服务已提供且相关款项很可能收回时确认收入。

③租赁收入，根据合同规定，按权责发生制计量且相关款项很可能收回时确认收入。

④建筑设计收入，根据设计服务提供进度和验收结算情况且预计设计收入很可能收回时确认收入。

⑤工程代建管理收入，根据提供的工程代建管理劳务进度，按权责发生制计量且相关收入很可能收回时确认收入。

⑥工程设备销售收入，在设备发出符合验收条件且货款很可能收回时确认收入；安装或检验工作是销售合同或协议的重要组成部分的，需待安装或检验工作完成后确认收入。

⑦在房产完工并验收合格，达到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或虽未移交，但公司已按照合同约定发出入伙通知单（或类似单据），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⑧物业管理收入，在提供物业服务过程且相关款项很可能收回时中确认收入。

⑨餐饮管理收入，就餐员工对就餐卡进行预付费充值，在食堂就餐消费时进行刷卡，公司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

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办公室、房屋、土地和设备租赁。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五、21“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17“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五、38“收入”所述，本集团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集团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7)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集团主要采用估值技术进行了公允价值计量，采用了上市公司比较法的估值技术。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中披露。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6%、9%、13%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2016 年 4 月 30 日前开	6%、9%、13%、5%

	工的项目按照 5%的征收率简易征收；2016 年 4 月 30 日前取得不动产对外出租按照 5%的征收率简易征收。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5%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海南物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海南海航迎宾馆有限公司、海口海航迎宾馆投资有限公司、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三亚凤凰国际机场货运有限公司、三亚凤凰国际机场候机楼服务有限公司、三沙永兴机场管理有限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计缴，本公司及其他子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	15%、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计缴。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1.5%计缴。	2%、1.5%
房产税	对于房产自用的，按房产计税余值的 1.2%征收，对于出租房屋，按租金收入的 12%征收。	1.2%、12%
土地使用税	采用定额税率，城镇土地使用税每平方米年税额标准具体规定为：大城市 1.5 至 30 元；中等城市 1.2 至 24 元；小城市 0.9 至 18 元；县城、建制镇 0.6 元至 12 元。	1.5 至 30 元每平方米； 1.2 至 24 元每平方米； 0.9 至 18 元每平方米； 0.6 元至 12 元每平方米。
土地增值税	按预收房款的 2%-8%预缴，土地增值税清算时按项目增值额的 30%-60%计缴。	2%-8%、30%-6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	15
海南物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海南海航迎宾馆有限公司	15
海口海航迎宾馆投资有限公司	15
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15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15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货运有限公司	15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候机楼服务有限公司	15
三沙永兴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号），营口机场有限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本年度减半征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土地使用税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483 号）的相关规定，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岛临空”）市政街道、广场、绿化地带等公共用地，免交土地使用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对民航机场用地免征土地使用税问题的规定》（国税地字[1989]第 32 号）第一条“机场飞行区（包括跑道、滑行道、停机坪、安全带、夜航灯光区）用地，场内外通讯导航设施用地和飞行区四周排水防洪设施用地，免征土地使用税”，第二条“机场道路，区分为场内、场外道路。场外道路用地免征土地使用税；场内道路用地依照规定征收土地使用税”，机场行业相关用地予以免征土地使用税。

根据财政部和税务总局印发《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下称《通知》）明确，对注册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并实质性运营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海南物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海南海航迎宾馆有限公司、海口海航迎宾馆投资有限公司、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三亚凤凰国际机场货运有限公司、三亚凤凰国际机场候机楼服务有限公司、三沙永兴机场管理有限公司等单位享受海南自由贸易港税收优惠政策，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海南省税务局关于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困难减免税有关事项的公告》明确，从事鼓励类产业或公益事业的纳税人经营发生严重亏损的，减免困难年度的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享受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减免。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52,463.39	596,827.50
银行存款	6,935,981,650.97	10,009,023,076.69
其他货币资金	1,629,964,776.96	988,295,023.12
合计	8,566,598,891.32	10,997,914,927.3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中因监管受限货币资金为 513,753,376.58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450,465,976.14	465,976.14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465,976.14	465,976.14
结构性理财产品	2,450,000,00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2,450,465,976.14	465,976.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75,477,346.76
1 至 2 年	353,262,626.47
2 至 3 年	203,254,293.67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44,896,314.24
4 至 5 年	152,649,984.26
5 年以上	297,446,539.48
合计	2,326,987,104.8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36,263,134.20	23.05	461,301,689.77	86.02	74,961,444.43	529,262,363.49	25.82	466,768,512.69	88.19	62,493,850.80
其中：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36,263,134.20	23.05	461,301,689.77	86.02	74,961,444.43	529,262,363.49	25.82	466,768,512.69	88.19	62,493,850.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90,723,970.68	76.95	410,095,779.96	22.90	1,380,628,190.72	1,520,419,271.84	74.18	388,521,248.93	25.55	1,131,898,022.91
其中：										
账龄组合	1,790,723,970.68	76.95	410,095,779.96	22.90	1,380,628,190.72	1,520,419,271.84	74.18	388,521,248.93	25.55	1,131,898,022.91
合计	2,326,987,104.88	/	871,397,469.73	/	1,455,589,635.15	2,049,681,635.33	/	855,289,761.62	/	1,194,391,873.7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长安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103,919,762.62	101,606,004.24	97.77	预计损失比例
海航云端文化传媒(北京)有限公司	86,253,298.41	86,039,303.11	99.75	预计损失比例
天津正德置业有限公司	70,000,000.00	35,119,600.00	50.17	预计损失比例
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49,233,277.41	49,233,277.41	100.00	预计损失比例
桂林航空有限公司	37,917,161.00	31,330,569.70	82.63	预计损失比例
海南旅控会展开发有限公司	35,585,858.27	26,640,193.15	74.86	预计损失比例
三亚凤凰机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35,264,396.40	35,264,396.40	100.00	预计损失比例
三亚凤凰机场快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1,207,495.80	21,018,032.54	99.11	预计损失比例
易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099,220.15	10,782,478.94	59.57	预计损失比例
大新华飞机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13,161,215.42	4,608,820.86	35.02	预计损失比例
艾菲航空有限公司(IFLY)	11,275,253.40	11,218,253.40	99.49	预计损失比例
陕西长安海航之星宾馆有限公司	10,911,481.83	9,976,774.30	91.43	预计损失比例
苏州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8,592,768.78	8,592,768.78	100.00	预计损失比例
北京海航福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267,485.62	5,128,394.26	81.83	预计损失比例
海南海航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3,647,638.11	2,332,110.98	63.93	预计损失比例
海南博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2,477,591.34	1,779,015.18	71.80	预计损失比例
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2,197,991.94	1,033,382.98	47.01	预计损失比例
海南美兰机场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2,146,789.03	2,145,230.46	99.93	预计损失比例
天津宁河通航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31,556.00	2,031,556.00	100.00	预计损失比例
海南海航汉莎技术培训有限公司	2,005,645.52	1,906,575.22	95.06	预计损失比例
沈阳新惠通物联网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1,931,743.45	1,931,743.45	100.00	预计损失比例
海南空港云科技有限公司	1,630,400.96	1,630,400.96	100.00	预计损失比例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39,639.00	1,139,639.00	100.00	预计损失比例
其他 36 户	9,365,463.74	8,813,168.45	94.10	预计损失比例
合计	536,263,134.20	461,301,689.77	86.02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779,114,671.56	409,849,852.38	23.04
合计	1,779,114,671.56	409,849,852.38	23.04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466,768,512.69		5,466,822.92			461,547,617.35
账龄组合	388,521,248.93	26,683,155.11	5,108,624.08			409,849,852.38
合计	855,289,761.62	26,683,155.11	10,575,447.00			871,397,469.7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544,123,963.43	23.38	267,395,839.24
合计	544,123,963.43	23.38	267,395,839.24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2,007,661.55	93.81	28,066,122.30	74.34
1 至 2 年	873,752.28	2.56	8,653,537.33	22.92
2 至 3 年	167,197.70	0.49	9,489.70	0.03
3 年以上	1,069,415.91	3.13	1,022,880.28	2.71
合计	34,118,027.44	100.00	37,752,029.61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海口供电局	4,627,242.37	13.56
CAE Inc.	2,972,334.58	8.71
L3 Commercial Training Solutions Limited	2,753,101.70	8.07
海南石油太平洋有限责任公司	1,357,153.05	3.98
北京京航安机场工程有限公司	1,039,871.12	3.05
合计	12,749,702.82	37.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应收股利	6,207,307.75	6,207,307.75
其他应收款	1,116,739,027.24	3,976,524,827.46
合计	1,122,946,334.99	3,982,732,135.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69,200,869.49	69,200,869.49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减：坏账准备	-69,200,869.49	-69,200,869.49
合计	0.00	0.00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69,200,869.49	69,200,869.49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6月30日余额			69,200,869.49	69,200,869.4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深圳宝源创建有限公司	3,970,612.58	3,970,612.58
三亚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2,324,940.20	2,324,940.20
海南海航中免免税品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减：坏账准备	-1,588,245.03	-1,588,245.03
合计	6,207,307.75	6,207,307.75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深圳宝源创建有限公司	3,970,612.58	3至4年	被投资单位尚未支付	是
合计	3,970,612.58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588,245.03		1,588,245.03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6月30日余额		1,588,245.03		1,588,245.0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4).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15,946,848.80
1 至 2 年	89,206,787.83
2 至 3 年	1,050,845,117.86

3年以上	
3至4年	41,140,090.61
4至5年	31,166,998.17
5年以上	465,034,122.09
合计	2,293,339,965.36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战略投资款	82,519,655.45	3,010,000,000.00
往来款\代收代付款	406,680,472.86	368,711,991.42
股权转让款	1,273,726,832.18	1,273,726,832.19
补贴款	159,222,061.62	168,767,675.22
土地补偿款	37,378,575.00	37,870,451.40
保证金\押金	193,162,138.74	199,886,228.55
航站楼设备款	90,000,000.00	90,000,000.00
场地租金	18,879,219.59	18,878,895.39
备用金借支	613,513.88	173,126.41
破产债权待现金清偿款	1,300,593.60	1,300,593.60
其他	29,856,902.44	11,391,189.70
合计	2,293,339,965.36	5,180,706,983.88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45,774,720.70	42,542,239.06	1,115,865,196.66	1,204,182,156.42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一转入第二阶段				
一转入第三阶段				
一转回第二阶段				
一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03,178.87	2,735,109.84	3,798,325.80	6,836,614.51
本期转回	9,447,917.48	24,785,274.68	184,640.65	34,417,832.81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6月30日 余额	36,629,982.09	20,492,074.22	1,119,478,881.81	1,176,600,938.1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7).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1,204,182,156.42	6,836,614.51	34,417,832.81			1,176,600,938.12
合计	1,204,182,156.42	6,836,614.51	34,417,832.81			1,176,600,938.1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8).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汇总金额		1,502,607,435.57		65.52	937,120,718.55
合计	/	1,502,607,435.57	/	65.52	937,120,718.55

(10).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1).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2).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669,778.13		8,669,778.13	4,212,476.52		4,212,476.52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199,498.90		1,199,498.90	2,367,980.81		2,367,980.8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2,084,921.67		2,084,921.67	6,458,406.07		6,458,406.07
低值易耗品	1,219,473.29		1,219,473.29	1,249,817.35		1,249,817.35
开发成本（拟开发产品、在建开发产品）	7,349,399,629.41	502,675,908.67	6,846,723,720.74	6,462,705,168.87	502,675,908.67	5,960,029,260.20
开发产品	6,651,747,567.58	272,839,612.62	6,378,907,954.96	6,873,336,852.41	279,054,614.79	6,594,282,237.62
合计	14,014,320,868.98	775,515,521.29	13,238,805,347.69	13,350,330,702.03	781,730,523.46	12,568,600,178.57

其中：

①拟开发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末跌价准备
平湖市九龙山东沙湾五桂山项目	412,949,480.02	412,949,480.02	
哈尔滨国际会议中心	357,817,070.74	357,817,070.74	
成都中国集-锦润青城 I 区	213,995,197.39	213,995,197.39	
尚未开发土地	272,980,066.21	973,731,791.97	
合计	1,257,741,814.36	1,958,493,540.12	

②在建开发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万元）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末跌价准备
双子塔	2015/6/10	不确定	184,373.96	1,678,860,785.81	1,680,063,155.45	
琼中庭院	2015/8/1	2022/10/31	130,800.00	389,287,370.45	426,391,704.46	
慈航医疗中心 D02-1	2015/8/12	不确定	55,199.51	392,353,447.58	394,624,472.12	
宜昌生态城	2017/10/1	2022/12/31	60,000.00	397,768,589.46	429,029,636.16	11,748,890.71
长春国际广场三期	2016/8/26	2022/12/31	328,186.00	256,626,077.16	251,553,081.44	
豪庭二期 C13 地块	2018/4/26	2023/12/31	197,172.33	625,642,124.83	706,417,421.41	
大英山片区路网 PPP 项目	2016/7/1	不确定	81,560.00	142,126,906.33	142,126,906.33	
大英山 D10 地块	2017/9/30	2024/12/30	434,306.18	282,155,817.91	283,111,936.38	
子爵二期	2015/9/25	2024/12/31	46,886.26	110,762,195.56	110,762,195.56	
豪庭二期 C14-1 地块	2017/12/26	2022/12/31	87,232.23	336,004,563.57	355,719,757.11	
成都中国集-锦润青城 B02 区	2011 年 5 月	2023/6/30	90,064.96	141,355,010.29	160,549,898.74	76,804,797.50
在水一方项目				301,647,241.20	301,647,241.20	301,647,241.20
其他项目				150,373,224.36	148,908,682.93	112,474,979.26
合计				5,204,963,354.51	5,390,906,089.29	502,675,908.67

③开发产品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末跌价准备
海控国际广场	2016/12/30	497,367,464.81	483,303,497.77	184,530,661.33
豪庭二期 C19 地块	2018/11/30	780,971,914.91	738,835,095.48	
互联网金融大厦	2017/8/31	1,070,877,813.71	1,054,092,361.19	
国瑞项目	2018/6/21	1,118,152,689.79	1,110,034,839.47	
海南大厦	2016/6/30	669,600,621.18	666,896,538.48	
营口海航城·华府	2018/6/30	366,685,134.88	365,765,505.66	10,922,926.86
豪庭二期 A08 地块	2018/5/20	126,665,471.23	121,897,531.96	
豪庭二期 A05 地块	2019/11/30	91,143,871.70	88,231,264.41	
长春国际广场一期	2016/12/22	318,180,240.57	324,253,656.71	
豪庭一期 C21 地块	2017/8/31	46,080,396.27	46,080,396.27	
豪庭一期 A12 地块	2017/6/30	163,001,600.73	163,001,600.73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末跌价准备
海阔天空二期铂爵公馆	2014/7/2	185,386,581.92	182,678,195.51	9,149,171.20
国兴城	2014/6/24	202,474,178.26	195,361,283.49	
豪庭一期 A14 地块	2016/5/31	42,092,172.26	41,774,734.80	12,843,532.52
琼海男爵公馆	2015/12/30	67,540,070.66	18,342,221.30	
陵水城市候机楼综合体项目	2016/11/30	134,598,953.85	134,717,596.20	
子爵一期	2012/12/29	86,271,610.84	84,557,563.38	
子爵三期	2016/10/19	6,499,201.49	3,951,594.56	
三亚海航城二期	2015/8/31	43,122,380.74	43,122,380.74	5,365,819.31
儋州望海国际花园	2015/11/30	24,944,192.46	24,426,655.26	
万宁康乐悦居项目	2017/5/25	338,122.96		
海阔天空学苑一期、二期	一期 2014/12/1、二期 2015/5/1	50,227,400.19	54,766,494.87	
三亚海航城一期	2014/1/1	6,275,412.46	3,622,885.95	
唐山亿城大城山住宅小区(A-01)地块	2018/6/30	169,111,513.57	161,516,408.69	
成都中国集-锦润青城 D 区	2011 年 11 月	7,982,707.89	7,790,865.90	3,532,770.80
成都中国集-锦润青城 E 区	2011 年 12 月	14,014,135.25	14,014,135.25	865,237.36
成都中国集-锦润青城 C 区	2016/8/11	26,281,332.93	22,993,109.04	1,956,256.55
成都中国集-锦润青城 G 区	2016/8/11	37,169,375.20	37,169,375.20	
成都中国集-锦润青城 F 区	2019/6/5	58,780,264.07	52,762,868.09	16,564,456.00
成都中国集-锦润青城 B01 区	2013 年 10 月	52,666,089.73	46,287,262.49	24,989,499.29
成都中国集-锦润青城 H 区	2018/6/7	70,453,287.90	70,453,287.90	
泰和龙庭商住发展项目	2016/4/30	76,251,110.38	71,727,537.22	
儋州望海国际商业广场	2020/4/1	222,405,058.04	177,712,267.82	
其他项目		39,724,479.58	39,606,555.79	2,119,281.40
合计		6,873,336,852.41	6,651,747,567.58	272,839,612.62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开发成本（拟开发产品、在建开发产品）	502,675,908.67					502,675,908.67
开发产品：（已完工产品）	279,054,614.79			6,215,002.17		272,839,612.62
合计	781,730,523.46			6,215,002.17		775,515,521.29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货期末余额中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 977,116,388.57 元。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预缴税金	160,761,211.41	137,208,732.05
待抵扣进项税额	197,419,629.19	619,414,839.65
定期存款及理财利息	34,899,520.23	
待摊支出	14,083.30	202,613.83
待认证进项税额	6,336,050.25	7,373,434.23
已备案待收房产	382,320,343.91	76,656,600.00
合计	781,750,838.29	840,856,219.76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 现 率 区 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							
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污水处理厂BT项目应收款	92,131,468.61	46,065,734.31	46,065,734.30	92,131,468.61	46,065,734.31	46,065,734.30	
合计	92,131,468.61	46,065,734.31	46,065,734.30	92,131,468.61	46,065,734.31	46,065,734.30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46,065,734.31	46,065,734.31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6月30日 余额			46,065,734.31	46,065,734.3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海南海航中免税品有限公司	19,723,511.66			-794,279.25						18,929,232.41	
小计	19,723,511.66			-794,279.25						18,929,232.41	
二、联营企业											
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1,428,597,542.01			-195,075,938.62						1,233,521,603.39	
海南第一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天津市新航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4,676,950.31			-8,043,389.41						46,633,560.90	
宜昌三峡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621,579,575.91			-4,236,830.47	-13,055,535.47	8,628,900.00				612,916,109.97	
海南太平洋石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06,423,030.04			30,617,198.46			31,084,566.48			305,955,662.02	
金达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169,753,854.13
海免海口美兰机场免税店有限公司	349,420,832.31			51,552,378.61						400,973,210.92	
洋浦国兴游艇制造有限公司											
天津珠免商业有限公司											
保亭海航七仙岭景区开发有限公司											
东营胜利机场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免凤凰机场 免税店有限公司	66,792,189.63			3,657,045.29			15,998,785.57		-15,761.22	54,434,688.13	
三亚汉莎航空 食品有限公司				2,928,111.21					1,200,000.00	4,128,111.21	
小计	2,827,490,120.21			-118,601,424.93	-13,055,535.47	8,628,900.00	47,083,352.05	0.00	1,184,238.78	2,658,562,946.54	169,753,854.13
合计	2,847,213,631.87			-119,395,704.18	-13,055,535.47	8,628,900.00	47,083,352.05	0.00	1,184,238.78	2,677,492,178.95	169,753,854.13

其他说明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三亚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1,200,000.00
海口空港飞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51,200,000.0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海口空港飞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期初余额	13,321,842,270.00	13,321,842,270.00
二、本期变动		
加：外购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减：处置		

其他转出		
公允价值变动		
三、期末余额	13,321,842,270.00	13,321,842,27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希尔顿酒店及商业部分	1,183,987,742.00	正在办理解押事宜
日月广场地下部分	2,453,102,800.00	待补缴土地出让金及基础设施配套费
武汉市黄陂区临空产业园 2、3、4 号仓库	449,124,200.00	融资租赁未到期,暂无法办理产权证书
北塔酒店	274,650,904.00	未完成竣工验收,暂无法办理产权
合计	4,360,865,646.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486,743,656.46	8,619,226,797.77
固定资产清理	196,212.38	10,897.61
合计	8,486,939,868.84	8,619,237,695.38

其他说明: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407,699,092.65	432,116,022.72	364,937,887.03	754,103,977.60	10,958,856,98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519,223.40	30,723,567.80	26,001,768.17	6,915,244.89	65,159,804.26
(1) 购置	1,519,223.40	21,857,588.50	26,001,768.17	3,675,602.85	53,054,182.92
(2) 在建工程转入		8,865,979.30		3,239,642.04	12,105,621.34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287,468.61	6,617,693.00	2,405,521.36	13,310,682.97
(1) 处置或报废		4,287,468.61	6,617,693.00	2,405,521.36	13,310,682.97
4. 期末余额	9,409,218,316.05	458,552,121.91	384,321,962.20	758,613,701.13	11,010,706,101.2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96,286,410.01	235,604,488.32	175,440,835.32	389,366,546.58	2,296,698,280.23
2. 本期增加金额	129,905,049.10	26,678,280.66	14,918,068.62	22,683,959.59	194,185,357.97
(1) 计提	129,905,049.10	26,678,280.66	14,918,068.62	22,683,959.59	194,185,357.97
3. 本期减少金额		1,587,005.08	7,169,765.03	1,096,325.26	9,853,095.37
(1) 处置或报废		1,587,005.08	7,169,765.03	1,096,325.26	9,853,095.37
4. 期末余额	1,626,191,459.11	260,695,763.90	183,189,138.91	410,954,180.91	2,481,030,542.8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2,541,445.06	10,390,456.94	42,931,902.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4. 期末余额			32,541,445.06	10,390,456.94	42,931,902.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783,026,856.94	197,856,358.01	168,591,378.23	337,269,063.28	8,486,743,656.46
2. 期初账面价值	7,911,412,682.64	196,511,534.40	156,955,606.65	354,346,974.08	8,619,226,797.7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海南博鳌机场航站区资产	975,248,922.87	待补缴土地出让金
迎宾馆二期	603,763,874.94	正在办理中
营口机场航站区资产	216,735,513.04	待补缴土地出让金
国际航站楼新建登机廊桥及配套设施	191,086,355.78	该项目建设涉及与南航置换地69.87亩置换地，由于土地证正在办理中，导致该项目无法办理报建手续和房产证
武汉临空员工食堂	50,062,993.78	土地抵押，暂无法办理。
西区货运站及配套工程	64,101,509.22	项目建设超用地红线（房产超出部分约355平方米），且超红线部分用地为天涯区梅村村委会集体用地（该集体用地约3.5亩左右）。
成都中国集-锦润青城H区	23,875,135.15	因该地块抵押给昆仑信托，需昆仑信托出具同意办理产权证的函后，方可办理产权证
希尔顿酒店及商业部分	1,687,927,447.91	正在办理解押事宜
武汉临空展示中心	12,975,968.13	该建筑物属于临建工程无法办理竣工验收，故无法办理产权证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19,668,727.23	607,474,693.20

工程物资		
合计	619,668,727.23	607,474,693.20

其他说明：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武汉蓝海临空产业园工程项目	362,080,751.47		362,080,751.47	341,279,777.06		341,279,777.06
宜昌通航产业园	98,220,850.44		98,220,850.44	98,220,850.44		98,220,850.44
夏宫项目	24,788,949.41	24,788,949.41	0.00	24,788,949.41	24,788,949.41	0.00
第一农水产品加工冷藏中心工程	15,600,000.00	15,600,000.00	0.00	15,600,000.00	15,600,000.00	0.00
三亚凤凰机场-指挥部	7,196,213.50	7,196,213.50	0.00	7,196,213.50	7,196,213.50	0.00
博鳌机场二期工程项目	309,943.08		309,943.08	309,943.08		309,943.08
儋州光村银滩项目	1,250,943.39	1,250,943.39	0.00	1,250,943.39	1,250,943.39	0.00
三亚凤凰机场-货运二期（兼保税物流中心）	49,284,079.28		49,284,079.28	47,140,428.67		47,140,428.67
天羽飞行模拟器	98,423,012.53		98,423,012.53	98,423,012.53		98,423,012.53
安庆机场空管保障能力工程	21,595.36		21,595.36	3,268,954.51		3,268,954.51
满洲里机场安检信息管理系统升级改造			0.00	1,125,663.73		1,125,663.73
满洲里机场盲降系统和全向信标及测距仪更新	5,594,224.01		5,594,224.01	5,594,224.01		5,594,224.01
满洲里机场风切变预警系统	0.00		0.00	7,732,598.46		7,732,598.46
其他零星工程	5,734,271.06		5,734,271.06	4,379,240.71		4,379,240.71
合计	668,504,833.53	48,836,106.30	619,668,727.23	656,310,799.50	48,836,106.30	607,474,693.2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金额	本期其 他减少 金额	期末 余额	工程累计投 入占预算比 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 金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 来源
武汉蓝海临空产业园工程项目	51762.49 万元	341,279,777.06	20,800,974.41	0.00	0.00	362,080,751.47	69.95	100.00	61,892,477.87			借款、 自筹
宜昌通航产业园	65691.76 万元	98,220,850.44	0.00	0.00	0.00	98,220,850.44	14.95	14.95	3,914,532.90			借款、 自筹
三亚凤凰机场- 货运二期（兼保 税物流中心）	38363.91 万元	47,140,428.67	2,143,650.61			49,284,079.28	12.85	100.00				自筹
天羽飞行模拟器	18476.64 万元	98,423,012.53	0.00	0.00	0.00	98,423,012.53	53.27	53.27				自筹
合计	174294.8 万元	585,064,068.70	22,944,625.02	0.00	0.00	608,008,693.72	/	/	65,807,010.77	0.00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1,221,444.64	867,559,129.29	898,780,573.93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1,221,444.64	867,559,129.29	898,780,573.9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142,638.35	196,275,495.30	201,418,133.65
2. 本期增加金额	2,063,215.60	18,938,933.98	21,002,149.58
(1) 计提	2,063,215.60	18,938,933.98	21,002,149.5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205,853.95	215,214,429.28	222,420,283.2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015,590.69	652,344,700.01	676,360,290.70
2. 期初账面价值	26,078,806.29	671,283,633.99	697,362,440.28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379,406,881.89	116,337,817.27	773,614.23	2,496,518,313.39
2.本期增加金额		451,022.65	58,589.40	509,612.05
(1)购置		451,022.65	58,589.40	509,612.05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2,379,406,881.89	116,788,839.92	832,203.63	2,497,027,925.4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36,915,104.32	54,153,474.99	554,833.78	491,623,413.09
2.本期增加金额	18,896,369.86	7,619,917.73	164,231.67	26,680,519.26
(1)计提	18,896,369.86	7,619,917.73	164,231.67	26,680,519.26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455,811,474.18	61,773,392.72	719,065.45	518,303,932.3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 账面价值	1,923,595,407.71	55,015,447.20	113,138.18	1,978,723,993.09
2.期初 账面价值	1,942,491,777.57	62,184,342.28	218,780.45	2,004,894,900.3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海南博鳌机场一期用地	596,135,498.00	产权未过户
海南博鳌机场二期用地	414,931,615.45	未缴纳土地出让金
凤凰机场与南航置换土地	13,730,830.66	南航置换土地，未过户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	17,517,393.87					17,517,393.87
合计	17,517,393.87					17,517,393.87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	17,517,393.87					17,517,393.87
合计	17,517,393.87					17,517,393.87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金融机构长期融资费					
装饰工程	1,448,894.71	481,651.38	551,512.14		1,379,033.95
其他	1,195,245.58	0.00	94,422.00		1,100,823.58
合计	2,644,140.29	481,651.38	645,934.14		2,479,857.53

其他说明：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84,561,733.84	140,403,138.45	684,561,733.84	140,403,138.4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074,994.87	2,465,706.96	9,544,577.20	2,386,144.31
可抵扣亏损	2,990,174,250.07	637,033,583.88	3,141,712,468.47	659,764,316.64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当期损益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26,115,000.00	6,528,750.00	26,115,000.00	6,528,750.00
债务重组确认递延所得税	345,608,652.72	67,520,060.12	345,608,652.72	67,520,060.12
合计	4,056,534,631.50	853,951,239.41	4,207,542,432.23	876,602,409.5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当期损益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2,511,161,807.23	618,425,308.66	2,511,161,807.23	618,425,308.66
特殊税务处理的股权置换	1,815,379,929.64	453,844,982.41	1,815,379,929.64	453,844,982.41
土地评估增值	73,186,589.27	18,296,647.32	73,186,589.27	18,296,647.32
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	134,048,600.84	33,512,150.21	134,048,600.84	33,512,150.21
软件评估增值	60,987,415.27	8,843,725.79	64,031,280.35	9,604,692.06
合计	4,594,764,342.25	1,132,922,814.39	4,597,808,207.33	1,133,683,780.6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5,564,521,682.97	5,883,715,310.30
资产减值准备	2,347,575,052.43	2,365,263,564.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损失 待转亏损	12,399,768,509.81	12,399,768,509.81
预计负债	5,128,990.05	7,988,120.18
递延收益	521,862,237.94	515,959,834.24
合计	20,838,856,473.20	21,172,695,339.3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385,590,289.56	
2023	872,443,634.56	915,104,947.71	
2024	1,465,104,947.71	1,643,570,566.55	
2025	1,093,570,566.55	1,148,701,795.00	
2026	1,648,701,795.00	1,790,747,711.48	
2027	484,700,739.15		
合计	5,564,521,682.97	5,883,715,310.3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大同路1号房产	4,664,175.78		4,664,175.78	4,664,175.78		4,664,175.78
待抵扣进项税额	130,208,764.08		130,208,764.08	10,351,239.52		10,351,239.52
预付工程款等	12,282,825.15		12,282,825.15	15,157,825.15		15,157,825.15
PPP项目待摊支出	28,498,523.72		28,498,523.72	28,498,523.72		28,498,523.72
预交税费	0.00		0.00	35,081,239.23		35,081,239.23
土地征地款	52,748,976.00		52,748,976.00	52,748,976.00		52,748,976.00
预付飞行模拟器采购款	83,555,619.78		83,555,619.78	83,555,619.78		83,555,619.78
应收国兴城购房款	207,380,155.00		207,380,155.00	207,380,155.00		207,380,155.00
福州琅岐PPP项目应收款	358,540,599.87		358,540,599.87	363,540,599.87		363,540,599.87
321家实质合并重整企业信托份额价值	1,315,963,970.65		1,315,963,970.65	1,370,470,615.80		1,370,470,615.80
待受偿供销大集债权股票价值	99,692,331.55		99,692,331.55	94,792,284.77		94,792,284.77
待受偿海航控股债权股票价值	54,967,467.79		54,967,467.79	80,285,515.68		80,285,515.68
合计	2,348,503,409.36		2,348,503,409.36	2,346,526,770.30		2,346,526,770.30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抵押/质押借款		20,036,666.67
合计		20,036,666.6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712,368,496.61	1,869,183,349.43
1 年以上	2,244,234,159.88	2,256,870,191.30
合计	3,956,602,656.49	4,126,053,540.7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8,389,847.66	106,015,615.92
1 年以上	11,982,126.11	18,461,890.94
合计	50,371,973.77	124,477,506.8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售房款	2,458,928,653.39	2,705,787,175.15
PPP 项目款	84,611,792.45	84,611,792.45
其他	66,243,033.00	65,905,982.92
减：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159,237,805.03	-173,248,291.44
合计	2,450,545,673.81	2,683,056,659.08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90,471,376.10	459,992,992.63	514,359,377.02	136,104,991.7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7,008,051.94	78,900,698.76	76,446,865.24	159,461,885.46
三、辞退福利	3,741,637.50	8,896,870.55	10,156,277.32	2,482,230.73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51,221,065.54	547,790,561.94	600,962,519.58	298,049,107.9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6,336,293.86	370,688,487.09	421,843,211.70	65,181,569.25
二、职工福利费	12,279,145.94	11,145,782.03	14,262,058.32	9,162,869.65

三、社会保险费	484,081.65	24,907,795.74	25,106,879.30	284,998.09
其中：医疗保险费	457,301.07	23,695,782.14	23,901,773.11	251,310.10
工伤保险费	14,851.86	1,135,409.48	1,127,294.30	22,967.04
生育保险费	11,928.72	76,604.12	77,811.89	10,720.95
四、住房公积金	3,200,093.88	50,643,084.26	50,121,644.45	3,721,533.69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8,171,760.77	2,406,363.44	2,824,103.18	57,754,021.0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补充保险		201,480.07	201,480.07	
合计	190,471,376.10	459,992,992.63	514,359,377.02	136,104,991.7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56,673,259.90	77,204,623.42	74,759,364.23	159,118,519.09
2、失业保险费	40,950.01	1,696,075.34	1,687,501.01	49,524.34
3、企业年金缴费	293,842.03			293,842.03
合计	157,008,051.94	78,900,698.76	76,446,865.24	159,461,885.4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辞退福利	3,741,637.50	8,896,870.55	10,156,277.32	2,482,230.73
合计	3,741,637.50	8,896,870.55	10,156,277.32	2,482,230.73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737,111,277.43	1,580,461,572.82
增值税	625,217,427.18	658,988,005.48
土地增值税	2,367,629,532.58	2,811,282,428.69
房产税	83,858,498.18	88,326,995.95
土地使用税	24,160,521.93	34,990,629.70
契税	18,000,000.00	102,430,139.86
耕地占用税	0.00	11,964,440.42

营业税	0.00	2,501,458.03
印花税	851,696.80	8,924,312.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653,488.61	46,714,016.91
教育费附加	18,613,915.89	19,712,427.92
地方教育附加	14,037,954.40	14,332,743.92
个人所得税	1,399,810.74	3,289,703.40
其他税费	4,938,404.75	2,983,964.46
合计	3,940,472,528.49	5,386,902,839.56

其他说明：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50,568,299.44	130,215,724.24
应付股利	27,335,435.00	27,335,435.00
其他应付款	4,902,563,408.31	4,872,245,856.93
合计	5,080,467,142.75	5,029,797,016.17

其他说明：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100,917,454.68	90,285,538.92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2,759,767.83	38,580,185.32
长期应付款应付利息	6,891,076.93	1,350,000.00
合计	150,568,299.44	130,215,724.2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7,335,435.00	27,335,435.0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27,335,435.00	27,335,435.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土地出让金及基础设施配套费	2,342,048,458.60	2,157,385,458.60
滞纳金	934,113,806.09	985,661,924.66
往来款	671,803,256.16	802,468,133.05
押金、保证金	265,780,091.06	268,641,543.03
航线补贴款	296,918,957.58	230,243,876.50
购房诚意金	121,340,747.98	129,763,854.40
日常运营费用	113,644,759.84	104,402,187.13
工程款设备	21,335,405.14	36,397,591.18
应退业主面积差	28,274,621.46	28,363,842.83
其他	107,303,304.40	128,917,445.55
合计	4,902,563,408.31	4,872,245,856.9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91,954,612.37	115,328,535.49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0.00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59,054,076.93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0,547,370.48	58,778,653.88
合计	352,501,982.85	333,161,266.30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应交增值税-待转销项税额	159,237,805.03	173,248,291.44
逾期短期借款	170,610,294.42	230,335,314.97
逾期长期应付款	159,000,000.00	
其他	1,031,468.41	672,663.47
合计	489,879,567.86	404,256,269.8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624,465,255.56	621,344,169.44
保证借款	691,212,942.13	677,869,599.30
抵押/保证借款	634,775,227.81	614,928,523.68
抵押借款	14,921,757,379.34	15,386,905,182.12
质押/抵押借款	2,585,314,161.68	2,789,980,531.3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91,954,612.37	-115,328,535.49
合计	19,165,570,354.15	19,975,699,470.35

(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保证借款系由其他单位为借款单位提供担保（包括信用担保、质押担保、抵押担保）的借款，保证借款期末余额 691,212,942.13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13,637,188.41 元。

②抵押/保证借款系以不动产等资产进行抵押的借款，抵押物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抵押物	期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1	武汉海航蓝海临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位于黄陂区天河街大兰村、刘辛村的土地使用权（黄陂国用（2014）第 668 号、669 号）提供抵押担保	92,100,000.00	2,305,450.00
2	海口海航迎宾馆投资有限公司以其二期项目土地使用权，对应产权证号海口市国用（2015）第 007335 号，土地面积 13,594.31 平方米；二期项目在建项目，对应产权证号 a.《国有土地使用证》海口市国用（2015）第 007335 号；b.《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 460100201400193 号；c.《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 460100201506110101（海口海航迎宾馆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	520,000,000.00	20,369,777.81
合计		612,100,000.00	22,675,227.81

③抵押借款系以不动产等资产为抵押物取得的借款，抵押物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抵押物	期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1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海口国兴大道海南大厦主楼提供第一顺位抵押担保；不动产权证号：琼（2022）海口市不动产权第 0187035 号等合计 134 处房源共计 92990.74 平方米建筑面积及对应分摊面积	297,223,017.75	5,277,355.81
2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双子北塔 B17 地块抵押；不动产权证号：琼（2022）海口市不动产权第 0217220 号	354,805,488.89	3,498,763.32
3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海口国兴大道海南大厦裙楼提供抵押担保；不动产权证号：琼（2019）海口市不动产权第 0154238 号等合计 28 处房源共计 10859.52 平方米建筑面积及对应分摊面积	155,913,602.05	3,144,257.66
4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海口国兴大道豪庭南苑三区 C13 地块和在建工程抵押；不动产权证号：琼（2021）海口市不动产权第 0455842 号	466,984,288.19	8,250,055.77

序号	抵押物	期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5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海口国兴大道海南大厦提供第二顺位抵押担保；不动产权证号：琼（2022）海口市不动产权第 0186985 号等 115 处房源共计 89002.19 平方米建筑面积及对应分摊面积	232,296,049.48	4,658,221.12
6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海口 B09 地块提供抵押担保	149,118,666.67	2,634,429.78
7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海口日月广场抵押	1,313,374,113.11	1,094,478.43
8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海口国瑞大厦 13 套房产抵押；不动产权证号：琼（2019）海口市不动产权第 0014628 号等 13 处	29,420,658.30	519,764.98
9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海口市海口塔 D15 地块提供抵押担保	461,457,487.06	8,152,415.62
10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海口琼山区 D10 地块的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	425,318,278.54	7,513,956.25
11	三亚海航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海航城二期项目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琼（2018）三亚市不动产证明第 0008945 号）提供抵押担保	55,436,800.04	1,108,736.00
12	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位于儋州市那大北部新区控规 H02-02 号地块 30,782.61 平方米在建工程及对应分摊土地使用权（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儋国用（2011）第 1113 号）提供抵押担保	308,308,320.00	6,217,551.12
13	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位于儋州市那大北部新区控规 H02-01 号地块 21,685.6 平方米商服土地使用权及地上 40,855.95 平方米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283,988,929.26	5,727,110.07
14	洋浦国兴游艇制造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位于洋浦国家经济开发区洋浦保税区港区 D15-1-1 地块（洋浦房地产证字第 T01034 号）120,00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及现有 11 处【琼（2021）洋浦不动产权第 0001079 号-0001089 号】32151.52 平方米房屋提供抵押担保	150,744,332.83	3,040,010.71
15	万宁海航大康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兴隆康乐大剧院”（不动产权证号：琼（2022）万宁市不动产权第 0000661 号）为阶段性抵押、待”子爵公馆”（权证号琼（2018）万宁市不动产证明第 00005 号，办妥产权手续后，将原押品继续抵押，阶段性抵押解除。）	73,091,725.85	1,230,377.37
16	成都海航基础投资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锦润青城项目未开发土地及会所抵押，房产证为川（2021）都江堰市不动产权第 0036427 号、川（2021）都江堰市不动产权第 0036890 号、川（2021）都江堰市不动产权第 0036895 号、川（2021）都江堰市不动产权第	445,470,833.33	7,869,984.72

序号	抵押物	期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0036901 号、川（2021）都江堰市不动产权第 0036885 号、川（2021）都江堰市不动产权第 0036886 号、川（2021）都江堰市不动产权第 0036304 号		
17	海南海控置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海口市世贸东侧海航国际广场 A、C 座 184412.09 平方米建筑及对应 22938.52 平方米土地进行抵押担保；不动产权证号：琼（2019）海口市不动产权第 0173693 号	2,021,491,546.84	35,713,017.33
18	海南海控置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海航国际广场机械设备及设施进行抵押	44,000,000.00	887,333.34
19	琼中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琼中迎宾馆置不动产权证号：琼（2017）琼中县不动产权第 0000012 号、琼（2017）琼中县不动产权第 0000013 号、琼（2017）琼中县不动产权第 0000014 号、琼（2017）琼中县不动产权第 0000015 号进行抵押	290,220,352.00	5,127,226.22
20	海南英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持有的新海航大厦房屋及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不动产权证号：琼（2016）海口市不动产权第 0013238 号等 19 处不动产共计 54,641.84 m ² 建筑面积及对应分摊面积 13,344.51 m ² 的土地	1,065,087,764.00	9,053,245.98
21	海南英礼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持有的新海航大厦房屋及土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号：琼（2016）海口市不动产权第 0013238 号等 32 处不动产共计 35,260.21 m ² 建筑面积及对应分摊面积 8,654.74 m ² 的土地	707,190,992.00	6,011,123.42
22	海南英平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海口市国兴大道 5 号海南大厦 34-37 层、39-45 层提供第一、第二顺位抵押，不动产权证号：琼（2017）海口市不动产权第 0052861 号等合计 11 处房源共计 31255.75 平米建筑面积及对应分摊面积	822,262,681.70	15,295,520.52
23	1、海南英平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海口市国兴大道 5 号海南大厦 34-37 层、39-45 层抵押提供第三顺位抵押； 2、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海南大厦主楼-1 车库、海南大厦主楼-1 食堂 1、海南大厦主楼-1 食堂 2 抵押提供第三顺位抵押；不动产权证号：琼（2017）海口市不动产权第 0052861 号等合计 14 处房源共计 48745.36 平米建筑面积及对应分摊面积	94,722,690.30	1,673,434.18
24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拥有的东端排洪沟、场内业务油库及土地证号为三土房（2005）字第 1101 号、三土房（2005）字第 1946 号以及三土房（2013）字第 05259 号三宗土地提供抵押担保	115,464,966.49	106,097.32
25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以其位于三亚市凤凰镇桶井管区不动产权证号为三土地（2012）字第 004404 号等资产提供抵押担保	33,771,348.06	750,961.93

序号	抵押物	期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26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拥有的三土房（2005）字第 1100 号、三土房（2004）字第 1665 号等资产提供抵押担保	400,236,144.44	3,402,007.22
27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拥有的三土房（2004）字第 0132 号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国内候机楼一期提供抵押担保	139,143,577.04	2,710,523.53
28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拥有的三土房（2009）字第 02490 号土地使用权及飞行区主体工程	2,001,367,700.00	17,011,625.44
29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拥有的三土房（2004）字第 2357 号、三土房（2005）字第 1952 号、三土房（2005）第 1947 号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场务工作间、1#楼（原北亚值班楼）、6#楼（原北亚航材库）	16,363,449.06	329,996.21
30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拥有的土地使用权：三土房（2005）字第 1134 号、琼（2016）三亚市不动产权第 0015716 号、三土房（2003）字第 2332 号、三土房（2003）字第 2333 号、三土房（2003）字第 2334 号、三土房（2003）字第 2337 号、三土房（2003）字第 2339 号、三土房（2003）字第 2340 号、三土房（2003）字第 2341 号、三土房（2003）字第 2342 号、三土房（2003）字第 2343 号、三土房（2003）字第 2344 号、三土房（2005）字第 1944 号、三土房（2005）字第 1945 号、三土房（2005）字第 1963 号、三土房（2004）字第 2884 号、三土房（2005）字第 1962 号、三土房（2005）字第 1948 号、三土房（2004）字第 2353 号、三土房（2004）字第 2354 号、三土房（2004）字第 2358 号、三土房（2004）字第 2361 号、三土房（2004）字第 2362 号、三土房（2004）字第 2363 号、三土房（2004）字第 2364 号、三土房（2004）字第 2365 号、三土房（2004）字第 2366 号、三土房（2004）字第 1663 号、三土房（2004）字第 2355 号、三土房（2004）字第 2367 号、三土房（2004）字第 2368 号、三土房（2005）字第 1950 号、三土房（2005）字第 1951 号、三土房（2013）字第 05260 号、三土房（2013）字第 05261 号、三土房（2013）字第 14211 号、三土房（2015）字第 08698 号共 37 项土地使用权及三土房（2004）字第 2361 号、三土房（2004）字第 2362 号、三土房（2004）字第 2358 号、三土房（2004）字第 2365 号、三土房（2004）字第 2366 号、三土房（2004）字第 1663 号、三土房（2004）字第 2363 号、三土房（2004）字第 2354 号、三土房（2004）字第 2355 号、三土房（2004）字第 2368 号、三土房（2004）字第 2367 号、三土房（2004）字第 2353 号、三土房（2015）字第 08698 号、	278,343,031.82	6,184,658.90

序号	抵押物	期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三土房（2013）字第 14211 号、琼（2016）三亚市不动产权第 0015716 号土地使用权上共 15 项房屋提供抵押担保。		
31	三亚临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其名下 102 亩土地提供抵押担保	29,322,424.95	591,335.55
32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拥有的三土房（2012）字第 006145 号、三土房（2012）字第 006146 号、三土房（2004）字第 1667 号、三土房（2005）字第 1921 号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国际候机楼、机场宾馆楼、办公楼和贵宾楼等资产提供抵押担保	206,641,431.49	3,970,242.72
33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承租三亚凤凰国际机场 78 台车辆设备，上述售后回租，基于业务的经济实质将其作为抵押借款处理（在“长期借款”科目中列报）	14,106,883.94	313,689.96
34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向广州高新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原名广东瑞银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承租监控镜头和交换机采购及安装项目设备、监控系统设备等资产，上述售后回租，基于业务的经济实质将其作为抵押借款处理（在“长期借款”科目中列报）	14,860,301.93	330,443.46
35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拥有的三土房（2015）字第 08696 号、三土房（2004）字第 1661 号、三土房（2004）字第 1664 号、三土房（2005）字第 1949 号、三土房（2004）字第 1662 号、三土房（2004）字第 0131 号、三土房（2004）字第 2370 号、三土房（2013）字第 14210 号、三土房（2004）字第 2356 号、三土房（2015）字第 08697 号、琼（2016）三亚市不动产权第 0015717 号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单身宿舍 D 栋（4 号楼）、单身宿舍 B 栋（1 号楼）、单身宿舍 D 栋（3 号楼）、3#楼（原北亚食堂）、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消防中心、航管楼、中心变电站、贵宾航站楼、生产车库、新消防中心、机场路六号宿舍楼提供抵押担保	274,127,319.55	5,340,013.29
36	海南海航迎宾馆有限公司以其房屋所有权-海口市房权证海房字 HK368458 大英山西三路 9 号海南迎宾馆和土地使用权-海口市国用（2012）第 009580 号海口大英山新城市中心区 A01 地块提供第一、第二顺位抵押担保	498,314,303.00	9,189,089.02
37	海南望海商务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望海国际广场二期 1-3 层精品店西座建筑面积 2,287.18 平方米，分摊土地使用权面积 480.24 平方米；1-3 层精品店东座建筑面积 2,074.87 平方米，分摊土地使用权面积 435.68 平方米；-3 层~-1 层二期汽车库建筑面积 16,734.25 平方米提供抵押担保	197,000,000.00	3,972,833.34

序号	抵押物	期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38	泰昇房地产（沈阳）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位于沈阳市皇姑区黄河南大街 118 号甲：辽（2017）沈阳市不动产第 0181164 号；沈阳市皇姑区黄河南大街 118 号（1 门）：辽（2017）沈阳市不动产第 0207047 号进行抵押	251,786,301.37	5,077,690.40
合计		14,718,777,801.33	202,979,578.01

④抵押/质押借款系以持有的土地使用权、股权进行抵质押进行取得的借款，具体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抵押物	期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1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口国兴大道互联网金融大厦 A13 地块的 A、B、C 三栋共计 237 套房产抵押	1,246,928,001.70	27,902,028.85
2	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代码：000564）10,000.00 万股股票质押	186,000,000.00	3,286,000.00
3	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代码：000564）4,500.00 万股股票质押	83,700,000.00	1,687,950.00
4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拥有的琼（2016）三亚市不动产权第 0015718 号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停车楼综合体提供抵押担保。以及未来至 2031 年 12 月 21 日的对航空公司的所有起降费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	1,016,023,541.84	19,786,639.29
合计		2,532,651,543.54	52,662,618.14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⑤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1.2%-4.19%。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	25,529,706.36	29,400,944.24
机器设备	562,967,378.81	595,714,061.8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0,547,370.48	-58,778,653.88
合计	527,949,714.69	566,336,352.23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专项应付款	1,762,118.08	91,501.46
合计	151,762,118.08	150,091,501.46

其他说明：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		159,054,076.93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159,054,076.93
合计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其他说明：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固定资产储备金	91,501.46	9,355,566.96	7,684,950.34	1,762,118.08	经营协议规定
合计	91,501.46	9,355,566.96	7,684,950.34	1,762,118.08	/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5,731,120.18	3,118,891.05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承诺事项	2,257,000.00	2,010,099.00	
合计	7,988,120.18	5,128,990.05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15,959,834.24	22,710,000.00	14,243,843.54	524,425,990.70	政府拨款
合计	515,959,834.24	22,710,000.00	14,243,843.54	524,425,990.7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营口机场建设补贴	240,198,266.83	0.00	0.00	3,527,412.48	0.00	236,670,854.35	与资产相关
通航产业扶持资金	64,295,500.00	0.00	0.00	0.00	0.00	64,295,500.00	与资产相关
机场改扩建及投资	19,681,972.78	0.00	0.00	1,374,371.70	0.00	18,307,601.08	与资产相关
机场设施设备改造政府补助资金	8,077,333.34	0.00	0.00	0.00	0.00	8,077,333.34	与资产相关
财政局拨入的机场气象观测系统工程款	9,060,000.00	0.00	0.00	0.00	0.00	9,060,000.00	与资产相关
民航发展基金基础设施集中安排资金	13,066,238.89	0.00	0.00	0.00	0.00	13,066,238.89	与资产相关
安检设备项目补贴	14,005,302.05	8,000,000.00	0.00	766,802.34	0.00	21,238,499.71	与资产相关
消防安全专项补助资金	12,060,000.00	0.00	0.00	0.00	0.00	12,060,000.00	与资产相关
民航发展基金基础设施自主安排资金	4,573,788.42	2,890,000.00	0.00	4,369,593.14	0.00	3,094,195.28	与资产相关
安全审计整改基金	3,640,000.00	0.00	0.00	0.00	0.00	3,640,000.00	与资产相关
民航发展基金补贴款（气象项目）	633,333.08	0.00	0.00	491,666.70	0.00	141,666.38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助航灯光更新工程	2,686,666.66	0.00	0.00	0.00	0.00	2,686,666.66	与资产相关
盲降系统更新工程气象自动观测系统工程	2,643,333.34	0.00	0.00	0.00	0.00	2,643,333.34	与资产相关
民航局全向信标配套资金	3,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仪表着陆系统改造工程配套资金	2,956,200.00	0.00	0.00	0.00	0.00	2,956,200.00	与资产相关
民航发展基金补贴（2017特种车辆购置和管网改造项目）	2,267,217.16	0.00	0.00	250,153.08	0.00	2,017,064.08	与资产相关
民航发展基金补贴（2017设施设备自主安排项目）	1,716,000.08	0.00	0.00	246,946.38	0.00	1,469,053.70	与资产相关
气象自动观测系统	2,036,666.67	0.00	0.00	0.00	0.00	2,036,666.67	与资产相关
节能减排项目中央空调制冷系统改造补贴	1,525,000.02	0.00	0.00	0.00	0.00	1,525,000.02	与资产相关
民航发展基金设备购置资金	2,748,168.33	0.00	0.00	0.00	0.00	2,748,168.33	与资产相关
民航发展基金补贴款	46,143,291.23	720,000.00	0.00	522,900.48	0.00	46,340,390.75	与资产相关
光头岭土方搬迁工程	1,700,000.00	0.00	0.00	0.00	0.00	1,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爆炸物检测设备补贴	670,847.04	0.00	0.00	0.00	0.00	670,847.04	与资产相关
16年度消防专项补贴	1,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双视角 X 射线设备改造工程款	1,145,000.00	0.00	0.00	82,500.00	0.00	1,062,500.00	与资产相关
机场净空障碍灯凭证（收到民航局拨款）	386,750.00	0.00	0.00	55,250.00	0.00	331,500.00	与资产相关
新贵宾楼环岛道路补贴	855,700.71	0.00	0.00	0.00	0.00	855,700.71	与资产相关
顺序灯光补贴资金	710,666.66	0.00	0.00	0.00	0.00	710,666.66	与资产相关
贵宾车购置补贴	275,578.38	0.00	0.00	0.00	0.00	275,578.38	与资产相关
消防专项补贴-2014	291,666.95	0.00	0.00	0.00	0.00	291,666.95	与资产相关
旅游厕所奖补资金	225,000.00	0.00	0.00	0.00	0.00	225,000.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减排项目国际候机楼降温改造项目	263,441.38	0.00	0.00	0.00	0.00	263,441.38	与资产相关
内话、离港系统设计费	461,111.11	0.00	0.00	0.00	0.00	461,111.11	与资产相关
气象自动观测系统设计费	346,666.66	0.00	0.00	0.00	0.00	346,666.66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节能减排项目环保车辆补贴	256,327.94	0.00	0.00	0.00	0.00	256,327.94	与资产相关
节能减排项目中央空调系统BAS项目	162,500.00	0.00	0.00	0.00	0.00	162,500.00	与资产相关
国际航站楼改造项目补贴	5,179,471.82	0.00	0.00	0.00	0.00	5,179,471.82	与资产相关
候机楼改扩建补贴	22,808,579.47	0.00	0.00	0.00	0.00	22,808,579.47	与资产相关
机场建设费补贴款	6,690,000.00	0.00	0.00	0.00	0.00	6,690,000.00	与资产相关
科创孵化器扶持资金	750,000.00	0.00	0.00	0.00	0.00	7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社保补贴	576,247.24	0.00	0.00	576,247.24	0.00		与收益相关
洋浦游艇土地补偿款	14,190,000.00	0.00	0.00	0.00	0.00	14,19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小机场补贴	0.00	7,960,000.00		1,980,000.00		5,9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庆机场空管运行保障设备提升项目		3,140,000.00				3,14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15,959,834.24	22,710,000.00	0.00	14,243,843.54		524,425,990.7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1 年以上待转销项税额	469,201.23	497,772.66
合计	469,201.23	497,772.66

其他说明：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425,309,602.00						11,425,309,602.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4,462,883,062.16		37,043,881.58	24,425,839,180.58
其他资本公积	1,211,884,833.90			1,211,884,833.90
合计	25,674,767,896.06	0.00	37,043,881.58	25,637,724,014.4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变动主要系本期调整以股抵债的金额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67,085,315.04	30,845,380.88				30,845,380.88		- 2,436,239,934.16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0.00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270,635.53	30,845,380.88				30,845,380.88		20,574,745.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456,814,679.51							- 2,456,814,679.51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08,059,486.32	948,216.00				898,677.69	49,079.66	1,608,958,164.01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0.00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0.00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0.0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375,667.61	-458.65				-458.65		-7,376,126.26
转换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1,615,435,153.93	948,216.00				899,136.34	49,079.66	1,616,334,290.2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59,025,828.72	31,793,596.88	0.00	0.00	0.00	31,744,058.57	49,079.66	-827,281,770.1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8,634,601.79			188,634,601.79
任意盈余公积	5,360,311.42			5,360,311.42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93,994,913.21			193,994,913.2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7,129,012,836.79	-8,346,174,706.5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7,129,012,836.79	-8,346,174,706.5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244,140.39	463,289,691.7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9,084,456,651.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处置差额		162,116,876.69
其他		-445,705.9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064,768,696.40	-17,129,012,836.7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21,799,438.75	1,375,582,082.30	2,358,686,905.51	1,412,154,731.57
其他业务	143,102,158.82	16,715,297.55	201,679,475.31	36,069,881.12
合计	2,264,901,597.57	1,392,297,379.85	2,560,366,380.82	1,448,224,612.69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642,604.02	917,811.36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52,296.46	3,428,025.43
教育费附加	2,364,956.71	1,855,791.55
资源税	60,776.31	136,138.95
房产税	41,999,434.04	41,054,652.75
土地使用税	22,337,374.11	12,688,162.38
车船使用税	10,090.74	
印花税	3,764,576.61	999,729.30
土地增值税	38,021,725.39	15,055,701.96
地方教育附加	1,548,036.27	729,938.70
文化事业建设税		
其他	78,935.43	4,683,935.62
合计	116,180,806.08	81,549,888.00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4,162,112.28	36,357,152.38
运输费	0.00	27,209,668.49

佣金	546,396.69	8,480,023.89
租金	0.00	5,392.47
物业水电费	19,940,619.11	11,462,795.99
广告宣传费	2,393,221.96	1,355,176.94
办公费	35,908.46	569,335.27
折旧	3,370,478.39	3,916,836.32
摊销	507,251.14	2,971,762.16
物料消耗	675,721.90	1,335,110.22
业务招待费	302,488.15	77,655.43
差旅费	37,660.55	70,876.69
其他	5,013,907.47	7,154,289.69
合计	56,985,766.10	100,966,075.94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6,266,429.12	189,987,537.52
折旧	55,319,667.46	68,728,321.12
摊销	21,000,425.82	22,328,039.97
中介机构服务费	91,114.72	21,005,588.44
租金	12,092,010.99	6,283,180.23
物业水电费	12,002,763.79	15,433,198.50
差旅费	829,071.40	857,250.57
业务招待费	574,469.80	553,153.43
劳动用工费	2,581,699.27	1,429,155.83
信息服务费	1,292,290.24	3,651,350.77
办公费	901,670.94	857,982.78
广告宣传费	89,020.00	1,071,315.15
维修费	4,026,805.80	4,086,185.49
开办费	0.00	0.00
车辆使用费	147,460.53	398,636.45
交通费	194,267.67	274,806.52
会议费	0.00	144,576.94
项目终止损失	0.00	1,183,964.31
其他	27,353,457.04	10,884,413.32
合计	294,762,624.59	349,158,657.34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软件研发	0.00	4,366,772.46
合计	0.00	4,366,772.46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09,387,290.05	265,409,359.85
利息收入	-92,372,214.89	-23,714,800.93
汇兑损益	5,944,733.86	-26,685,041.03
金融机构手续费	2,719,171.08	3,784,466.74
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	38,423,689.73	4,248,350.74
其他	66,036.01	5,382,004.22
合计	264,168,705.84	228,424,339.59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6,670,823.99	67,800,920.71
增值税加计扣除	3,940,396.63	654,105.64
直接减免的增值税	171,000.00	925,859.27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09,097.47	70,700.19
合计	60,991,318.09	69,451,585.81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9,395,704.18	198,234,440.1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844,791.15	-61,984.5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1,713,229.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101,374.7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686,669.60	
其他		-332,381,724.32
合计	-88,151,014.05	-137,310,643.37

其他说明：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60,067.26
合计	0.00	-60,067.26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6,107,708.11	-115,911,245.8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7,581,218.30	-27,229,355.97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11,473,510.19	-143,140,601.80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0.00	513,353.05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0.00	513,353.05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	1,050,610.92	-2,955.69
合计	1,050,610.92	-2,955.6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 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 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利得			
非流动资产毁损 报废利得		161,060.41	
接受捐赠	194,237.17	8,800.00	194,237.17
政府补助		292,339.40	
罚款收入	940,694.71	604,371.82	940,694.71
盘盈利得	31,530.13	173,649.40	31,530.13
违约及赔款收入	2,463,661.52		2,463,661.52
其他	3,585,422.16	5,202,768.42	3,585,422.16
合计	7,215,545.69	6,442,989.45	7,215,545.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 关
其他		292,339.4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 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 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 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 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损失			
对外捐赠			
赔偿支出	2,551,752.20	5,102,688.03	2,551,752.20
罚没支出	874,825.77	661,773.20	874,825.77
盘亏损失	0.36		0.3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20,640.22	
其他支出	431,850.13	3,108,107.13	431,850.13
合计	3,858,428.46	9,393,208.58	3,858,428.46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1,252,762.95	26,123,090.6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890,203.84	23,255,375.46
合计	73,142,966.79	49,378,466.1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9,227,857.4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2,306,964.3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8,771,123.7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2,730,732.7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59,579.8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61,400.0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44,225.9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8,267,725.15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的影响	-29,848,926.05
所得税费用	73,142,966.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政府补助	228,641,530.72	275,128,372.07
存款利息收入	68,513,647.99	2,194,057.92
往来款及其他	173,667,419.95	250,223,941.77
受限货币资金	375,989,637.99	
合计	846,812,236.65	527,546,371.7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及其他	261,479,049.86	307,907,536.46
支付往来款项	59,531,238.40	46,259,315.28
合计	321,010,288.26	354,166,851.7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构性理财产品收益	11,044,646.07	
其他		1,409,800.00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564,079.62
合计	11,044,646.07	10,973,879.6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构性理财产品	2,450,000,000.00	
其他		2,753,755.54
合计	2,450,000,000.00	2,753,755.5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筹资款及其他		61,371,473.89

合计		61,371,473.89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筹资款及其他	8,640,685.56	120,000.00
合计	8,640,685.56	12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6,084,890.70	84,798,020.30
加：资产减值准备		-513,353.05
信用减值损失	-11,473,510.19	143,140,601.8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4,185,357.97	173,878,849.09
使用权资产摊销	21,002,149.58	
无形资产摊销	26,680,519.26	20,772,238.1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45,934.14	3,499,607.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50,610.92	2,955.6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9,579.8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067.2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5,346,319.94	265,409,359.8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8,151,014.05	137,310,643.3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651,170.11	23,635,858.5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60,966.27	380,483.1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0,205,169.12	-30,849,816.8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0,589,914.84	-233,367,862.4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52,169,618.07	110,744,170.1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1,502,433.66	699,261,402.8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052,845,514.74	2,254,023,601.4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108,171,912.74	1,293,111,259.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55,326,398.00	960,912,342.4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052,845,514.74	10,108,171,912.74
其中：库存现金	652,463.39	596,827.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935,981,650.97	9,607,425,453.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629,964,776.96	500,149,631.9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52,845,514.74	10,108,171,912.7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13,753,376.58	监管
存货	7,135,426,982.11	抵押、查封
固定资产	4,301,833,817.55	抵押、查封
无形资产	482,665,153.16	抵押、查封
投资性房地产	12,378,827,576.00	抵押
使用权资产	639,707,963.93	抵押
应收账款	24,700,155.23	质押
合计	25,476,915,024.56	/

其他说明：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98,019.66	6.7114	657,849.15
欧元			
港币	66,147.68	0.8552	56,568.83
日元	150.00	0.0491	7.37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付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8,710,165.02	0.8552	7,448,846.02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中小机场补贴	39,75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3,660,000.00
工会补贴	23,000.00	其他收益	23,000.00
机场建设费返还	3,140,000.00	递延收益	0.00
见习补贴	533,544.00	其他收益	533,544.00
消防人员补贴	180,000.00	其他收益	180,000.00
民航发展基金	175,007,800.00	递延收益、资本公积	0.00
前郭县社保局困难企业培训补助	68,500.00	其他收益	68,500.00
社保补贴	36,462.90	其他收益	36,462.90
运营补贴	6,650,000.00	其他收益	5,800,000.00
稳岗补贴	3,252,223.82	其他收益	3,252,223.82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三沙海航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4 日注销。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租赁业	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海建工程管理总承包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工程管理		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创信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房地产投资	100.000		设立
海南海航迎宾馆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酒店餐饮业	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建筑设计、咨询	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口国兴基础设施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市政项目运营维护	79.200		设立
海口海航迎宾馆投资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酒店餐饮业		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建筑设计		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海建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建筑工程监理		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海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建筑工程造价咨询		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海建商贸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工程采购与销售		100.000	设立
海南海航基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工程项目咨询与管理		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海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工程技术开发		100.000	设立
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旅游项目开发管理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机场运营管理		86.48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海航基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投资咨询服务		100.000	设立
海南丝路基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项目投资管理		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航地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开发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福建海航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房地产投资管理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海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商业、旅游项目开发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华联航临空产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机场运营管理		80.43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唐山三女河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唐山	唐山	机场经营管理		44.59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营口机场有限公司	营口	营口	机场经营管理		51.88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庆天柱山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安庆	安庆	机场经营管理		86.48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航机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机场经营管理		66.94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亚临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三亚	三亚	房地产开发		77.35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沙永兴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三沙	三沙	机场经营管理		86.481	设立
潍坊南苑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潍坊	潍坊	机场经营管理		86.48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琼海	琼海	机场经营管理		45.42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松原查干湖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松原	松原	机场经营管理		77.833	设立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项目开发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大新华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房地产项目开发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万宁海航大康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万宁	万宁	房地产项目开发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儋州迎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儋州	儋州	酒店经营管理，写字楼出租服务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华晶置业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项目开发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琼海男爵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琼海	琼海	房地产项目开发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澄迈海航东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澄迈	澄迈	房地产项目开发		80.43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儋州望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儋州	儋州	房地产项目开发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儋州	儋州	房地产项目开发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琼中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琼中	琼中	房地产项目开发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海航地产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项目开发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海航恒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项目开发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海航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房地产项目开发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武汉海航蓝海临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临空物流园综合服务咨询等		64.35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海航美兰临空产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机场运营管理		80.43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营口空港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营口	营口	房地产项目开发		51.88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三亚	三亚	机场运营管理	20.890	56.46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满洲里西郊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满洲里	满洲里	机场运营管理		57.94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福州琅岐发展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94.82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海控置业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项目开发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亚临空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三亚	三亚	房地产项目开发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口琼山海航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海口	洋浦经济开发区	油库投资、建设、管理、经营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平湖颐堡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平湖	平湖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口英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基础设施及公共事业项目建设，旧城改造		94.824	设立
海口新鼎贸易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		94.824	设立
海南航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项目策划、销售代理		94.824	设立
海南航礼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项目策划、销售代理		94.824	设立
海南航爱公寓管理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项目策划、销售代理		100.000	设立
海南望海青云公寓管理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项目策划、销售代理		94.824	设立
海南航乐实业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项目策划、销售代理		94.824	设立
海南航美医疗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项目策划、销售代理		94.824	设立
万宁海航康乐悦居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万宁	万宁	房地产项目开发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福庆投资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机场投资、旅游项目开发		80.437	设立
海南福盛投资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机场投资、旅游项目开发		80.437	设立
海南福泰投资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机场投资、旅游项目开发		80.437	设立
海南福禧投资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机场投资、旅游项目开发		80.437	设立
成都祥航临空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海口	成都	机场投资、旅游项目开发		80.437	设立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货运有限公司	三亚	三亚	服务业		39.45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候机楼服务有限公司	三亚	三亚	服务业		77.356	设立
海南菲尼克斯投资有限公司	三亚	三亚	服务业		77.356	设立

陵水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陵水	陵水	房地产项目开发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亚海航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三亚	三亚	房地产项目开发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亚海航凤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三亚	三亚	房地产项目开发		72.14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海嘉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嘉兴	嘉兴	基础设施投资	65.000		设立
夏向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项目投资	100.000		设立
致境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项目投资		100.000	设立
广州诚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项目投资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德睿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项目投资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美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项目投资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煜熙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项目投资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海岛临空日月广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项目开发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安草堂山居置业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房地产项目开发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春市宏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长春	长春	房地产项目开发	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海岛一卡通汇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物业管理	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物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	海南	物业管理	9.820	90.18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海物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海南	海南	餐饮服务		100.000	设立
北京亿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物业管理		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一卡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物业管理		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海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海南	海南	停车场服务		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哈尔滨科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哈尔滨	哈尔滨	房地产开发经营	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建得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BT INVESTMENT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北海航通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宜昌	宜昌	通航产业投资开发与管理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海航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都江堰市	都江堰市	项目投资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悦道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都江堰市	都江堰市	酒店管理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唐山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唐山	唐山	房地产开发经营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英礼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项目策划等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英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项目策划等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泰昇房地产（沈阳）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房地产开发、销售	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英平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项目策划等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兴业国际联合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儋州	儋州	农业综合开发等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口航升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基础实施建设		85.341	设立
三亚凤凰机场保税物流有限公司	三亚	三亚	服务业		77.356	设立
天津市东丽临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房屋建筑和市政及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	51.000		设立
山西一卡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太原	太原	物业服务		50.000	设立
海口航升文体发展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基础实施建设		85.341	设立
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与航空相关人员的培训服务等		10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天羽航空飞行培训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商用飞行员培训		81.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洋浦国兴游艇制造有限公司	海口	洋浦经济开发区	船舶制造、销售、租赁、设计等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北华宇临空仓储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物流仓储、临空产业的投资与管理		94.8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22.64%	23,742,656.48		853,572,679.57
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18%	3,372,780.57		842,558,059.1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7,093,877,100.48	9,099,957,543.69	16,193,834,644.17	7,258,304,652.96	5,146,187,630.86	12,404,492,283.82	6,178,335,872.53	9,197,025,539.92	15,375,361,412.45	6,621,024,338.73	5,247,189,086.29	11,868,213,425.02
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7,089,261,326.33	16,727,210,995.72	53,816,472,322.05	27,010,177,577.78	13,045,937,255.55	40,056,114,833.33	38,639,239,677.17	16,871,471,989.13	55,510,711,666.30	28,036,178,859.93	13,773,953,774.18	41,810,132,634.11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612,349,005.28	113,734,372.92	113,734,372.92	354,899,623.38	829,061,976.19	378,778,234.06	378,778,234.06	483,648,856.74
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45,919,696.35	58,830,240.55	59,778,456.55	2,643,754,319.55	732,671,394.71	408,359,342.54	422,390,702.54	86,944,894.90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服务企业		31.93	权益法
海免海口美兰机场免税店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服务企业		49	权益法
中免凤凰机场免税品有限公司	三亚	三亚	服务企业		49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 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海免海口美兰机场免税店有限公司	中免凤凰机场免税品有限公司	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海免海口美兰机场免税店有限公司	中免凤凰机场免税品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48,175.82	148,876.94	42,979.21	630,656.24	131,187.37	43,350.83
非流动资产	298,521.47	15,257.23	4,059.55	194,897.26	16,116.38	901.83
资产合计	746,697.29	164,134.17	47,038.76	825,553.50	147,303.75	44,252.66
流动负债	427,486.30	80,884.72	35,594.73	483,637.13	74,807.46	30,330.50
非流动负债	76,543.38	1,418.18	334.91	21,145.62	1,186.26	294.32
负债合计	504,029.69	82,302.90	35,929.64	504,782.75	75,993.72	30,624.82
少数股东权益	-20,693.34			-3,685.0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63,360.95	81,831.27	11,109.12	324,455.83	71,310.02	13,627.8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4,091.15	40,097.32	5,443.47	103,598.75	34,941.91	6,677.64
调整事项						
--商誉	39,261.01			39,261.0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23,352.16	40,097.32	5,443.47	142,859.75	34,941.91	6,677.6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15,982.28	130,574.44	34,310.33	151,472.00	276,189.46	48,878.25
净利润	-86,267.73	10,521.24	746.34	-7,889.09	38,827.87	2,407.7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6,267.73	10,521.24	746.34	-7,889.09	38,827.87	2,407.7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599.88		35,842.00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4,299.74	106,919.5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417.79	-10,341.37
--其他综合收益	-2,664.39	-1,534.11
--综合收益总额	-251.61	-11,875.48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并采用下列金融管理政策和实务控制这些风险，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港币有关，本集团的主要业务活动仍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除七、82 所述资产为美元、日元、港币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的影响金额有限。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外汇风险。

(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为以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借款合同。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主要为持有的关联方非上市股权，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2、信用风险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持有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主要为持有的非关联方非上市股权，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1) 货币资金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集团机场业务一般采取和航空公司通过民航清算中心进行结算付款，结算期付款期一般不超过 3 个月。地产业务一般与客户的结算期为 3 至 6 个月。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款项形成账龄进行管理。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正是本集团可能面临的最大信用风险。

3、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50,465,976.14			2,450,465,976.14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3,227,026,444.00	10,094,815,826.00	13,321,842,270.00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4. 出租的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		3,227,026,444.00	10,094,815,826.00	13,321,842,270.00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450,465,976.14	3,227,026,444.00	10,094,815,826.00	15,822,308,246.14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部分为上市公司股票，其公允价值为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出租的建筑物	3,227,026,444.00	市场法	周边同类产品平均价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0	市场法	可比上市公司的价值比率
----------	---------------	-----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的投资性房地产为出租的建筑物。估值技术和输入值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
出租的建筑物	10,094,815,826.00	预计现金流量折现法	净收益年增长率(%)	2
			长期净营业收入利润率(%)	63.84-79.39 (73.82)
			折现率(%)	8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海南海口	投资管理	1,358,366.81	24.51	24.5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九、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海南海航中免免税品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中免凤凰机场免税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海免海口美兰机场免税店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海南太平洋石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宜昌三峡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三亚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海口海控瑶城美丽乡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博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德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发展控股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海金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海金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海控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海控美丽乡村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海控免税品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海控中能建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海控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金海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金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绿色能源与环境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省发控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全球精品（海口）免税城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全球消费精品（海南）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三亚翊航实业有限公司/海南机场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莺歌海盐场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智宇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综保海控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三亚航空旅游职业学院	其他关联方
安途商务旅行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宝鸡商场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保亭海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慈航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东方京海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海航福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海航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海航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海鸿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科航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科航投资有限公司北京海航大厦万豪酒店	其他关联方
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首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天辰展示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陈峰	其他关联方
大新华飞机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东方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堆龙航远创融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福州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广西北部湾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广州博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广州宸宸商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桂林航空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股权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航空地面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航空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航空技术（云南）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航空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货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其他关联方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教育医疗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进出口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酒店（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酒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旅游管理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旅游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通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现代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云端文化传媒（北京）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云商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租赁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口空港飞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口信航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博鳌海航通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财富海湾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大集城乡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福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供销大集酷铺商贸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供销大集酷铺商贸有限公司海口分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国康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岛一卡通支付网络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航财务共享服务代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航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航国际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航海免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航汉莎技术培训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航航空进出口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航航空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航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航经济研究院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航日月广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航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航实业不动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航自强洗衣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航旅交通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航旅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航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珺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空港云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空港智慧城市投资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酷铺日月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旅控会展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绿海热带森林博览园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美兰国际机场货运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美兰国际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美兰海航酒店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美兰机场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美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美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福朋喜来登酒店分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尚品易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数据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通汇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西岭休闲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新生飞翔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馨利能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兴隆康乐园温泉高尔夫球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兴隆温泉康乐园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幸运国旅包机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一卡通广告策划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易食食品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杭州华庭云栖度假酒店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金海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金鹿（北京）公务航空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金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昆明扬子江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李先华	其他关联方
浦航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三亚凤凰机场快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三亚凤凰机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三亚凤凰泊兴停车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关联方
三亚海航欢乐天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三亚湾海景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陕西长安海航之星宾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上海金鹿公务航空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上海尚融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上海至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苏州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苏州万城置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苏州亿城翠城地产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苏州亿城山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谭向东	其他关联方

天津渤海通汇货币兑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天津货运航空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天津空港商贸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天津市大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天津亿城山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天津云商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天津中亿渤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文昌迎宾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乌鲁木齐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五指山海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西安民生百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香港航空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华昊宇文化传媒（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亚太国际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扬州育洋海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洋浦国兴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易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易生大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长安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长春名门饭店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长春赛德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长江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重庆大集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尊捷（三亚）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铜川海越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沈阳新惠通物联网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西安兴正元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航线补贴款、逾重行李费	21,914,815.72	54,333,798.95
广西北部湾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航线补贴款		23,530,000.00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航线补贴款	8,121,870.00	8,912,446.00

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航线补贴款	6,857,880.00	5,204,590.00
桂林航空有限公司	航线补贴款	5,000,000.00	6,736,980.00
海南石油太平洋有限责任公司	油料采购	3,996,137.66	
海南海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费	3,993,982.99	
长安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航线补贴款	3,600,000.00	23,090,085.00
易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T 服务费	3,266,391.00	
福州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航线补贴款	2,850,000.00	16,154,332.00
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航线补贴款	2,234,060.00	3,830,110.00
海南海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物资	1,428,461.57	
海南美兰海航酒店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服务费	1,101,254.20	1,101,254.20
海南海航国际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费	795,528.30	5,080,452.97
其他单位（本期共 14 户，上年同期共 25 户）		1,416,131.00	8,350,823.4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宜昌三峡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款、物业、水电费		120,829,125.22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起降费、物业水电费、模拟机训练	122,632,038.23	118,409,649.28
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	起降费、物业水电费、模拟机训练	54,077,268.04	79,689,992.52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水电费	27,920,940.32	9,341,273.49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起降费、模拟机训练、物业水电费	23,905,966.19	43,018,190.52
海南美兰国际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物业、水电费、设备采购	22,789,057.09	25,043,525.74
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起降费、模拟机训练、物业水电费	18,945,400.44	24,095,385.52
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起降费、模拟机训练、物业水电费	15,560,196.12	21,831,892.78
长安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起降费、模拟机训练、物业水电费	11,304,927.96	14,482,175.91
广西北部湾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起降费、模拟机训练、物业水电费	10,300,133.49	9,147,278.58
尊捷（三亚）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费	8,785,432.97	12,421,483.46

桂林航空有限公司	起降费、模拟机训练	8,496,351.82	6,167,176.22
福州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起降费、模拟机训练	6,742,229.18	8,969,087.29
金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起降费、模拟机训练、物业水电费	6,560,005.85	10,072,326.91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物业、水电费	5,088,725.32	11,577,652.26
乌鲁木齐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起降费、模拟机训练、物业水电费	4,038,915.46	6,968,558.97
海南旅控会展开发有限公司	物业、水电费	3,020,346.26	2,712,271.63
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物业、水电费	2,870,197.69	17,179,310.94
海南美兰国际机场货运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水电费	2,802,439.06	1,769,545.57
三亚航空旅游职业学院	物业、水电费、培训费	2,497,768.96	3,177,807.16
大新华飞机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水电费、模拟机训练	2,007,941.94	3,212,286.58
天津货运航空有限公司	模拟机训练	1,692,550.76	1,817,485.38
长春赛德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物业、水电费	1,666,058.69	1,690,015.39
海南美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希尔顿酒店分公司	物业、水电费	1,631,144.62	6,570,503.59
天津亿城山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物业、水电费		2,907,916.00
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物业、水电费	1,562,016.09	2,656,252.16
易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物业、水电费	1,481,158.87	2,473,455.15
陕西长安海航之星宾馆有限公司	物业、水电费	1,446,271.29	1,936,886.34
海南西岭休闲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物业、水电费		1,845,900.00
海南宝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物业、水电费		1,816,710.80
上海尚融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款		1,581,010.00
海南海控中能建工程有限公司	物业、餐饮服务费	1,241,702.46	

海南海航健康管理有 限公司	物业、餐饮服务费	1,047,280.86	
其他单位（本期共 80 户，上年同期共 101 户）		11,595,141.65	21,977,558.0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全球精品（海口）免 税城有限公司	商场及配套设施	76,690,328.11	
中免凤凰机场免税品 有限公司	商场及配套设施/特 许经营权	48,016,961.83	70,269,331.69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7,354,443.16	9,352,507.17
海南美莎酒店管理有 限公司	酒店及配套设施		20,933,155.56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 司	房屋	5,285,142.77	
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 司	房屋	3,678,322.22	10,057,280.58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 场有限公司	房屋	2,798,952.60	3,265,444.67
海南博鳌机场管理有 限公司	博鳌机场房屋建筑物	2,740,798.08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 限公司	办公室及柜台	1,393,401.12	2,403,792.23
海南数据谷投资发展 有限公司	办公室		7,367,732.29

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	1,287,429.36	1,287,429.36
海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房屋	1,163,490.86	913,910.02
重庆大集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海口分公司	房屋	577,700.10	
其他单位（本期共 15 户，上期共 32 户）		2,487,975.90	6,610,882.2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模拟机					32,282,995.24					
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	模拟机					15,622,325.33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模拟机					21,380,202.67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三亚航空旅游职业学院	房屋					3,770,000.00	50,000.00				
三亚航空旅游职业学院	模拟机					5,470,000.00					
西安兴航航空仿真科技有限公司	模拟机						122,372.25	13,678.32	16,203.97		605,755.83
佛山海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模拟机							2,495,656.59	887,487.33		267,057,903.57
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模拟机					29,583,148.64		4,113,628.30	1,651,239.87		361,157,487.00
上海圆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模拟机					11,144,803.33		1,051,759.93	396,986.30		58,661,781.27
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300,307.52	388,247.52		14,882,300.34
西安飞宇航空仿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模拟机					1,010,000.00		292,928.34	328,488.24		13,609,276.47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A、已经海南高院裁定普通债权清偿及留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原担保合同金额	是否合规担保	普通债权是否已清偿	是否已签署留债协议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57,000,000.00	是	否	否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52,015,000.00	是	否	否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44,000,000.00	是	否	否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24,000,000.00	是	否	否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24,500,000.00	是	否	否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32,500,000.00	是	否	否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5,100,000.00	是	否	否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5,100,000.00	是	否	否

B、在诉、仲裁或未裁决担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原担保合同金额	是否合规担保	是否预留偿债资源	备注
保亭海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75,000,000.00	否	是	注 1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否	是	注 2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0	否	是	注 3
海南博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否	是	注 4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否	是	注 5
三亚航空旅游职业学院	361,125,000.00	否	是	注 6

注 1: 2014 年 1 月, 海南机场下属子公司海航地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保亭海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与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等债权人 7,500 万元人民币借款提供担保。

2021 年 10 月 31 日, 保亭联社等债权人提起诉讼。2021 年 12 月 13 日,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做出了《民事裁定书》((2021)琼 96 民初 1101 号), 判定保亭联社等债权人应向海航地产追索担保责任。同时, 法院查封了保亭海航名下土地使用权, 查封限额 3,050.68 万元, 查封期限三年。该案查封资产价值足以覆盖保亭联社等债权人剩余债权金额, 如债权人最终采取拍卖执行查封资产的方式获得清偿, 则海航地产担保责任自动免除。经破产重整管理人出具说明, 该笔未披露担保对海南机场的影响已通过原控股股东及其支配的股东向海南机场让渡转增股票予以消除。

注 2: 2013 年 7 月, 海南机场下属子公司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为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与长城国兴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 亿元人民币融资租赁提供担保。

截至报告出具日, 长城国兴尚未对该笔债权向破产管理人进行申报。经破产重整管理人出具说明, 该笔债权, 海南机场按照债权人拟申报金额的 50% 预留偿债股票资源。

注 3: 2017 年 4 月, 海南机场为芜湖长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基础控股、海航实业的股权回购款 15 亿元人民币及相关分红补差款提供担保。

2021 年 3 月 23 日, 芜湖长展向海南机场进行债权申报, 申报债权总金额为人民币 1,934,940,448.34 元, 2021 年 8 月 18 日芜湖长展对海南机场管理人确认的债权金额存在异议向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我司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收到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送达的[2022]中国贸仲京裁字第 1841 号《裁决书》, 裁决海南机场就海航实业对上述款项不能清偿部分的二分之一承担赔偿责任。

经破产重整管理人出具说明, 该笔债权公司已按债权申报金额的 50% 预留偿债资源, 裁决结果对公司无重大不利影响。

注 4: 2017 年 4 月, 海南机场下属子公司海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为海南博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与长城国兴 3 亿元人民币融资租赁提供担保。

2018 年 6 月, 博鳌有限、博鳌机场与长城国兴、海航机场签订《展期协议》, 确认将支付租金期间展期至 2023 年 1 月 5 日。

截至报告出具日, 长城国兴尚未对该笔债权向破产管理人进行申报。经破产重整管理人出具说明, 该笔债权, 海南机场按照债权人拟申报金额的 50% 预留偿债股票资源。

注 5: 2017 年 5 月, 海南机场下属子公司澄迈海航东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为海航实业与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2 亿元人民币集合资金信托回购款提供担保。经破产重整管理人出具说明, 该笔未披露担保对海南机场的影响已通过原控股股东及其支配的股东向海南机场让渡转增股票予以消除。

注 6：2011 年，海南省财政厅为中国进出口银行与三亚航空旅游职业学院开展的西班牙政府不超过 4,500 万欧元贷款转贷业务提供担保，机场集团为海南省财政厅提供反担保。

2021 年 3 月，中国进出口银行向海南省财政厅确认：本项目所涉债权余额本金人民币 272,453,791.88 元、利息人民币 500,075.30 元、转贷手续费人民币 137,952.15 元，合计人民币 273,091,819.33 元。2021 年 3 月 30 日，海南省财政厅向海南机场进行债权申报，申报债权总金额为人民币 273,091,819.33 元。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相关方尚未对债权审查结论达成一致意见，相关债权尚未获得法院裁定。经破产重整管理人出具说明，该笔债权，海南机场按照债权人申报金额的 50% 预留偿债股票资源。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通过破产重整程序，原主借款转为普通债或有财产担保债权，关联方担保关系消除。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88.29	389.4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	153,672,425.28	13,184,811.50	149,914,028.57	9,330,893.63
应收账款	长安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112,600,851.79	102,036,427.43	108,966,610.09	101,794,053.83
应收账款	海南美兰国际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106,880,371.40	18,986,641.05	117,325,570.26	19,301,108.04
应收账款	海航云端文化传媒（北京）有限公司	86,347,946.74	86,042,142.56	86,112,982.07	86,039,303.11
应收账款	全球精品（海口）免税城有限公司	83,750,750.15	837,507.50	14,615,809.03	146,158.09
应收账款	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83,685,573.52	52,467,731.75	83,965,428.44	51,968,179.56
应收账款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83,477,088.63	4,695,151.10	73,608,081.98	3,264,434.03
应收账款	宜昌三峡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71,902,935.49	719,029.35	43,592,765.76	435,927.66
应收账款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63,755,595.50	828,975.47	52,508,032.11	794,911.01
应收账款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49,532,880.82	2,792,911.27	64,679,174.55	4,300,421.09
应收账款	海南旅控会展开发有限公司	40,956,241.17	28,066,029.64	37,803,072.07	27,324,000.26
应收账款	桂林航空有限公司	38,032,276.17	31,330,875.70	31,053,185.10	30,984,213.00
应收账款	三亚凤凰机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35,264,396.40	35,264,396.40	35,297,477.05	35,297,477.05
应收账款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34,021,080.79	438,602.39	14,574,426.36	436,332.79
应收账款	保亭海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2,234,221.73	9,247,418.69	22,234,221.73	8,995,818.69
应收账款	三亚凤凰机场快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1,207,495.80	21,018,032.54	20,412,337.96	20,412,337.96
应收账款	易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192,945.25	10,828,002.56	17,157,710.53	10,773,406.24
应收账款	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13,859,689.69	682,947.07	6,883,523.93	366,891.11
应收账款	大新华飞机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13,264,015.42	4,614,190.86	11,439,740.81	4,538,923.02
应收账款	陕西长安海航之星宾馆有限公司	10,911,481.83	9,976,774.30	10,065,031.63	9,976,774.30
应收账款	三亚航空旅游职业学院	9,819,787.59	52,090.00	8,627,134.86	1,984,605.63
应收账款	广西北部湾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9,815,445.45	537,688.47	7,786,882.58	349,029.00
应收账款	苏州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8,592,768.78	8,592,768.78	8,592,768.78	8,592,768.78
应收账款	海南海航经济研究院	7,324,946.82	6,021,489.74	7,324,946.82	4,114,137.61
应收账款	北京海航福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267,485.62	5,128,394.26	6,267,485.62	5,128,394.26
应收账款	福州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5,668,379.10	307,352.16	5,219,984.17	299,698.75
应收账款	中免凤凰机场免税品有限公司	5,627,102.99		11,777,824.50	
应收账款	海南海航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5,626,018.11	2,351,894.78	4,617,901.17	4,437,672.55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应收账款	金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5,592,934.96	375,448.00	4,701,797.14	189,317.33
应收账款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5,285,142.78	52,851.43	217,352.31	6,520.57
应收账款	海南数据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92,556.83	50,925.57	5,122,556.83	51,225.57
应收账款	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4,914,492.96	146,000.04	11,410,213.34	339,871.65
应收账款	乌鲁木齐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4,880,511.10	258,676.35	2,968,058.87	117,393.17
应收账款	天津货运航空有限公司	4,812,490.00	749,348.70	5,593,989.50	392,595.91
应收账款	海南博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4,051,023.31	1,779,015.18	1,779,015.18	1,779,015.18
应收账款	海南供销大集酷铺商贸有限公司	3,266,130.07	466,921.19	2,890,564.05	307,437.00
应收账款	海南美兰国际机场货运有限责任公司	3,107,552.86	136,071.61	1,510,330.58	45,309.92
应收账款	海口空港飞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3,065,335.14	32,080.05	1,048,211.60	11,446.35
应收账款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034,971.41	256,847.81	2,759,695.08	37,794.74
应收账款	海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541,088.45	32,287.20	1,142,405.70	13,596.54
应收账款	海航航空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2,357,599.12	621,269.25	6,766,489.70	684,298.93
应收账款	海南美兰机场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2,146,789.03	2,145,230.46	3,016,545.22	2,145,230.46
应收账款	海南海航汉莎技术培训有限公司	2,005,645.52	1,906,575.22		
应收账款	海南易食食品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1,983,980.18	271,318.72	1,983,980.18	224,640.18
应收账款	沈阳新惠通物联网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1,931,743.45	1,931,743.45	1,931,743.45	1,931,743.45
应收账款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916,779.81	981,891.08	1,718,776.95	978,371.31
应收账款	天津亿城山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06,133.56	54,184.01		
应收账款	海南空港云科技有限公司	1,630,400.96	1,630,400.96		
应收账款	海南海航国际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525,355.10	20,516.72	1,572,788.57	19,384.67
应收账款	海南酷铺日月贸易有限公司	1,375,323.30	54,007.89	918,912.60	9,189.13
应收账款	长春赛德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1,202,184.21	21,679.32	722,644.02	21,679.32
应收账款	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38,072.45	601,142.17	1,004,257.00	400,127.71
应收账款	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1,016,364.69	30,490.94	2,126.80	212.68
应收账款	其他单位（期末共65户，年初共83户）	14,644,567.17	1,635,877.57	31,318,109.35	12,393,589.89
预付款项	洋浦国兴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642,153.99			
预付款项	海南兴隆温泉康乐园有限公司	137,703.00		247,219.20	
预付款项	智宇科技有限公司	130,604.50			
预付款项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3,100.00			
预付款项	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47,765.00			
预付款项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7,097.32		10,437.86	
预付款项	海南海航航空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57.74			
预付款项	三亚航空旅游职业学院			6,582,727.60	
预付款项	长安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0	

预付款项	其他单位（期末共0户，年初共6户）			794,005.99	
其他应收款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55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海南航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69,868,401.96	769,868,401.96	769,868,401.96	769,868,401.96
其他应收款	海南发展控股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309,608,242.13		309,608,242.13	
其他应收款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82,519,655.45		46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宜昌三峡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000,000.00	5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7,988,176.48	9,762,830.92	17,795,881.94	9,885,146.63
其他应收款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6,028,575.00	2,189,308.00	5,023,175.00	2,257,576.50
其他应收款	桂林航空有限公司	5,000,000.00	0.00	5,000,200.00	10.00
其他应收款	福州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4,550,550.00	37,500.00	4,598,160.00	85,660.00
其他应收款	广西北部湾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4,250,000.00	500,000.00	5,016,960.00	516,960.00
其他应收款	长安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3,611,350.00	360,000.00	1,207,780.00	367,780.00
其他应收款	金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3,003,300.00	150,050.00	3,015,440.00	165,44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	2,569,434.00	6,599.10	847,003.22	847,003.22
其他应收款	三亚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2,324,940.20		2,559,547.26	11,730.35
其他应收款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1,785,347.00	59,534.70	1,785,347.00	59,534.70
其他应收款	海航教育医疗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110,000.00	1,110,000.00	1,110,000.00	1,110,000.00
其他应收款	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1,040,965.00	303,907.90	1,028,595.00	329,919.90
其他应收款	其他单位（期末共22户，年初共32户）	1,584,005.35	77,733.81	6,397,720.66	606,110.76
应收股利	三亚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2,324,940.20		2,324,940.20	
应收股利	海南海航中免免税品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443,027.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1家实质合并重整企业信托份额价值	1,315,963,970.65		1,370,470,615.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待受偿供销大集债权股票价值	99,692,331.55		94,792,284.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待受偿海航控股债权股票价值	54,967,467.79		80,285,515.68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42,776,616.82	234,747,712.42
应付账款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59,715,639.77	49,221,047.82
应付账款	洋浦国兴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7,310,151.08	17,310,151.08
应付账款	易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460,977.74	15,118,807.02
应付账款	北京科航投资有限公司北京海航大厦万豪酒店	15,135,486.54	14,796,428.74
应付账款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12,132,211.64	9,516,983.34
应付账款	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	8,796,953.00	23,314,524.66
应付账款	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8,227,391.02	3,644,152.09
应付账款	海南海航国际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6,279,263.42	6,898,158.63
应付账款	三亚航空旅游职业学院	3,485,919.72	
应付账款	海南海航航空进出口有限公司	1,726,325.00	1,726,325.00
应付账款	天津亿城山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64,086.67	
应付账款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1,642,383.38	1,642,383.38
应付账款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962,964.51	962,964.51
应付账款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871,625.59	871,625.59
应付账款	其他单位（期末26户，年初36户）	2,745,929.68	11,012,767.13
预收款项	中免凤凰机场免税品有限公司	1,779,415.50	1,545,627.00
预收款项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675,000.00	12,095,826.42
预收款项	海口空港飞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135,766.80	271,533.60
预收款项	尊捷（三亚）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115,170.00	255,010.00
预收款项	海南海控中能建工程有限公司	28,190.40	
预收款项	新华昊宇文化传媒（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18,500.00	18,500.00
预收款项	三亚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9,900.00	69,300.00
预收款项	易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预收款项	其他单位（期末0户，年初14户）		3,073,336.64

其他应付款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63,114,522.60	363,114,522.60
其他应付款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8,003,485.10	32,645,389.82
其他应付款	全球精品（海口）免税城有限公司	26,152,270.00	25,991,620.00
其他应付款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16,376,621.97	16,389,384.97
其他应付款	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	16,216,216.22	
其他应付款	中免凤凰机场免税品有限公司	15,363,000.00	15,363,0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	12,002,792.00	7,905,105.00
其他应付款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9,236,799.00	3,428,683.00
其他应付款	福州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8,593,193.00	4,832,971.00
其他应付款	堆龙航远创融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602,800.00	7,602,800.00
其他应付款	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7,358,739.61	5,013,504.61
其他应付款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7,074,307.92	7,074,307.92
其他应付款	广西北部湾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6,839,298.00	6,536,504.00
其他应付款	洋浦国兴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6,332,276.21	6,332,276.21
其他应付款	桂林航空有限公司	5,935,773.00	
其他应付款	长安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5,886,311.00	3,604,200.99
其他应付款	金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5,435,113.00	4,157,797.00
其他应付款	海南海航国际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258,788.08	4,262,882.88
其他应付款	海南幸运国旅包机有限公司	4,156,683.35	4,156,683.35
其他应付款	海南航旅交通服务有限公司	4,038,685.10	4,038,685.10
其他应付款	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3,926,085.00	1,988,205.77
其他应付款	扬州育洋海运有限公司	3,880,086.00	3,880,086.00
其他应付款	三亚凤凰机场快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3,261,865.04	2,436,805.00
其他应付款	海南博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3,008,210.18	3,008,210.18
其他应付款	海南财富海湾置业有限公司	2,756,085.00	
其他应付款	海航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350,383.96	2,350,383.96
其他应付款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2,247,362.00	2,247,362.00
其他应付款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63,652.80	2,063,652.80
其他应付款	海南空港智慧城市投资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三亚航空旅游职业学院	1,081,647.47	2,258,257.60

其他应付款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566,635.62	566,635.62
其他应付款	海航酒店（集团）有限公司	517,921.54	518,762.42
其他应付款	其他单位（期末42户，年初53户）	5,274,398.50	8,876,465.31
长期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		159,054,076.93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2015年6月29日，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西安民生，现更名为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564）与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下称供销大集控股）原股东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由西安民生发行股份向供销大集控股原股东购买供销大集控股100%，交易价格为2,680,000万元，同时交易双方签订《盈利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盈利补偿期间为2016年、2017年、2018年、2019年、2020年，双方同意，若盈利补偿期间供销大集控股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供销大集控股原股东净利润承诺数，则供销大集控股原股东须就不足部分以股份形式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供销大集控股原股东内部按照各自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交易对价金额占供销大集控股原股东在本次交易中合计取得的交易对价总金额的比例分担《盈利补偿协议》约定的补偿责任。在盈利补偿期间届满后，西安民生与供销大集控股原股东应共同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供销大集控股进行减值测试，并在盈利补偿期间最后一年的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前或之日出具相应的减值测试审核报告。供销大集控股减值额大于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向原供销大集股东发行股份的价格，则原供销大集股东应向上市公司另行补偿。本公司的子公司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供销大集控股原股东，承担盈利补偿义务。

根据信永中和历年出具的审计报告，最终2016-2020年实现净利润为161,142.53万元，与承诺金额851,231.34万元差异为690,088.81万元。按照《盈利补偿协议》，海航国际旅游岛开

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的西安民生 160,462,227 股股票予以注销，并确定应付业绩承诺款 36,311.45 万元。公司在股票偿债资源中充分预留了对供销大集的业绩承诺补偿。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序号	涉案公司	事由	原告	被告	案情简介	原告诉讼请求	诉讼标的额 (万元)	目前进展	受案单位
1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芜湖长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芜湖长展与海航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海航物流)、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基础控股)签订《增资协议》,芜湖长展向基础控股增资1,500,000,000元,取得基础控股113,636.36万元股权(该股权未登记至芜湖长展名下)。芜湖长展与海航实业签订《差额补足协议》和《股权转让协议》,海航实业同意承担基础控股股东分红的差额补足义务和收购芜湖长展持有的基础控股113,636.36万元股权的义务。芜湖长展与海南机场签订《连带保证合同》,海南机场为海航实业在《差额补足协议》和《股权转让协议》项下对芜湖长展的义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重整期间,芜湖长展向海南机场申报债权1,934,940,448.34元,管理人确认债权386,988,089.67元。芜湖长展申请仲裁,请求确认其对海南机场享有1,934,940,448.34元债权。	1、请求申请人对被申请人一享有1934940448.34元的破产债权; 2、请求被申请人二对上述债权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3、请求律师费1.7万元由两被申请人承担; 4、请求本案所有费用由被申请人承担。	193,494.04	2022年8月12日,仲裁裁决被申请人二海南机场承担被申请人不能清偿部分二分之一的赔偿责任。后续按仲裁裁决确认债权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2	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	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长城资产与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简称海航商业)签订《债权转让协议》,长城资产受让海航商业对海航实业享有的12亿元债权,并与海航实业签订了《债务重组协议》就还款期限、利率等进行了约定。基础产业与长城资产签订《连带责任保证合同》,对海航实业在《债务重组协议》项下对长城资产的义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重整期间,长城资产向基础产业申报债权2,341,155,030.84元,管理人确认债权738,513,175.80元。长城资管起诉至法院,请求确认管理人未予确认的1,107,769,763.64元为对海南机场的破产债权。	1、依法对管理人未予确认的1107769763.64元确认为破产债权; 2、本案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110,776.98	已达成和解,待撤诉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3	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融资纠纷	三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三亚农村商业银行签订贷款合同,贷款金额为4亿元。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儋州市那大北部新区控规H02-02号地块30782.61平方米在建工程及对应分摊土地使用权折价或以拍卖、变卖所得价款在原告对海航基础集团有限公司享有的5.06亿元债权范围内优先受偿;	1、判令原告对被告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儋州市那大北部新区控规H02-02号地块30782.61平方米在建工程及对应分摊土地使用权为被告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2、判令由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以及原告为实现债权而发生其他各项合理的费用。	50,625.59	一审待开庭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4	三亚临空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三亚临空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p>深圳市荣海达实业有限公司、李慧、广州海航资产管理、深圳前海天玑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成都荣海盛达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宝源创建有限公司、唐皓</p> <p>原告与被告一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签订《不动产合作框架协议》；原告与被告一、被告二于 2018 年 10 月 11 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原告与被告一、被告二、第三人及案外人深圳市荣海通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大运置业有限公司、深圳市天权星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签订《关于深圳宝源创建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一》（简称“补充协议”，与前述两份协议合称“股转协议”）。根据股转协议，原告将其持有的宝源创建 100% 股权以暂估价 1,385,100,150.77 元（实际以交割日项目公司债权债务结算）价格转让予天玑财富或其指定受让方，股转款分四期支付，最后一期股权转让款应在宝源创建 100% 股权工商变更完成届满 12 个月后的三个工作日支付至原告方指定账户。宝源创建 100% 股权已于 2018 年 11 月 12 日过户至被告一指定的受让方深圳市荣海通实业有限公司（“荣海通”）并取得新营业执照，故天玑财富最迟应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届满后的三个工作日内，即最晚在 2019 年 11 月 15 日支付完毕所有股转款。但经原告多次催告，截止起诉之日，被告一仍有股转款 229,189,213.59 元未向原告支付，且自第二期股转款开始，被告就出现逾期支付股转款的情况。按照各方 2019 年 5 月 29 日签字确认的会议纪要，被告一应自逾期支付之日起每日按应付未付款项的万分之五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经测算，暂计至 2020 年 5 月 15 日的违约金为 43,175,683.35 元。</p>	<p>1. 判令被告一立即向原告支付股权转让款 229,189,213.59 元；</p> <p>2. 判令被告一自逾期付款之日起至实际付款之日每日按应付未付金额的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暂计至 2020 年 5 月 15 日为 43,175,683.35 元；</p> <p>3. 判令被告一承担本案案件受理费、保全费、保函费、律师费等所有诉讼相关费用；</p> <p>4. 判令被告二、三、四、五、六对被告一的上述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p>	27,236.49	已申请强制执行。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5	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p>2012 年，原被告签署一二期施工合同。2017 年被告委托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与原告签订三期施工合同。2019 年 9 月 6 日，被告与天津海航签订补充协议，被告取代天津海航作为建设方，继受三期合同中所有权利义务，天津海航承担保证责任。一二期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竣工，于 2018 年 8 月 15 日完成结算。三期在 2021 年 2 月 10 日进行现状结算，拖欠原告 7614.65 万元未付。</p>	<p>1、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儋州望海国际广场项目一期、二期工程款 1208.24 万元及利息违约金。2、判令被告向原告返还一、二期质保金 892.52 万元及自 2021 年 1 月 14 日起至全部质保金支付完毕之日止的利息。3、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儋州望海国际广场项目三期工程款 7614.65 万元及相应的利息、违约金。4、判决确认原告对被告应付的上述款项在儋州望海国际广场项目工程的折价或拍卖价款中享有优先受偿权。5、由被告承担本案案件受理费、保全费、原告支出的保险费、律师费。上述合计 10885.35 万元。</p>	10,885.35	一审待开庭	海南省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6	营口机场有限公司	融资纠纷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分行	营口机场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6日, 营口机场与光大银行签署五份《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共计贷款10000万元, 后双方签署《借款展期合同》, 将借款10000万延期至2020年12月26日至12月30日, 截至2021年9月27日, 营口机场欠付本息共计102662386.22元。	1、请求贵院依法判令被告偿还原告贷款本金95551514.42元, 利息7110871.8元(利息暂计至2021年9月27日)及自2021年9月28日起按借款合同约定年利率8.7%继续计付利息至给付之日止; 2、本案的诉讼费用、律师费、保全费用等由被告承担。	10,266.24	一审待开庭	营口市中级人民法院
7	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长安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10月, 北京四建与天津海航设计签订《长安航空营运基础扩建项目(一期)II标段施工总承包施工合同》, 合同金额220250000元; 2018年又签订补充协议, 合同金额41235958.02元。双方于2021年9月24日达成结算协议, 结算金额225712625.92元, 截至目前, 天津海航设计累计支付了工程进度款145324279.05元, 尚欠工程款80388346.87元。北京四建因对管理人确认的债权金额有异议, 故提起破产债权确认之诉。	1、要求确认未付工程款80,388,346.87元为合法债权, 依法享有建设工程优先受偿权; 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8,038.83	一审中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8	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长春市宏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成都海航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长春市宏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成都海航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2017 年原告与天津海航建筑签订总承包合同，2020 年达成结算，结算金额 72132952.52 元。截止至 2021 年 2 月 10 日，尚欠付本金 66132952.52 元；截止至 2021 年 2 月 10 日，延期付款利息为 322820.79 元，后续签订工程冲抵房款协议。2021 年 9 月 2 号，管理人做出确认债权 58567579.1 元的决定，并确认为普通债权。	(1) 要求长春宏图继续履行工抵房协议；(2) 要求确认 41687919.94 为普通债权，并承担违约金利息 1578235.17 元。 (3) 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6,771.12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9	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L3 COMMERCIAL TRAINING SOLUTIONS LIMITED	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海航集团有限公司、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底，天羽飞训与 L3 签署了 11 台模拟机采购合同，合同总金额约 9 亿元人民币，合同约定根据模拟机引进进度按节点付款。2017 年下半年，公司受资金问题影响开始出现逾期欠款。 2018 年 6 月 7 日天羽飞训与 L3 签署了欠款解决方案 (LOI)，约定天羽飞训欠款清偿计划为 2018 年 5-9 月每月支付 150 万欧元，10-11 月每月支付 610 万欧元，12 月支付 565 万欧元。 天羽飞训后续未能按照 LOI 约定付款，仍剩余欠款约 834 万欧元 (LOI 欠款+新增的逾期款) 2018 年 11 月 14 日，在包总致 L3 CEO 的信函中写道“如融资计划进展不顺利，我集团将于 2019 年 1 月底支付剩余欠款。”该信函由包总以海航集团以及海航航空名义签发。 在 2019 年 3 月 29 日天羽飞训领导、控股法务与 L3 法务的电话会议中，L3 法务表示 L3 已提交仲裁，除非天羽立刻付清所有欠款，否则 L3 不会撤诉。会后天羽飞训再次邮件向 L3 法务详细解释了解决欠款的两个再融资方案，但 L3 法务表示除非天羽飞训能够对再融资方案提供担保措施，否则 L3 不会同意再融资方案。 4 月 25 日上午，海航方收到了 ICC (国际商会仲裁庭) 邮箱发来的仲裁通知，告知海航方 L3 在 4 月 27 日已成功在 ICC 注册该案件，要求天羽飞训、海航集团、海航航空、海航控股 4 家公司在收到 ICC 通知的 30 日内 (即 5 月 24 日前)，提交答辩状及指定一名仲裁员。L3 在仲裁申请中要求天羽飞训支付购买模拟机欠款约 834 万欧元，并要求海航集团、海航航空	L3 要求天羽飞训支付模拟机购机款 834 万欧元，并要求海航集团、海涵该航空、海航控股承担连带责任。	6,337.13	仲裁中，双方正在就和解方案进行磋商。根据双方申请，仲裁程序中止至 2022 年 10 月 3 日。	国际商会仲裁院 (ICC)

					及海航控股承担连带责任。根据合同约定，本次仲裁地为纽约，适用纽约州法，仲裁机构为 ICC。				
10	琼海男爵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琼海男爵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4 年，原被告签订海南大厦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及补充协议一。原告履行合同义务，双方签订海南大厦项目总包工程结算定案表，双方于 19 年签订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21 年 9 月，管理人确认本金为普通债权，遂诉至法院。	1、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办理房产更名手续及过户手续；2、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5,231.81	二审已开庭，待判决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11	海南海 岛临空 产业集 团有限 公司	经营纠 纷	刘福勇	海南融腾智 力俱乐部有 限公司、海 南海岛临空 产业集团有 限公司	海南融腾智力俱乐部有限公司（被告一）通过工程款抵房方式购买海岛临空名下海南大厦 7 套房产，后被告一将该七套房产更名至原告名下，现因该七套房产被公安机关以涉黑房产查封，故无法办理产证。	1、请求法院判令二被告协助原告办理位于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 5 号海南大厦 24 层 2401、2408、2409、2410、2411、2412、2412A 号共七套房屋的产权登记手续，将该七套房屋所有权登记至原告名下；2、请求法院依法判令两被告以 1432.02 平方米为基数，按每天每平方米 4 元的标准向原告支付自 2020 年 3 月 12 日至前述七套房屋所有权登记至原告名下之日止的房屋租金损失；3、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由被告一承担。	3,891.59	一审中	海南省 第一中 级人民 法院
----	--------------------------------	----------	-----	--	--	---	----------	-----	-------------------------

12	海航地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融资纠纷	海南白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陵水黎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定安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琼海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海南万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屯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屯昌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海航地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李维军、保亭海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黎学盛	2014年1月3日,保亭旅发向农信联社贷款7,500万元,期限60个月,年利率11.4%,贷款到期日2019年1月3日。同日海航地产控股、李维军、黎学盛与农信联社签订连带责任保证合同。贷款到期后保亭旅发未能清偿完贷款。农信联社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保亭旅发偿还借款本金26,343,208.61元及利息;2、海航地产控股、李维军、黎学盛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一、判令被告保亭海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偿还原告借款本金26343208.61元及利息(截至2021年2月10日,拖欠利息4163641.33元(含罚息复利),自2021年2月11日至借款实际清偿日止的利息以实际拖欠的借款本金为基数按照年利率9.6%计收,对应付未支付的利息按年利率9.6%计收复利至本息实际还清之日止); 二、判令被告海航地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李维军、黎学盛对第一项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三、判令由各被告承担案件受理费及原告实现债权的其他费用。	3,050.68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13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奥美德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30日,海南慈航医院(第三人)作为承租方与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被告)作为出租人签署了《海口优联国际医院楼宇租赁合同》。根据该合同约定,被告将租赁物按照合同约定建设完工并交付给第三人的截止日期为2017年9月30日,由于被告未按照约定交付日期完成租赁物的建设,截止原告起诉之日,被告仍未履行租赁交付给第三人的义务。	1.请求被告确认第三人破产债权人民币27122228.13元;2、本案律师费暂记人民币200000元,及诉讼费由被告及第三人共同承担。	2,732.22	一审中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14	营口机场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沈阳北方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营口机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营口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营口机场有限公司	2013 年沈阳北方建设与营口机场建设公司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承建“营口临空经济区物业管理综合附属工程”项目施工。工程实为营口机场委托营口机场建设公司代建，上述施工合同签署后，原告于 2013 年 12 月 2 日开工建设，2015 年 6 月 17 日竣工验收备案，工程总价款为 89658332.92 元。工程结算后，因工程款未支付完毕，沈阳北方建设遂诉至法院。	“1、判令被告一营口机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向原告支付拖欠的工程款 20257229.92 元； 2、判令被告一营口机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向原告支付逾期付款利息损失（暂计算至起诉日 2022 年 7 月 28 日为 7843209.96 元；自 2022 年 7 月 29 日起，以 20257229.92 元为基数，按照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5 年期）计算，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 （以上合计 28100439.88 元） 3、判令被告二营口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被告三营口机场有限公司对被告一营口机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4、诉讼费由三被告承担。”	2,373.04	一审中	辽宁省营口市西市区人民法院
15	唐山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中电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唐山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唐山亿城与中电建签订《亿城大城山住宅小区项目三期建筑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及补充协议。2021 年双方完成结算定案，但未完成付款，中电建诉至法院，请求判令 1. 唐山亿城支付工程款 20051370.37 元及利息 498015.74 元；2. 唐山亿城支付工程款利息 1572292.79 元；3. 中电建享有亿城大城山住宅三期工程优先受偿权。	1. 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20051370.37 元，并支付至实际付清之日止的利息（其中以 9238520.17 元为基数，自 2021 年 7 月 29 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以 4798973.75 元为基数，自 2020 年 8 月 13 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以 6013876.45 元为基数，自 2021 年 8 月 22 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暂算至起诉日为 498015.74 元）；2、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逾期支付工程款的利息 1572292.79 元；3. 判令	2,212.17	一审中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人民法院

						原告对其承包建设的“亿城大城山住宅小区项目三期总承包工程”项目进行折价、拍卖和变卖，并以上述工程折价、拍卖和变卖的价款优先偿还被告拖欠的原告工程款(即原告对“亿城大城山住宅小区项目三期总承包工程”项目折价、拍卖和变卖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4、本案案件受理费、保全费等诉讼费用由被告负担。			
16	唐山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正太集团有限公司	唐山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3年4月15日,亿城公司与正太公司签订《唐山大城山住宅小区项目一期、二期总承包合同》(简称总承包合同),约定正太公司作为亿城公司开发的“唐山大城山住宅小区项目一期、二期”的总承包人。案涉工程于2016年4月完成施工,双方对最终的结算金额发生争议,正太公司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亿城公司支付工程款21,321,106.50元(包括质保金8,065,966.90元)及逾期付款利息;2、确认正太公司享有建设工程优先受偿权。	1、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欠付工程款共计人民币21,321,106.5元(包括质保金8065966.9元); 2、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逾期付款利息(21,321,106.5元中13255139.6元以同期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自2016年10月28日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8065966.9元以同期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自2018年10月28日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 3、判决确认原告对“亿城大城山住宅小区一期、二期”工程具有优先受偿权; 4、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2,132.11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河北省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17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1月29日,原告与被告就国兴城2期C21地块海航豪庭南苑1号楼住宅签订了15套商品房买卖合同,合同金额20767057元,2021年9月2日管理人作出不予确认的决定。	要求被告继续履行15套商品房买卖合同,办理房产更名手续及过户手续;	2,076.71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18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	海南国瑞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第三人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理由：原被告与案外人龙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海阔天空国瑞城二期工程 S6 地块 钢结构供应制作及安装分包工程之合同文件》被告将涉案工程交由原告负责完成。涉案项目于 2015 年 5 月 8 日验收合格，2020 年 12 月 11 日原被告确认结算价 115193915.94 元，被告已支付 96960060 元，尚欠结算尾款 12474160.15 元及质保金 5759695.8 元，被告未支付引发纠纷。	1、原告要求判令被告支付结算尾款 12474160.15 元及利息 60 万元（暂计）2、判令被告支付质保金 5759695.8 元及利息 120 万元（暂计）。	2,003.39	一审我司胜诉，二审已开庭，待判决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19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融创基业房地产有限公司	原告、被告以及第三人于 2018 年 8 月 2 日就原告收购被告持有的第三人公司 100%股权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以下简称“协议书”）。其中《协议书》第 3.2.8 条第（1）款约定，原告应协助配合完成第三人所有已完工及未完工工程结算、需要解除的合同已经解除并结算完毕，并确保协议签署后第三人未付款项合计不超过 7741.08 万元，费用由股权转让后的第三人承担。但如实际所需支付的费用低于 7741.08 万元的，则经原、被告双方确认的项目结算审定核减的费用（7741.08 万元-实际结算费用）*【100】%，由被告作为协议额外增加的费用直接支付至原告指定账户。《协议书》签订后，双方于 2020 年 6 月 5 日就第三人所有已完工及未完工工程结算、需要解除的合同完成解除并结算完毕，第三人实际所需支付的费用为 60,588,103.5 元，根据上述约定，被告应当额外向原告支付 16,822,696.5 元（77,410,800 元-60,588,103.50 元），但经原告多次催告，截至起诉之日，被告仍拒绝支付。被告欠付上述费用的行为，已经构成违约，其应当按照《协议书》的约定履行付款义务，并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1、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人民币 16,822,696.5 元； 2、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人民币 2,583,966.18 元（违约金以逾期应付款 16,822,696.5 元为基数，按照每日万分之三的标准，自 2020 年 6 月 5 日起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暂计算至 2021 年 10 月 30 日为 2,583,966.18 元）； 3、请求判令本案的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等所有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1,940.67	一审胜诉，对方上诉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人民法院
20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国瑞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诉海南国瑞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第三人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一案，被告海南国瑞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欠付原告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款引发诉争，本案中原被告未起诉海南海岛临空，法院依法追加海南海岛临空作为第三人参加诉讼	海南国瑞未与中铁集团结算工程款。	1,866.64	一审未开庭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

21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纠纷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星鑫房地产中介服务有限公司、海南凤凰机场总公司	被告海南星鑫房地产中介服务有限公司对海南凤凰机场总公司享有到期债权，并于 2020 年 3 月 9 日向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执行标的为 31067640 元。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查封海南凤凰机场总公司名下的凤凰苑 A、B 栋宿舍楼。该房产系海南航空发展公司购买所有，后内部转让给三亚凤凰机场，自竣工验收后一直由凤凰机场占有使用，由于历史遗留问题，房产证一直未能过户至三亚凤凰机场名下。故三亚凤凰机场作为资产实际所有人，对被告星鑫公司执行海凤总名下的凤凰苑 A、B 栋提出执行异议之诉。	“1. 判令立即停止对位于三亚市河东区港门上村证号为三集房证字第贰佰叁拾肆号房产的强制执行，并解除对前述房产的查封； 2. 判令确认位于三亚市河东区港门上村证号为三集房证字第贰佰叁拾肆号房产归原告所有； 3. 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1,237.49	二审中，定于 2022 年 9 月 6 日开庭审理。	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
22	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纠纷	何清、林国豪、杨亚强、赖建全	甘肃机械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甘肃机械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刘华山、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 6 月，原告与刘华山签订《土石方施工合同》，承包博鳌机场地基处理工程，因完工后项目一直未结算，无法获得剩余工程款，原告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被告 1 和被告 2 支付工程款 9,751,885.60 元及利息；2、被告 1 和被告 2 支付机械使用费及油费 308,710.51 及利息；3、被告 2 对上述（1）和（2）项承担连带责任；4、被告 4 在欠付被告 1 的工程款范围内向原告承担（1）和（2）项债务支付责任。	1、判令被告一和被告二向原告支付工程款人民币 9751885.60 元及利息(利息计算方法为:以 9751885.60 元为本金,自 2016 年 3 月 18 日至付清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利息暂算至 2019 年 1 月 17 日为 1331741.93 元); 2、判令被告一和被告二向原告支付机械使用费及油费共计人民币 308710.51 元及利息(利息计算方法为:以 308710.51 元为本金,自 2017 年 12 月 18 日计至付清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利息暂算至 2019 年 1 月 17 日为 16089.39 元); 3、判令被告三对以上第 1 项和第 2 项债务承担连带责任;4、判令被告四在欠付被告一工程款范围内向原告承担第 1 项和第 2 项债务支付责任 5、判令被告四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1,183.68	二审和解中	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23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深圳市国艺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国艺园林承包日月广场园林景观工程，双方达成一致意见用海岛临空名下的海航豪庭南苑 2 套房用于冲抵工程款共计 11641749 元。后因我司进入破产重整，该公司向我司申报债权，管理人确认该笔工程款为普通债权，原告不服故向法院起诉。	1、判令确定海航豪庭二期 C19 地块 801 房归原告所有，并协助过户给第三人陈亚芳；2、判令确定海航豪庭二期 C19 地块 802 房归原告所有，并协助过户给第三人陈亚芳；3、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费用。	1,164.17	一审开庭，待判决。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24	西安草堂山居置业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陕西建工第十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西安草堂山居置业有限公司	西安草堂山居项目拖欠工程款	1、请求判令支付工程款 8678247.16 元； 2、请求判令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至实际给付之日，现暂计至 2020 年 5 月 19 日为 948507.64 元； 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962.68	一审中	陕西省西安市鄠邑区人民法院

25	陵水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马士田	陵水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合肥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合肥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p>2014年，被告三陵水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陵水海航公司）将陵水城市候机楼项目施工总体发包给被告一合肥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建工集团）施工建设，双方于2014年12月23日签订了《陵水城市候机楼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约定由被告一合肥建工集团承包施工陵水市候机楼的上石方工程、基坑支护、主体工程、室内初装修工程、钢结构工程、强电照明工程、给排水工程等，计划开工日期为2014年10月31日，计划竣工日期为2015年10月31日，签约合同价为222554786元。合同签订后，被告一合肥建工集团将所承建的陵水市候机楼项目施工工程中的候机楼10#、11#楼，候机楼7#、9#楼基础，候机楼5#楼部分商铺土建及部分地下车库（人防土建）分包给原告马士田，原告马士田与被告一合肥建工集团指定的被告二合肥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建工海南分公司）于2015年3月13日签订了《合肥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内部承包责任书》，责任书中对工程概况、承包方式、资金费用管理等进行了明确约定。责任书签订后，原告马士田按约定完成了所承包项目的施工。该项目于2015年10月31日竣工，现陵水市候机楼已投入正常使用至今。原告马士田和被告二合肥建工海南分公司已就原告所承包施工项目的工程款进行了结算，后者也已向原告马士田出具了工程款明细表，确定了应向原告支付的案涉工程结算价款共计为64947082元。同时，被告三陵水海航公司也已委托上海东方投资监理有限公司对该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竣工结算造价进行了审核。原告认为，被告三陵水海航公司已将大部分工程款项支付给被告二合肥建工海南分公司，但被告一、被告二却未按约定向原告支付完剩余工程款，至今仍余9000000元工程款未支付。原告多次催收无果后，向法院提起诉讼。</p>	<p>1、依法判令被告一、被告二向原告支付工程款人民币9000000元；2、依法判令被告一、被告二向原告支付拖欠工程款的资金占用期间利息（利息计算方式：以9000000元为基数，自起诉之日起，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付至实际付清之日止）；3、判决被告三在欠付工程款的范围内，对原告上述诉讼请求承担连带责任；4、本案诉讼费全部由被告承担。</p>	900.00	一审中	海南省陵水黎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	--------------	------	-----	---	--	---	--------	-----	----------------

26	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纠纷	王文昌	湖北宏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王计峰、王勤	2017年2月20日，王文昌与第三人合作挂靠湖北宏鑫与博鳌机场签署了《海南博鳌机场二期扩建工程综合保障用房等工程项目施工承包合同》，合同价18,603,465.47元，原告王文昌为实际施工人。2017年1月5日，该工程通过验收，因湖北宏鑫一直不予配合工程结算，王文昌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湖北宏鑫将其扣留的工程款4,312,414.00元及利息支付给原告；2、博鳌机场支付工程款4,679,803.60元（以最终鉴定为准）及利息。	1、请求判令被告湖北宏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扣留的工程款4312414元及利息支付给原告（以626123.25元为基数从2017年1月14日计算至2018年1月18日，以3812414元为基数从2018年1月19日计算至2020年1月20日，以4312414元为基数，从2020年1月20日计算至清偿之日止。） 2、请求判令被告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支付工程款4679803.6元（以最终鉴定为准）及利息（以4679803.6元为基数，从2020年1月21日起至付清之日止按LPR计）； 3、请求判令被告承担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担保费。 以上请求金额暂总计： 8992217.6元。 ”	899.22	二审已下判，原告已申报债权。	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27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深圳市融信弘贸易有限公司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原告以房抵债方式购买被告名下海南大厦六套房产，但剩余8898003元一直未支付。在被告进入破产重整前，已经发函解除前述合同。进入破产重整后，管理人依法也解除前述六套房屋的商品房买卖合同，并依法确认原告申报的债权18099146元。原告不服，故成诉	1、请求被告履行双方于2017年8月31日签订的六份《商品房买卖合同》，将该六套房产所有权准已登记到原告名下；2、案件受理费等费用由被告承担。	889.80	一审我司胜诉，二审已开庭，待判决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28	营口机场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营口机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营口机场有限公司、营口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2 年 10 月 11 日，原告与被告一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原告承建营口临空经济区物业管理综合楼工程，合同价款 92890229.66 元，工程结算后，被告一仍欠付 7201912.61 元，因营口机场为实际使用人及资金主体，原告遂诉至法院。	“1、被告一、二共同支付原告工程款 7201912.61 元，并付连带给付责任，及支付利息 1270697.46 元（暂计） 2、被告三对原告诉讼请求承担连带责任； 3、本案诉讼费由三被告承担。”	845.24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辽宁省营口市西市区人民法院
29	陵水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合肥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陵水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23 日，原被告双方签订了《陵水城市候机楼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约定：被告将陵水城市候机楼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发包给原告施工，工程地点位于陵水河北部地区城市设计站前区范围内，专用合同条款的 12.3.1 款第 6）质保金支付方式：质保期满后两年后支付质量保证金的 100%；16.1.2 款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以逾期付款金额为基数，按同期银行贷款利息计取；附件 6 工程质量保修书第三条约定，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24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实际竣工之日起计算。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2016 年 2 月 14 日，原被告双方签订《陵水城市候机楼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第十条第（4）约定：工程结算完成后支付至结算价的 95%，结算价的 5%作为质量保证金，保修期满后无息退还。 总承包合同及补充协议签订后，原告依约履行，陵水城市候机楼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于 2016 年 9 月 12 日经过了建设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的验收通过。结合承包合同中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约定，除防水外，所有工程的保修期应从 2016 年 9 月 12 日至 2018 年 9 月 12 日止。2020 年 1 月 15 日，原被告双方就陵水城市候机楼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完成结算定案，最终审定结算造价为人民币 285514278.25 元。 2020 年 10 月，原告向被告提交《质量保证金申请表》申请被告审查并于 14 个工作日内支付原告质量保证金。2020 年 10 月 10 日，经被告盖章确认：陵水城市候机楼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已完工并完成结算，经协商，预留 50 万质保金，并扣除被告代付的 177580 元维修款，本次支付为：(285514278.25-271311356.8-500000-177580=13525341.25 元。)被告审查确认《质量保证金申请表》后，按约定，被告应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前向原告支付扣除防水工程质量保证金 50 万元外的全部质量保证金，但被告一直未按约定向原告支付质量保证金，另，原告施工的防水部分的保修期已于 2021 年 9 月 12 日到期。据此，原告施工的全部工程的保证金的退还条件已全部成就。经原告核算，陵水城市候机楼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总造价为 285514278.25 元，被告已向原告支付的工程款为 277937183.79 元，扣除被告代付的 177580 元维修款后，被告尚欠原告工程质量保证金 6899514.46 元及防水工程质量保证金 500000.00 元至今未支付。被告的行为已构成违约，应当向原告支付逾期支	1、请求判令被告支付原告工程质量保证金人民币 6899514.46 元，并支付利息暂计 199562.03 元（以被告未付款项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自 2020 年 10 月 30 日起分段计至被告实际付清之日止，具体详见利息计算方式）； 2、请求判令被告支付原告防水工程质量保证金人民币 500000.00 元，并支付利息暂计 4438.19 元（以 500000.00 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自 2021 年 10 月 13 日起计至被告实际付清之日止，）； 以上暂共计人民币 7603514.68 元 3、请求判令原告在被告欠付的工程款范围内，就承建的涉案工程折价或者拍卖、变卖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 4、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等相关费用由被告承担。	760.35	一审中	海南省陵水黎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付工程质量保证金利息暂计 199562.03 元，逾期支付防水工程质量保证金利息暂计 4438.19 元。				
30	长春市宏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吉林省五一消防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长春市宏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双方于 2012 年 2 月 27 日签订《消防系统设备供应及安装承包工程施工合同》，又于 2013 年、2016 年分别签署三份补充协议，约定由五一消防公司负责进行及完成消防工程施工安装和补修其缺陷。该消防工程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验收合格。双方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完成结算定案，但剩余尾款及质保金我方尚未支付，故成诉。	1、判令被告给付工程款 6658006.8 元及利息损失（其中 5398995.5 元自 2017 年 4 月 21 日消防验收合格起至实际给付日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质保金 1259011.3 元自 2019 年 4 月 21 日起至实际给付日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2、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665.80	一审中	吉林省长春市朝阳区人民法院
31	长春市宏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长春市宏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吉林省宏运达餐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张宏伟	2012 年 10 月 11 日，原告与被告一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原告承建营口临空经济区物业管理综合楼工程，合同价款 92890229.66 元，工程结算后，被告一仍欠付 7201912.61 元，因营口机场为实际使用人及资金主体，原告遂诉至法院。	一、依法判令原告与二被告之间的《长春宏亿数码广场项目地下一层租赁合同》、《长春宏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负一层房屋租赁合同变更协议》、《备忘录》已于 2019 年 9 月 24 日解除；二、依法判令二被告立即将位于吉林省长春市朝阳区工农大路 1035 号的长春宏义数码广场项目地下一层的房屋按照长春宏亿数码广场项目地下一层租赁合同》附件 1《房屋交接确认书》的标准恢复原状并交还给原告；三、依法判令二被告向原告支付租金、物业费、供暖费共计 4,352,154.80 元；四、依法判令二被告向原告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1,379,675.06 元（以实际欠付的本金为基数，按照年利率 24% 计算）；五、依法判令二被告向原告	633.92	二审中	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

						支付占用费（占用费 6198 元/天，从 2019 年 9 月 25 日起计算至二被告实际交还房屋之日止，暂计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金额为 607,404 元）以及占用期间的物业费（按照 5.5 元/m ² 的标准，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计算至二被告实际交还房屋之日止）、供暖费（按照 47.5 元/m ² 的标准，从 2020 年供暖期起计算至二被告实际交还房屋之日止）； 六、依法判令二被告向原告支付扶梯的维护维修及养护费用 668 元； 以上暂计算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计 6,339,233.86 元。 七、依法判令被告承担本案案件受理费、保全费等所有诉讼费用。			
32	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CMS Hasche Sigle	大新华航空（香港）有限公司、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海航集团有限公司、海航航空（香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海融通投资有限公司、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海南航空（香港）有限公司	其中涉及 GTI 案件的约 509 万元，因海融通运作为在香港设立的公司，本次尚未进入内地破产程序中，导致该部分债权全额无法清偿；涉及 L3 案件的 233.26 万元中天羽飞训及股份仅对 179.66 万元进行确认并认定为普通债权，在多次催促未果后，CMS 向香港国际仲裁中心提起仲裁要求海融通运、天羽飞训等上述关联公司共同承担该笔债务。	本案系 CMS 针对上述 L3 案件及 GTI 案件欠付的律师费共计 7,429,430.78 港币提起仲裁	605.50	仲裁中	香港国际仲裁中心

33	海南海建工程管理总承包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江苏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海建工程管理总承包有限公司	原、被告于 2016 年《望海国际一层北区改造工程合同》，由原告承建被告望海国际一层北区改造工程，工期 60 天。施工完毕后，未支付工程款。	1、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工程欠款人民币 3877410.75 元；2、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逾期支付工程款的利息，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一倍计算。	555.08	对方已申请强制执行。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34	海南望海青云公寓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海南望海青云公寓管理有限公司	海南易租好房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吴淑新、何路路、孙方中、王雨风、魏依婷、海南银邦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原被告双方于 2020 年签订《海尚丝寓·耘所客房及场地租赁合同》，合同期限自 2020 年 2 月 1 日起至 2030 年 1 月 31 日止。原告依约将房屋提供给被告使用，但被告未能依约向原告支付租金，鉴于被告严重违约，原告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解除租赁合同，截至解除之日，被告共拖欠租金 3922916.13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1424554.84 元。另外，被告为引进直播公司入驻，将会议室 6 及贵宾室天花板拆除，但由于资金问题一直未完成装修，致使原告无法继续使用，目前，双方租赁关系解除，被告理应恢复原状。原告多次对被告进行欠费催缴，均无效果。被告拒不交纳租金行为已严重违反了合同约定，为维护原告合法权益，特诉至法院，请求法院查明案件事实，判如所请。	1. 请求判令确认原告与被告签订的《海尚丝寓·耘所客房及场地租赁合同》已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解除。 2. 请求判令被告将会议室 6 和贵宾休息室恢复原状。 3. 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 2020 年 2 月 1 日至 2021 年 1 月 14 日租金费用 3922916.13 元。 4. 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1424554.84 元（按应收金额的 30% 计）。 5. 请求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534.75	双方已和解，正在执行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

35	长春市宏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铁岭鼎昊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长春市宏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原告诉称其已按照合同约定完工，但我方长春市宏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一直未向其付清工程款，且当前质保期已结束，我方还应按照合同约定向其还款质保金。	1、请求法院判决方支付欠付工程款 3949372 元；2、因延期支付工程款的滞纳金和增加的税费全部由被告承担。	394.94	一审中	吉林省长春市朝阳区人民法院
36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潘福干	原告与被告 2019 年 9 月《海口市商品房买卖合同》，由被告购买原告名下 1 套房产。因被告涉黑逾期偿还银行贷款，银行划扣原告保证金 3282337.4 元，原告多次要求被告偿还，但均无果。故此，原告依据合同相关法律规定，请求贵院判令被告履行偿还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1. 判令被告支付原告代偿其向第三人支付的购房贷款人民币 3282337.4 元，其中本金 3239333.24 元、利息及罚息 43004.16 元。 2. 请求被告自 2019 年 12 月 13 日起以 3282337.4 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支付利息至上诉购房贷款全部清偿完毕之日。 3. 判令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328.27	执行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人民法院

37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深装总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深装总与天津海航建筑签订《海航豪庭二期 C21 地块项目住宅 1#楼公寓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施工过程中，天津海航建筑未按进度支付工程款，经协商，三方于 2020 年 1 月 14 日签订了《工程款冲抵房协议》，约定由深装总购买海岛临空的名下海航豪庭南苑两套公寓，以工程款冲抵房款，因海岛临空进入破产程序，海岛临空不在继续履行该协议，故诉至法院。	1、判决确认原告深装总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一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被告二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4 日签订的《工程款冲抵房协议》有效；2、请求判令由被告二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303.48	一审中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38	海南海建工程管理总承包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海南海建工程管理总承包有限公司	海南海岛航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原、被告双方于 2016 年 12 月 12 日签署《望海科技广场项目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施工合同”），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8,751,600 元。合同签订后，双方于 2018 年 9 月 25 日完成全部工程竣工验收，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完成结算，结算金额为人民币 5,066,746.5 元。但截至原告起诉之日，被告仅向原告支付工程款人民币 2,334,652.53 元，剩余工程款人民币 2,732,093.97 元未支付。经原告多次催告，被告仍拒绝支付。被告欠付工程款的行为，已经构成违约，其应当按照《施工合同》的约定履行付款义务，并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1、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工程款人民币 2,732,093.97 元； 2、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人民币 323,049.53 元（违约金以逾期应付款 2,732,093.97 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标准，自 2018 年 10 月 5 日起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暂计算至 2021 年 10 月 30 日，共计为 323,049.53 元）； 3、请求判令本案的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等所有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273.21	被告上诉，目前二审中	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

39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9 年原告承建海航大厦工程，2014 年双方签订商品房抵偿债务协议书，由海岛临空将飞行公馆 18 套房用于冲抵欠付工程款。后被告进入破产程序，原告申报债权，被告管理人不予确认。	1、要求被告支付延迟办证违约金 2465589.88 元；2、要求被告为原告办理所购房屋的产权证书。	246.56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40	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亿城集团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原、被告双方于 2015 年 12 月签订《上海前滩项目设计管理服务合同》，约定原告为被告开发的上海前滩项目提供设计服务工作。因被告的股东海航投资集团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故原告、被告、上海励匠于 2018 年签订《备忘录》，其中第 3 条约定，海航上海 100%股权变更至上海励匠名下，并且原告向被告交付项目相关资料和成果以及税率为 6%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5（5）日内，被告向原告支付设计管理费 2,075,409 元。《备忘录》签订后，原告已经按照约定向被告交付项目相关的所有资料及成果，但截至原告起诉之日，被告仍欠付设计管理费 2,075,409 元，在此期间原告曾多次催促被告履行付款义务，但被告却始终未予理会，至今仍未予支付。	一、依法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设计管理费 2,075,409 元以及逾期付款违约金（违约金以 2,075,409 元为基数，自 2018 年 9 月 30 日起至实际履行完毕之日止，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标准计算，暂时计算至 2021 年 10 月 20 日，为 269,689 元）； 二、依法判令被告承担本案案件受理费、保全费等所有费用。	207.54	执行中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41	西安草堂山居置业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陕西建工第十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西安草堂山居置业有限公司	西安草堂山居项目拖欠工程款	1、请求判令未进场损失费 1888866 元； 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188.89	二审下判，对方尚未申请执行。	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42	三亚海航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张子倩	三亚海航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唐继农、海南和诚矿业有限公司、三亚恒大园林装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9月10日第三人1 三亚恒大园林装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恒大公司)与被告签订了《三亚海航城二期项目园林景观绿化工程施工合同》(简称工程合同),合同价款1940万元,恒大公司内部施工班组与恒大公司签订了《内部承包合同》,被告向第三人恒大公司支付了工程款185万元,一共抵了11套住宅、一套商铺,每套房价75%抵工程款,约抵偿1100万元工程款,后被告收回2套住宅房屋自行销售。被告同意第三人恒大公司向第三人销售并与被告签订《三亚海航城二期单位房屋内部买卖合同》(简称买卖合同),原告经第三人恒大员工第三人唐继农介绍,查看了《工程合同》,《内部承包合同》并与被告协商一致在2014年4月29日签订了《买卖合同》,原告按照房屋总价款1007780元购买位于三亚市凤凰镇凤凰村凤凰国际机场东侧第34栋A单元6层01房的房屋,第六条约定了交房日为2013年5月31日,第七条约定了逾期交房违约责任:出卖人按日向买受人支付已付房价款的万分之二的违约金。合同价1007780元 \times 0.02% \times 2163天=435965.62元,自2014年4月30日暂至2020年4月1日,届时按照实际交房日计算逾期交房违约金。第十二条第2款约定:买受人5年不退房的,出卖人将免除本合同总房款25%的三期款即251945元。双方签订了《买卖合同》后,原告向第三人唐继农支付了75%的购房款755835元,但是被告没有向原告交付房屋,同期签订的工程款抵房的第37栋A单元602房、33栋A单元602房、第32栋A单元602房已经交付并装修使用,被告不但迟延向原告交房,被告所属的海南海航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公司三亚海航城物业管理处一直在向原告催缴物业费,被告在原告多次催促交房要求下,被告不但不交房,还在2017年及2019年向原告发《催款函》,要求支付全部购房款,原告已经交付75585元抵工程款的房款,并且按照合同约定5年没有退房应当按照合同第十二条规定免除25%的251945元三期款,被告无权不予交房,第三人恒大公司多次向被告提交结算书,因被告不停更换结算人员,2020年1月5日被告员工刘燕萍签收了结算价格为20297110元《结算书》。因被告违约,原告诉讼产生的诉讼费用及律师费损失应由被告承担。	1、请求判令被告继续履行《三亚海航城二期单位房屋内部买卖合同》向原告交付购买的位于三亚市凤凰镇凤凰村凤凰国际机场东侧第34栋A单元6层01房的房屋。 2、请求判令被告承担逾期交房违约金435965.62元(自2014年4月30日暂至2020年4月1日,按照合同总价1007780元 \times 0.2%日 \times 2163天=435965.62元,届时按照实际交房日计算逾期交房违约金)。 3、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免除购房款总价1007780元的25%即251945元的第三期款。 4、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诉讼费用及律师费。	169.57	二审判决已于2021年9月生效。该案件已办结	海南省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
43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刘轩非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刘轩非购买海岛临空名海航豪庭北苑五区2号楼S103房,其认为海岛临空逾期交房,申报违约金1,676,662元,管理人未予确认,刘轩非起诉至法院	1.请求确认原告对被告享有普通债权1676662元;2.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	167.67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44	海南物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劳动争议	胡瑞妹	海南物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胡瑞妹因与公司存在纠纷,申请劳动仲裁	1.请求确认申请人与被申请人自2009年1月6日至2022年1月2日期间存在劳动关系;2.请求被申请人支付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暂计739488.88元;3.请求被申请人支付2019年12月2日至2022年1月2日扣发工资711047元;4.请求申请人依法为申请人办理领取失业金的失业手续。5.请求	145.75	仲裁中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保全证据费用 7000 元。			
45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北京佳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2010 年 8 月 21 日, 原告与被告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原告承包凤凰机场助航灯光改造工程, 工程款为 3920337.12 元。2014 年 1 月 15 日完成工程竣工验收并交付, 被告支付进度款 3332286.55 元, 2014 年 5 月 23 日民航中南地区管理局完成行业验收。但因原告缺失竣工、结算资料, 双方一直未进行竣工结算, 尾款一直未支付。2017 年 1 月 5 日, 上海大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作出竣工结算审核说明, 工程定价为 4648027.48 元。2021 年 2 月, 被告进入破产重整程序, 原告申请涉案债权, 破产管理人未予确认。	1、判令确认原告申报的对被告享有的 1315740.93 元债权(编号: 30022762592477185)全部成立; 2、依法确认原告对被告享有的上述 1315740.93 元债权具有优先受偿权; 3、判令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134.57	一审下判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46	营口机场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营口机场有限公司	北京锦龙海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 北京中泰恒达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泰恒达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双方于 2015 年 1 月 22 日签署了《营口机场广告业务特许经营合同书》, 北京中泰恒达在支付了第一年度和第二年度特许经营费后, 便长期恶意拖欠特许经营费, 我方多次以催款函件及电话、邮件方式索要欠款均未果	1、请求法院依法确认《营口机场有限公司关于广告业务特许经营合同的解除函》(营口机场函【2018】72 号)合法有效, 且《广告特许经营合同》自被告收到函件之日起(即 2018 年 12 月 23 日)已经解除。 2、请求法院判令被告支付截至《广告特许经营合同书》解除之日拖欠的广告特许经营费共计 532604.16 元, 违约金 600000 元, 上述费用合计 1132604.16 元。 3、请求法院判令被告支付自《广告特许经营合同书》解除之日起实际占用营口机场广告点位的费用共计 174520.86 元, 费用参照《广告特许经营合同书》约定的对应年度广告特许经营费标准, 暂且计算至 2019 年 3 月 20 日; 4、请求法院判令由被告承	130.70	执行	辽宁省营口市西市区人民法院

						担本案诉讼费用, 包括案件受理费、保全费、保函费。			
47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深装总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原告与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签订了《海航豪庭二期 C19 地块项目住宅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施工过程中, 天津海航建筑未按进度支付工程款, 经协商, 三方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签订了《工程款冲抵房协议》, 约定深装总购买海岛临空名下海航豪庭南苑一套房产, 由工程款冲抵房款, 因海岛临空进入破产程序一直未履行该协议, 故诉至法院。	1、判令二被告继续履行与原告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签订的《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以及原告与被告一双方于 20019 年 7 月 15 日签订的《海阔天空国兴城二期 C21 地块认购书》, 为原告办理海航豪庭南苑一区 C21 项目的 1 号楼 1-2301 房的过户手续至原告指定的购房人徐珊珊名下。2、本案诉讼费由二被告共同承担。	127.96	二审中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48	海南海建工程管理总承包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海南海建工程管理总承包有限公司	海南海岛航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双方于 15 年 4 月签署工程项目委托代建合同, 于 18 年 3 月签署委托代建合同补充协议。原告已按约定提供代建服务。双方于 2020 年 1 月完成结算, 结算金额为 6160846 元。但被告仅支付 4984567.52 元, 剩余代建费未支付。	1、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代建服务费 1176278.48 元; 2、判令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77049.46 元; 3、判令被告承担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等费用。	125.33	被告上诉, 目前二审中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人民法院

49	西安草堂山置业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上海申元工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西安草堂山置业有限公司	双方签订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原告履行合同义务，被告未按约支付咨询费用，遂成诉。	1、支付工程咨询费用143102.78元，并自2020年1月15日起以143102.78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4.75%的标准向原告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直至工程咨询费用付清之日止；2、支付工程咨询费用1100441.97元，并自2022年2月24日起以1100441.97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4.75%的标准向原告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直至工程咨询费用付清之日止；3、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124.35	一审中	陕西省西安市鄠邑区人民法院
50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向荣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国瑞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第三人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国瑞欠付向荣公司货款未支付。	一、判令被告立即支付原告货款1104238.86元及逾期利息合计1109553元。二、判令被告支付诉讼费。	110.96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

51	海南海建工程管理总 承包有限公司	经营纠 纷	海南海建工 程管理总承 包有限公司	海南海岛航 翔投资开发 有限公司	双方于 15 年 12 月签署电梯设备供货合同，于 18 年 12 月完成结算，结算 金额 5682680 元。但被告仅支付 4773451.9 元，剩余款项未支付。	1、判令被告支付工程款 909228.1 元；2、被告支付 逾期付款违约金 98302.5 元；3、被告承担诉讼费、 律师费、保全费等费用。	100.75	被告上诉，目 前二审中	海南省 海口市 龙华区 人民法 院
----	---------------------	----------	-------------------------	------------------------	--	--	--------	----------------	-------------------------------

注1：海南物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物管”）及其子公司北京亿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城物业”）作为原告涉及诉讼案件共97件，均系因物业管理费纠纷诉讼，合计金额243.89万元；海南物管、亿城物业及北京一卡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作为被告涉及诉讼案件共15件，系因物业服务、劳动争议纠纷及合同纠纷，合计金额2701.67万元。

注2：唐山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山亿城”）诉自然人孙虎，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购房款500,000元以及逾期付款违约金142900元，唐山亿城诉自然人孙翠、孙启林，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偿还垫付的按揭款122860.2元以及利息1748.27元，唐山亿城作为被告涉及诉讼案件共9件，主要为交房问题产生纠纷，原告系王东、刘娜、王世琨、包占晨、周小丽、赵海军、梅冬侠、张鑫、章新宝、孙晨、李丹、李学忠、李凤芝、刘丽萍，请求判决赔偿损失共计109.59万元。

注3：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岛临空”）诉自然人曹晓鹏1.判令立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剩余购房款370000元及违约金12334.43元，海岛临空诉自然人戴秀英，请求判令解除双方签订的商品房买卖合同及支付违约金等，诉讼金额15.95元，对方已上诉，海岛临空作为被告涉及诉讼案件共8件，系海南易境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诉海岛临空，请求依法判决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佣金（佣金按被告从“全享通”收取的首月租金90%的比例），共计90万元，海南港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海岛临空，请求确认海南港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对登记在海岛临空名下的位于海口市国兴大道5号海南大厦主楼座3805、3806、3807号房产享有物权，请求判令海岛临空立即协助原告办理海口市国兴大道5号海南大厦项目主楼座3805、3806、3807号房产的不动产转移登记手续，请求确违约金债权387689.2元，剩余7件案件主要为海岛临空逾期交房所致，原告系郑洪财、徐琼翠、刘凯臻、刘凯武、蒙锦春、邵耀旦，请求确认普通债权，共计113.65万元。

除上述未决诉讼事项外，本公司另有45笔未决诉讼，海南望海青云公寓管理有限公司诉海南易租好房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吴淑新、何路路、孙方中、王雨风、魏依婷、海南银邦财务咨询有限公司、张计凯诉三亚海航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张永立诉三亚海航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四川华西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诉成都海航基础投资有限公司、刘阳诉营口空港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海南英礼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诉王建峰、邝育新、上海连成（集团）有限公司诉海南海建商贸有限公司、周生生（中国）商业有限公司诉海南海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海南望海青云公寓管理有限公司诉海南易租好房互联

网科技有限公司、吴淑新、何路路、孙方中、王雨风、魏依婷、海南银邦财务咨询有限公司、四川华西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诉成都海航基础投资有限公司、海南英礼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诉王建峰、邝育新、周生生（中国）商业有限公司诉海南海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海南海建商贸有限公司诉海南海岛航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琼海男爵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诉刘立勇、海南海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诉海南和一美医疗美容诊所有限公司、潍坊南苑机场有限责任公司诉潍坊鲲鹏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宋伟杰诉天津宁河海阔天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杨立海、海南海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诉陈彬尚、海口海航城20名业主诉海南华晶置业有限公司、长春市宏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诉张巍、天津住宅集团建设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诉海南海航美兰临空产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李晶诉西安草堂山居置业有限公司、海南海建商贸有限公司诉海南海岛航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张钰诉海南红海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长春市宏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诉长春市中体倍力健身管理有限公司、安亚梅诉西安草堂山居置业有限公司、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诉Korea Express Air Co., LTD、肖伟诉海南海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海南分公司、李恩华诉徐佳蕊、第三人三亚海航凤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谢钰、任亚珍诉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闫莉诉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海南物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儋州分公司、唐山市路北区西山社区叠山院小区业主委员会诉唐山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北京亿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唐山分公司、天津市虹都名苑业主大会诉北京亿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高学阁诉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长春市繁荣消防器材有限公司诉海南物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吉林洪诚科技有限公司诉海南物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吴冰诉北京亿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张钰诉海南红海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三亚分公司、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吴彩凤诉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海南省建设项目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诉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马全明诉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常珍诉唐山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常敏、朱志器诉唐山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刘瑞标诉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李花诉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刘瑞金诉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李井峰诉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钟海江诉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王云龙诉北京亿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唐山分公司、北京亿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朱意林、刘新江等27名业主诉海南华晶置业有限公司、长春市新和盛泰商贸有限公司诉长春市宏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该部分未决诉讼涉案金额均较小，合计金额为1196.19万元。

（2）大英山路网事项

本公司孙公司海岛临空在开发大英山片区时，根据规划，部分土地需用于修建市政道路。该部分土地已分摊大英山片区土地总成本，同时部分道路已开始施工建设。公司管理层预计后续政府不会回购该项目，支付款项无法收回，相关成本已在各项目中进行分摊。

（3）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

关联担保事项详见附注“七、45长期借款”以及“附注十二、5（4）关联担保情况”。

(4) 其他担保事项

为保障银行向购房人发放贷款的安全，按房地产行业经营惯例，凡购房者需要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在办妥房地产抵押登记且将他项权证交付给银行之前，由开发商为上述项目的购房者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购房人取得所购房屋的房地产权证并以其所购房屋为银行方贷款设定抵押担保、银行方取得抵押登记证明文件正本之日起，开发商的保证解除。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集团开发的海航豪庭、国兴城、三亚海航城、海口海航城等项目均存在该类担保情形。 [__](#)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有三笔逾期贷款情况，主要受海南机场上市公司进入破产重整程序影响而停止付款影响，具体处置进展如下：

1、营口机场有限公司逾期金额 9555.15 万元，正积极与债权人协商还款方案中。

2、湖北华宇临空仓储管理有限公司逾期 15900 万元，已于 2022 年 8 月 4 日签署《补充协议》，完成债务展期。

3、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逾期金额 7505.88 万元，已于 2022 年 7 月 6 日结清。

项目 2 和 3 逾期已消除，上述 3 笔逾期项目不存在给上市公司造成重大实质影响。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经营业务根据业务的性质以及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分开组织和管理。本集团的每个经营分部是一个业务集团，提供面临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风险并取得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报酬的产品和服务。

本集团的经营分部的分类与内容如下：

- A、 机场业务分部： 主要指机场集团等相关收入；
- B、 地产业务分部： 主要指海岛临空公司相关收入和工程总承包公司相关收入；
- C、 物业管理分部： 主要指物业管理等相关收入；
- D、 免税及商业分部： 主要指海岛商业、 写字楼租金等相关收入；
- E、 其他业务分部： 主要指包括酒店运营、 飞行训练等相关收入；

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或市场策略，本公司管理层分别单独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经营活动，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分部间转移价格按照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各分部单独核算资产、负债、收入、成本、费用等。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机场业务分部	地产业务分部	物业管理分部	免税及商业	其他业务分部	未分配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营业收入	648,268,345.47	632,212,416.32	411,158,584.10	238,107,598.31	335,154,653.37			2,264,901,597.57
分部间交易收入	920,158.44	-83,205,654.77	71,930,564.27				-10,354,932.06	
销售费用	862,793.16	5,340,274.51		25,755,861.02	25,026,837.41			56,985,766.10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965,524.49	-203,119,328.03		50,758,099.36				-119,395,704.18
信用减值损失	186,266.35	22,398,685.59	-1,604,701.74	40,548.15	-9,547,288.16			11,473,510.19
资产减值损失								0.00
折旧费和摊销费	145,441,060.73	15,077,532.17	3,400,271.97	1,011,580.81	52,177,805.49		25,405,709.78	242,513,960.95
利润总额（亏损）	75,015,097.92	-130,828,728.82	31,125,974.59	152,480,816.54	8,906,971.26	375.12	-7,472,649.12	129,227,857.49
资产总额	23,137,340,945.94	59,866,044,497.60	1,802,770,010.51	1,787,966,401.82	85,072,127,777.89	670,953,655.27	-113,624,900,668.60	58,712,302,620.43
负债总额	20,269,496,199.08	40,799,934,831.45	1,252,751,105.08	539,800,842.22	24,274,821,203.71	3,081,243,782.61	-52,090,928,146.94	38,127,119,817.21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977,434,571.33	1,280,155,164.29		419,902,443.33				2,677,492,178.95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14,404,034.59	93,016,590.73	635,771,117.99		54,151,207.69		-635,771,117.99	161,571,833.01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550,614.90
1 至 2 年	800.00
2 至 3 年	70,053,0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19,64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71,724,074.9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1,550,614.90	99.76	36,670,214.90	51.25	34,880,400.00	70,000,000.00	99.75	35,119,600.00	50.17	34,880,400.00
其中：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550,614.90	99.76	36,670,214.90	51.25	34,880,400.00	70,000,000.00	99.75	35,119,600.00	50.17	34,880,4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3,460.00	0.24	20,605.00	11.88	152,855.00	173,460.00	0.25	20,605.00	11.88	152,855.00
其中：										
账龄组合	173,460.00	0.24	20,605.00	11.88	152,855.00	173,460.00	0.25	20,605.00	11.88	152,855.00
合计	71,724,074.90	/	36,690,819.90	/	35,033,255.00	70,173,460.00	/	35,140,205.00	/	35,033,255.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天津正德置业有限公司	70,000,000.00	35,119,600.00	50.17	预计损失比例
华宝大厦8层803	259,739.90	259,739.90	100.00	预计损失比例
华宝大厦9层903	220,000.00	220,000.00	100.00	预计损失比例
华宝大厦12层1204	46,600.00	46,600.00	100.00	预计损失比例
王府公寓19C-21C	1,024,275.00	1,024,275.00	100.00	预计损失比例
合计	71,550,614.90	36,670,214.90	51.25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73,460.00	20,605.00	11.88
合计	173,460.00	20,605.00	11.8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35,119,600.00	1,550,614.90				36,670,214.90
账龄组合	20,605.00					20,605.00

合计	35,140,205.00	1,550,614.90	0.00	0.00	0.00	36,690,819.90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汇总	71,581,214.90	99.80	36,632,784.90
合计	71,581,214.90	99.80	36,632,784.90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298,998,596.76	24,484,149,891.34
合计	18,298,998,596.76	24,484,149,891.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69,200,869.49	69,200,869.49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减：坏账准备	-69,200,869.49	-69,200,869.49
合计	0.00	0.00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695,891,635.18
1 至 2 年	6,830,574,453.76
2 至 3 年	332,390,590.12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19,561,071.57
4 至 5 年	28,191,887.43

5 年以上	90,215,238.61
合计	18,296,824,876.67

(8).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18,211,986,936.91	21,471,946,171.25
非关联方往来款	2,288,284.31	2,288,284.31
战略投资款	82,519,655.45	3,010,000,000.00
财务公司存款		
破产债权待现金清偿款	30,000.00	30,000.00
合计	18,296,824,876.67	24,484,264,455.56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50.00	114,414.22		114,564.22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6月30日余额	150.00	114,414.22		114,564.2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114,564.22					114,564.22
合计	114,564.22					114,564.2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海航地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6,606,855,633.11	1-2年	36.11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5,531,714,138.64	1年以内	30.23	
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1,701,387,299.98	1年以内	9.30	
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往来款	778,093,043.23	1年以内	4.25	
海航机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724,153,254.01	1年以内	3.96	
合计	/	15,342,203,368.97	/	83.85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8,311,255,153.60		28,311,255,153.60	23,546,952,876.38		23,546,952,876.3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8,311,255,153.60		28,311,255,153.60	23,546,952,876.38		23,546,952,876.3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1,067,228,720.63			21,067,228,720.63		
长春市宏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00,724,208.37			800,724,208.37		
泰昇房地产（沈阳）有限公司	677,282,752.71			677,282,752.71		
海南海岛一卡通汇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425,688,447.60			425,688,447.60		
海南海航迎宾馆有限公司	313,845,991.76			313,845,991.76		
海口国兴基础设施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29,191,040.00			129,191,040.00		
哈尔滨科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5,011,115.31			45,011,115.31		
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	32,980,600.00			32,980,600.00		
天津市东丽凌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天津创信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4,764,302,277.22		4,764,302,277.22		
合计	23,546,952,876.38	4,764,302,277.22		28,311,255,153.6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2,078,469.89		840,414.03	343,811.80
合计	2,078,469.89		840,414.03	343,811.80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302,277.22	443,582.2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309,337.47	-61,984.5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3,728,657.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52,340,271.96	381,597.71

其他说明：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895,402.0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5,627.0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686,669.6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1,713,229.3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218,207.61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09,575.2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900,156.99	
减：所得税影响额	4,152,241.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84,314.49	
合计	31,322,312.2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3	0.0056	0.00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7	0.0029	0.002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杨小滨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 年 8 月 24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